



0024449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试用教材)



空军政治学校哲学教研室

一九八二年八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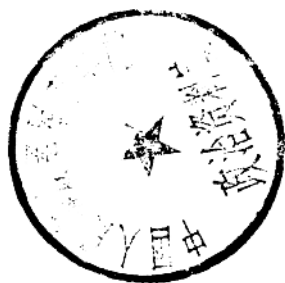


2 018 1557 1

690041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试用教材)



空军政治学校哲学教研室

一九八二年八月

260/8

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原理

(试用教材)

空军政治学校哲学教研室编

787×1092毫米 32开本,176,900字

1982年8月第一次印刷,2,600本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1
一、什么是哲学	1
二、哲学的基本问题	3
三、哲学的党派斗争	5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	7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	7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上的伟大变革	9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11
一、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	11
二、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方法	13
第二章 物质和意识	15
第一节 世界是运动着的物质世界	15
一、世界是物质的	15
二、物质是运动的	19
三、物质是在空间和时间中运动的	22
四、物质运动是有规律的	24
第二节 意识是人脑对物质世界的反映	27
一、意识是物质高度发展的产物	27
二、意识是人脑的机能，是物质世界的反映	30

三、意识的能动作用·····	32
第三节 从实际出发,是做好一切工作的根本 ·····	35
一、从实际出发,是我们党制定正确路线、方针、 政策的基础·····	36
二、从实际出发,才能做好基层政治思想工作·····	37
第三章 对立统一规律 ·····	39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 ·····	39
一、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根本对立·····	39
二、内因和外因的辩证关系·····	43
第二节 矛盾的同一性和矛盾的斗争性 ·····	46
一、矛盾的同一性·····	47
二、矛盾的斗争性·····	48
三、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	50
第三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矛盾的特殊性 ·····	55
一、矛盾的普遍性·····	55
二、矛盾的特殊性·····	57
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	60
第四节 主是的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 ·····	63
一、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	64
二、矛盾的主要方面和非主要方面·····	66
三、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	68
第四章 质量互变规律 ·····	70
第一节 质、量、度 ·····	70
一、质·····	70

二、量·····	72
三、度·····	74
第二节 量变和质变 ·····	76
一、量变和质变是事物发展的两种状态·····	76
二、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	79
三、质量互变规律是一个普遍规律·····	83
第五章 否定之否定规律 ·····	86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 ·····	86
一、辩证的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	86
二、辩证的否定是事物发展和联系的环节·····	88
三、坚持辩证的否定，对事物取科学分析态度·····	90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 ·····	91
一、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内容·····	91
二、否定之否定规律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94
三、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新生事物是不可 战胜的·····	96
第六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	99
第一节 原因和结果 ·····	99
一、事物的因果联系·····	99
二、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100
三、正确地把握因果联系，增强工作的预见性·····	102
第二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	103
一、事物发展的必然趋势和偶然现象·····	103
二、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104

三、根据必然规律办事，充分估计各种偶然因素·····	106
第三节 可能和现实 ·····	107
一、可能和现实的含义·····	107
二、可能和现实的辩证关系·····	109
三、全面分析各种可能，努力实现最好的可能·····	111
第四节 形式和内容 ·····	111
一、形式和内容是统一事物的两个侧面·····	112
二、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	113
三、注重事物的内容，发挥形式的积极作用·····	115
第五节 本质和现象 ·····	116
一、本质和现象的含义·····	116
二、本质和现象的辩证关系·····	117
三、透过现象，抓住本质·····	119
第七章 认识和实践 ·····	121
第一节 实践及其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 ·····	121
一、实践及其特点和形式·····	121
二、实践在认识中的决定作用·····	124
三、承认还是否认实践是新旧哲学的一个根本区别·····	127
第二节 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 ·····	129
一、由实践到认识·····	129
二、由认识到实践·····	133
三、认识运动的多次反复和无限发展·····	135
四、了解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的重要意义·····	137

第三节 真理	139
一、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	139
二、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143
三、坚持真理，修正错误	145
第八章 历史唯物主义是科学的社会历史观	149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社会历史观	149
一、社会历史观及其基本问题	149
二、马克思主义以前的社会历史观都是唯心主义的	150
三、历史唯心主义长期占统治地位的根源	152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历史观	154
一、历史唯物主义创立的前提	154
二、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科学地回答了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154
三、历史唯物主义创立的伟大意义	157
第九章 社会基本矛盾	160
第一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160
一、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	160
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	164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168
一、社会形态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	168
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	171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着人类社会的发展	174
一、 <u>社会基本矛盾运动</u> 的一般特点	175
二、 <u>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运动</u> 的特点	178
三、 <u>认识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原理</u> 的重大意义	182
第十章 阶级、国家和社会革命	185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185
一、阶级的存在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 联系	185
二、阶级斗争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188
三、我国现阶段的阶级斗争	191
第二节 国家	194
一、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	194
二、国体和政体	196
三、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 的国家	198
第三节 社会革命	200
一、社会革命的实质、根源和条件	200
二、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	203
第十一章 社会意识及其形式	206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206
一、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依赖性	206
二、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相对独立性	208
第二节 社会意识的各种形式	212
一、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	212

二、道德	213
三、科学	216
四、艺术	217
五、宗教	219
第三节 正确开展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	221
一、正确认识现阶段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加强和 改善思想政治工作	221
二、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建设社会主义高 度精神文明	224
 第十二章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	
作用	227
第一节 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	227
✓一、 <u>在对待人民群众作用问题上两种根本对立</u> 的历史观	227
✓二、 <u>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u>	229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232
一、个人对历史发展的加速或延缓作用	233
二、正确认识无产阶级领袖的作用	237
第三节 <u>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u>	242
一、 <u>牢固树立群众观点</u>	242
二、 <u>自觉执行群众路线</u>	244
 结束语	247

第一章 绪 论

人们刚开始学习哲学的时候，总是要问：什么是哲学，为什么要学习哲学？特别是象我们做基层工作的干部，为什么也要学习哲学？绪论这一章，就是回答这些问题的。

第一节 哲学和哲学的基本问题

一、什么是哲学

“哲学”这个名词是从西方翻译过来的。源出于古希腊文，它是由“爱”和“智慧”两个字构成的。哲学的字面原意是“爱智慧”，或者说是能给人以智慧、使人聪明的学问。在汉语中，“哲”字也有“智慧”、“聪明”的意思。古代把才能超人的叫“哲人”，把高明的作家叫“哲匠”，把高深的大道理叫“哲理”。因此，翻译成“哲学”也很恰当。但是，要确切了解什么是哲学，只从词源上看当然是不够的，必须给予科学的解释。马克思主义认为，哲学是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是自然、社会、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

哲学是世界观
的理论体系

所谓世界观，就是人们对整个世界总的看法。它不是对个别问题的具体看法。个别问题，如人生、事业、恋爱等的看法，我们叫它人生观、事业观、恋爱观等。而世界观是统帅这些具体“观”的总“观”。世界观又叫宇宙观。古书《淮南子》

上说：“四方上下谓之宇，往古来今谓之宙。”宇宙观就是对上下四方、古往今来存在的一切事物的根本看法。对任何一个具体事物的看法，都要受这一根本看法的指导。世界观或宇宙观是人人都有。例如，有的人干什么事都相信命运，有的人则只相信自己，又有的人只相信书本，还有的人根据实际情况处理问题，这些就是各种不同世界观的具体表现。既然世界观人人都有，是不是人人都懂得哲学，都是天生的哲学家呢？不是的。因为世界观并不等于哲学。哲学是世界观的理论化、系统化的学问。而我们一般人的世界观，往往是处于自发的、朴素的、零乱的状态，还没有形成自觉的、系统的理论体系，因此不能称为哲学。作为专门学问的哲学，它与自发的、朴素的世界观不同，是经过哲学家加工而成的。它既不是对于各种现象的简单叙述，也不是人们对于世界上的各种思想、观点的机械拼凑，而是按照一定的原则和严密的逻辑连贯起来的理论体系。各派的哲学，就是各种不同世界观的理论化、系统化的学说。

哲学是自然、
社会、思维知
识的概括和总
结

哲学作为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是在概括和总结自然、社会、思维知识的过程中形成的。它和各门具体科学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各门具体科学是研究客观世界某一

领域、某一方面特殊规律的。例如，电学研究电及其运动规律，生物学研究生物及其运动规律，政治经济学研究社会经济关系即生产关系及其运动规律，逻辑学研究人类思维形式及其变化规律。哲学则是研究整个世界，包括自然、社会、思维运动在内的最一般的规律。但是哲学同各门具体科学又有着密切的联系：一方面，哲学的内容，要以各门具体科学提供的材料为基础，才能概括和总结出来；另一方面，哲学又反过来对各

门具体科学起着指导作用，为各门具体科学提供世界观和方法论。在理论上说，它们的关系就叫一般和个别、普遍和特殊的关系。两者既不能互相割裂，也不能互相代替。

就哲学的作用来说，它既是世界观又是方法论。世界观是人们对整个世界总的看法，用这种看法去指导人们观察和处理问题就是方法论，我们平时所说的思想方法、工作方法，就是讲的方法论问题。一般说来，有什么样的世界观就有什么样的方法论。正确的世界观产生正确的方法论，错误的世界观产生错误的方法论。由此可见，世界观和方法论是一致的，世界观决定方法论。

二、哲学的基本问题

思维和存在的
关系问题是哲
学的基本问题

在历史上有各种各样的哲学派别，观点五花八门，互相进行争论，它们的基本分歧是什么呢？这就要进一步懂得哲学的基本问题，了解围绕这个问题展开的斗争。

马克思主义认为，各派哲学所研究的许多问题，贯穿着一个基本问题，就是思维 and 存在、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一书中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9页）

为什么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呢？这是因为：第一，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一切哲学家都不能回避而必须回答的问题。整个世界形形色色的各种现象，归结起来无非是两大类：一是物质现象，二是精神现象。哲学要研究整个世界，就必须回答这两大类的关系是什么，是思维决定存

在，还是存在决定思维。自古以来哲学家都是围绕这个问题争论不休。第二，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研究和解决其他一切哲学问题的前提和基础。对这个问题如何回答，决定了对其他一切哲学问题的回答。例如，什么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如果认为精神决定一切，那么“符合本本就是真理”、“对我有用就是真理”等等，就都能成立了；反之，如果坚持世界的本原是物质，物质决定精神，那么就要看这个认识是不是符合客观实际，就要通过实践去检验。第三，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也是人们一切实践活动的基本问题。人们的活动无非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象我们做政治工作，要了解连队的训练、生活和思想情况，就属于认识世界，而经过教育调动大家的积极性，促进训练等任务的完成，就属于改造世界。这里，就必然要遇到一个精神和物质、主观和客观的关系问题。正因为这样，各种哲学派别也都必须回答这个问题。

哲学基本问题的 两个方面

哲学基本问题包括两个方面：第一方面，是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何者是第一性，何者是第二性，也就是谁先谁后、谁决定谁的问题。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按照这个标准，就可以把全部哲学划分为两大基本派别：凡是认为物质第一性，物质是世界的本原，物质决定精神的，属唯物主义哲学；凡是认为精神第一性，精神是世界的本原，精神决定物质的，属唯心主义哲学。另外，有的哲学家把物质和精神都看成是世界的本原，认为物质和精神是各自独立、互相平行的，谁也不决定谁，这叫二元论。二元论并不是超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外的真正独立的第三派别，而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混杂体系。由于它承认了精神可

以脱离物质而独立存在，并认为精神本原是能动的，物质本原是被动的，最终必然要滑向唯心主义。

第二方面，是关于思维和存在有无同一性，通俗地说，就是我们的思维能不能认识现实世界的问题。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标准。凡是承认思维和存在有同一性，也就是承认世界是可以认识的，就是可知论；凡是否认思维和存在有同一性，也就是认为世界是不可认识的，就是不可知论。唯物主义和彻底的唯心主义都是可知论，都认为世界是可以认识的。只有少数哲学家，如以英国的休谟和德国的康德为代表的不可知论者，才认为世界是不可认识的。

三、哲学的党派斗争

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

几千年来，哲学领域出现过各种各样的派别和思潮，彼此进行着尖锐复杂的斗争，但是说到底，这些哲学派别都分属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两大阵营、两大派别。哲学的党派性就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根本对立的派别性。哲学的党派斗争，从根本上说，也就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基本派别的斗争。

一切唯物主义都承认物质第一性，肯定世界的本原是物质。在哲学史上，唯物主义有三种基本形态：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和现代辩证唯物主义。朴素唯物主义把某些具体的物质形态看作世界的本原。它的基本思想是正确的，但带有感性直观的性质，缺乏科学依据。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用近代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理论解释整个物质世界，用力学原理解释世界上的一切运动，因此，存在机械性和形而上学性的缺陷。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科学地解决了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

题，成为完备的唯物主义。

一切唯心主义都肯定精神第一性，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精神。唯心主义有两种基本形式：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主观唯心主义认为世界是人的主观意识的产物。例如，我国宋代哲学家陆九渊认为：“宇宙便是吾心，吾心即是宇宙”，以及十八世纪英国大主教贝克莱说的“物是观念的集合”，“存在就是被感知”等，都是主观唯心主义的观点。客观唯心主义认为，在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的意识之外，还独立存在着某种“客观精神”，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这种“客观精神”的产物。例如，我国宋代哲学家朱熹主张“理在气先”和“理生气也”，他讲的“理”就是客观精神，“气”就是物质世界。十九世纪德国哲学家黑格尔也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绝对精神”，自然界和人类社会都是“绝对精神”的产物和表现。主观唯心主义和客观唯心主义尽管表现形式不同，但本质是一样的，都主张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它们颠倒了物质和精神的关系，歪曲了世界的本来面目，与科学是背道而驰的。

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

同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交织在一起的，还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

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是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是互相联系、运动发展的，发展的原因在于事物的内部矛盾。与此相反，形而上学则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是彼此孤立、静止不变的，如果有变化，也只是位置上的移动或数量上的增减，而变化的原因是由于外力的推动。辩证法或形而上学，在哲学史上，不是与唯物主义结合，就是与唯心主义结合。它们之间的斗争总是从属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斗争的。

在阶级社会，哲学上的不同派别，归根到底反映着社会上不同阶级和阶层的倾向和思想体系，都是直接或间接为它所属的那个阶级或阶层的利益服务的。一般说来，革命的阶级总是要以唯物主义和辩证法作为自己的思想武器，而反动阶级则总是用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来歪曲现实，颠倒是非，欺骗群众，为他们的反动统治服务。因此，对于无产阶级来说，坚持哲学的党性原则，就是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哲学

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

马克思主义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世界观的理论体系。它产生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它的出现不是偶然的，而是由当时的历史条件决定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社会阶级基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有着深刻的社会阶级基础。十九世纪初，随着西欧资本主义大工业的发展，无产阶级日益壮大起来了，它同资产阶级的斗争也日益发展起来。从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到四十年代，先后爆发了法国里昂的工人起义、英国的宪章运动、德国西里西亚的纺织工人起义。这些斗争标志着无产阶级已经成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历史舞台。无产阶级在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中，迫切需要有一种正确的理论作指导，来说明自己受苦难的根源，指出自己争取解放的道路。无产阶级的革命领袖马克思和恩格斯，正是适应这

个时代的斗争需要，总结了工人运动的丰富经验，才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自然科学基础

马克思主义哲学也是自然科学飞跃发展的产物。在十九世纪以前，整个自然科学处于搜集材料阶段。在这个阶段，形而上学观点在自然科学中占统治地位。到了十九世纪，自然科学从搜集材料阶段进入了综合整理阶段，在许多领域出现不少新成就，其中具有重大意义的是三个伟大的发现，即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细胞学说，以及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自然科学的新发现，突破了长期统治着自然科学的形而上学观念，揭示了自然界各种事物的普遍联系和发展。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证明了各种形式的能量是互相转化的，既不能凭空创造，也不能加以消灭；细胞学说证明一切生命现象也不是孤立的，细胞是生命现象的基本结构和功能单位，一切动植物都由它发育而来；生物进化论证明现存的一切生物都是经过自然选择，由原始生物进化而来。这三个理论的创立为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结合奠定了科学基础。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来源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还有它的理论来源。它是人类先进思想成果的结晶，批判地继承了哲学史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优秀部分，特别是批判地吸取了德国古典哲学的优秀成果。德国古典哲学中最著名的代表是黑格尔和费尔巴哈。黑格尔是个客观唯心主义者，但在他的唯心主义体系中包含有丰富的辩证法思想。马克思和恩格斯抛弃了他的唯心主义体系，批判地吸取了他的辩证法的“合理内核”。费尔巴哈是个唯物主义者，他的唯物主义是形而上学的、不彻底的，在社会历史领域中仍然

是唯心主义的。马克思和恩格斯抛弃了他的形而上学和历史唯心主义等杂质,批判地吸取了他的唯物主义的“基本内核”。在批判继承的基础上,马克思和恩格斯创造性地把辩证法和唯物主义有机地结合起来,并加以发展,从而创立了马克思主义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创立以后,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地得到丰富和发展。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时代的新的历史条件下,列宁根据新的历史经验和自然科学的新成就,全面地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把马克思主义及其哲学推向了新的阶段——列宁主义阶段。在中国,毛泽东同志和他的战友们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创立了毛泽东思想,对丰富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宝库、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作出了重大贡献。马克思主义哲学还将随着革命实践不断深入而继续向前发展。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是哲学史上的伟大变革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在哲学发展史上是一个划时代的伟大变革。这个伟大变革表现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内容、对象和作用都同以往一切哲学有着本质的区别: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唯物主义和辩证法、自然观和历史观的统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十分完备而严整的哲学体系,它的内容同以往一切哲学有本质的区别。旧哲学一般都不能把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在科学的基础上有机地统一起来,更不能在社会历史领域里贯彻唯物主义原则。因此,旧哲学一般都存在“两个脱离”的缺陷: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相脱离,唯物主义的自然观和历史观相脱离。马克思主义哲学则把“两个脱离”变成了“两个统一”:它把唯物主义

和辩证法有机地统一起来，建立了辩证唯物主义；并在历史领域内把唯物主义贯彻到底，使唯物辩证的自然观和唯物辩证的历史观统一起来，建立了历史唯物主义。这在人类认识史上是一次伟大的革命。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在解决哲学的对象问题上，与旧哲学也是不同的。在古代，由于人们对周围世界的认识很肤浅、笼统，哲学同其它科学是掺杂在一起的，研究对象当然也没有明确的界限。后来，人们的认识水平不断提高，各种专门知识不断发展，哲学和其它科学由合而分的历史趋势越来越明显了。但是，当时的哲学家并没有自觉地顺应这个发展趋势，而是把哲学看成是凌驾于各门科学之上的所谓“科学的科学”，把世界上的一切都作为哲学的研究对象，企图建立一个包罗万象的知识体系。为了做到这一点，他们一方面在哲学著作中尽可能包罗一切已有的科学知识，另一方面为了弥补已有科学知识的不足，又用逻辑推理的方法，主观臆测一些东西，其中有的是有价值的思想，但也有很多错误的甚至荒唐的结论。马克思主义哲学把研究和揭示自然、社会和思维运动的最一般规律，作为自己的根本任务，而把揭示世界各个具体领域的特殊规律，留给各门具体科学去解决。这样，它在哲学史上就第一次正确地解决了哲学的对象问题。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社会作用与旧哲学也有本质的区别。马克思指出：“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9页）旧哲学一般都是剥削阶级的世界

观。它在社会实践中也是起作用的，是为剥削阶级服务的；但是由于它轻视实践，特别鄙视劳动人民的实践作用，因此不可能提出通过人民群众的实践去改造世界的哲学主张，而只是用不同的方式去解释世界。马克思主义哲学则公开申明自己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它重视实践的作用，特别强调只有通过人民群众的实践才能改造旧世界，建设新世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阶级性和实践性，是它的两个显著特点。正是在这两个特点的基础上，马克思主义哲学能够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解放事业服务，具有彻底的革命性；它又代表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同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相一致，具有高度的科学性。所以，我们说它做到了彻底的革命性和高度的科学性的统一，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一、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总的来说，是为了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来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具体一点，对基层政治干部来说，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主要目的是：

为了更好地提高我们的思想理论水平

我们说一个人思想理论水平高不高，归根到底要看他的马克思主义水平高不高。那么，马克思主义哲学在马克思主义三个组成部分中占一个什么地位呢？它是

理论基础，学好它能够指导我们学好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当然，反过来学习那两个部分，又能够使我们更深刻地领会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同时，从哲学和各门具体科学的关系中也可以看出，各门具体科学是哲学的基础，哲学则为各门具体科学提供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所以，革命导师历来主张，在一切部门工作的党员和干部，都应该学习马克思主义；而打基础的东西又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一个人某一门业务水平高，只能管这一门专业；而哲学水平的高低，对分析和解决一切问题都起作用。我们政治干部要接触从事各种专业的人，在可能情况下，当然要熟悉各种专业，但学习哲学就尤其重要，它可以帮助我们观察和分析遇到的一切问题。从这个意义上讲，哲学确实是一门智慧学，聪明学，它可以更好地提高我们的思想理论水平。

为了正确理解
和执行党的路
线、方针、政策

我们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都是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为理论基础制定的，只有懂得马克思主义哲学，掌握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才能更好地理解它的精神实质，自觉地按照实际情况正确贯彻执行。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中央依据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原理，进行了一系列的拨乱反正，制定了一整套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如果我们缺乏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根底，就容易怀疑这些政策的正确性，不能坚定地同党中央在政治上保持一致。

为了做好基层
的政治工作

要做好任何工作，都必须以正确的思想路线为指导。政治工作是做人的工作的，而人的思想是复杂的，不断地在发展变

化，新时期的政治工作又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因此，更需要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坚持正确的思想路线，掌握科学的工作方法，这样才能做好基层政治工作。例如，懂得了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原理，才能自觉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不犯或少犯主观主义的错误；懂得了世界是普遍联系、运动发展的原理，才能不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避免思想僵化；懂得了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原理，才能在连队工作中自觉相信群众、依靠群众，贯彻群众路线。因此，基层政工干部要克服盲目性，提高自觉性，使工作卓有成效，就必须学好哲学。

为了改造世
界观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任何人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都有一个改造旧世界观、确立新世界观的任务。政治工作的特点给政工干部在世界观改造上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干部的以身作则、模范作用，是最有说服力的政治工作，也是政治干部最可贵的品德。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掌握了社会发展规律，树立了坚定的共产主义理想，就有利于继承和发扬我党我军的优良传统，抵制剥削阶级和一切非无产阶级的思想影响，清醒地识别和警惕各种错误的社会思潮，才能在政治觉悟、党性修养、思想作风、道德品质等方面，都成为群众的表率，做一个具有坚定革命人生观的合格的政工干部。这样，不仅言教，而且身教，才能进一步做好政治思想工作。

二、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方法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最根本的方法，就是理论联系实际。毛泽东同志一贯倡导这样的革命学风，并把它提到党性原则的高度。我们只有理论联系实际，才能学懂马克思主义哲学；也

只有理论联系实际，才能达到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这就要求：一方面必须认真读书，钻研理论，力求完整准确地领会基本原理。如果不懂理论，联系实际就无从谈起。另一方面又必须运用理论去分析和解决问题。如果停留在书本上，脱离现实斗争，就会把活生生的理论变成僵死的教条。联系实际要有重点：在联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方面，主要是做到端正思想路线，在政治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在联系工作实际方面，主要解决政治思想工作中主观性、片面性的问题；在联系世界观改造方面，主要解决树立共产主义理想和信念，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问题。理论联系实际是要付出艰苦努力的，来不得半点虚伪和骄傲。如果把马克思主义的个别词句当成可以不费多少力气包医百病的“灵丹圣药”，而不去认真地学习和实践，那是一定要碰钉子、摔跤子的。

马克思说过：真正的哲学“是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121页）在我们这个时代里，时代精神的精华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一个极其丰富的理论宝库，是一个严密完整的科学体系。为了完成时代所赋予我们的历史使命，为了建设现代化的、高度民主的、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为了搞好人民空军的现代化正规化建设，我们一定要下苦功夫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

第二章 物质和意识

哲学是世界观的理论体系，因此任何哲学都必须首先回答世界的本原到底是什么、物质和意识的关系是怎样的问题。本章就是辩证唯物主义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学了这一章，我们就可以懂得看问题、做工作为什么要从实际出发、为什么要充分发扬根据和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能动性。

第一节 世界是运动着的物质世界

对于世界的本原是什么，历来存在着两种根本对立的观点：唯心主义主张世界的本原是精神，世界统一于精神；唯物主义则主张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世界统一于物质。但是，旧唯物主义并没有全面准确地反映世界的本来面貌，科学地说明世界的物质性，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科学地说明了什么是物质，世界为什么是物质的，物质有那些基本属性。

一、世界是物质的

什么是物质

人们从日常生活经验出发，往往认为物质就是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学过一些自然科学知识的人，又会说，物质都是分子、原子组成的。这些说法都包含有正确的成分，可是它们又不够准确。列宁给物质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它全面准确地表达了辩证唯物主义

的物质概念。他说：“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列宁选集》第2卷，第128页）我们应该怎样理解列宁的物质定义呢？

第一，它强调物质是不依赖于意识而存在的客观实在，这是从物质和意识的关系上来把握物质，彻底坚持了唯物主义的根本原则。科学和生活实践都证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都不依赖于人的意识，不论人们是否认识到它，是否承认它，它都照样地存在和发展着。列宁的物质定义根据这一事实，指明了物质对意识的独立性和根源性，这就同唯心主义彻底划清了界限。因为唯心主义都是否认物质的客观实在性的，他们有的把物质说成是“观念的集合”，有的把自然界和人类社会说成是“绝对精神”的体现，都鼓吹物质不能脱离意识而独立存在。列宁的物质定义恰恰给这些唯心主义者以致命的打击，从而为整个唯物主义学说奠定了牢固的基石。

第二，它指出了物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人们的认识可以反映客观实在，这就彻底坚持了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可知论。世界上的物质虽然有无数具体形态，但因都是客观实在，不是虚幻的，因此，它们有的可以被人的感官直接感知；还有一些具体形态，象原子和原子内部的微观粒子，以及可见光以外的电磁场等，虽然感官不能直接感知，但却可以通过科学仪器感知它，通过我们的理性思维去把握它。尽管由于科学技术的限制，目前还有一些无法感知的客观实在，但随着实践和科学的发展，它们一定会逐步被人们所感知。至于社会物质形态，如社会制度的变革，政治以及军事上的斗争等，虽然其变化比较复杂，但因为它是客观实在的，也就同样能够为人们所感知和认识。

因此，列宁的物质定义表明世界上只有尚未认识的东西，没有不可认识的东西，这就正确回答了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个方面，从而同不可知论划清了界限。

第三，它明确了物质是一个哲学范畴，把哲学的物质概念同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学说区别开来，从而克服了旧唯物主义物质概念的根本缺陷。什么叫范畴呢？通俗地讲，范畴就是大的概念。各门科学都有自己的范畴，而哲学范畴是反映整个世界最普遍的本质的概念，如物质、意识、实践、认识等等。就拿物质这个哲学范畴来说，它是对世界上所有一切客观事物共同本质的概括。我们直接看得见、摸得着的东西是客观实在，通过科学仪器间感觉到的东西也是客观实在；分子、原子是客观实在，电子、光子和磁力场等也是客观实在；自然界的日月星辰、金木水火、动物植物等是客观实在，人类社会的生产劳动、阶级斗争等也是客观实在。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概念紧紧抓住了一切物质形态的共同本质，这就同朴素唯物主义和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划清了界限。朴素唯物主义把物质归结为一种或某几种具体的物质形态，这就把复杂问题简单化了，而且它只是一种猜测，没有科学根据，后来自然科学发展了，它就站不住脚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认为原子是组成万物的最小物质单位，把人们对原子个性的认识错看成是物质的共同属性，也是经不起自然科学进一步发展的考验的，一旦发现了更深一层的物质结构或新的物质形态和属性，它也就站不住脚了。而列宁的物质定义具有最广泛、最普遍的概括性，它不仅适用于人们已经认识了的一切物质形态，而且还适用于人们尚未认识而今后会认识的物质形态，从根本上克服了旧唯物主义物质观的缺陷。因此，它是经得起自然科学发展的考验的。

我们这样说，是不是主张列宁的物质定义以后不需要再发展了？不是的。列宁的定义是普遍真理，它“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毛泽东选集》合订本，1966年横排版，第272页）正是在辩证唯物主义物质概念的指导下，人们对物质形态、结构、属性的认识一步步深化了，而这些具体认识的深化又必将反过来证明辩证唯物主义物质概念的正确，使它更加丰富、充实和完善。

世界统一于 物质

明确了物质的定义，我们对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世界统一于物质才能有正确的理解。朴素唯物主义和形而上学唯物主义都是主张世界统一于物质的，但它们不是统一到一种或几种具体物质形态上，就是统一到原子的属性上，这是不科学的。辩证唯物主义把世界统一到客观实在上，这是有充分科学根据的。为什么这样说呢？

首先，从自然界来看，大到银河系、太阳系，小到原子、基本粒子，都是独立于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也都是可以被人感觉和认识的。过去，宗教宣传有一个天上的精神世界，那里是上帝的天堂，是人们灵魂安息的地方；现在，人都上了月球，科学仪器也能测定各种天体的物理形态，证明天上地下都是物质的世界。同时，科学还证明了：无机物的发展产生了有机物，有机物的发展又产生了有生命现象的生物，低级的生物又进化为高级的生物。它们也都是独立于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是可以被人们感觉和认识的。现在，蛋白体已经能够人工合成，生命的起源等历史上的难题一个个得到了科学的解决，上帝创造万物的神话已经完全破产了。这样，整个自然界，从宏观世界到微观世界，从无机物到有生命的动植物，就都统一于物质了。

其次，人类社会也是统一的物质世界的一个发展阶段。人类社会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结果。它存在的基础是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象人们在生产队里种田，在国营工厂里做工，这都是独立于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是能够被人们感觉和认识的，而且人类社会的发展，也是一个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自然历史过程。这方面的具体理由，我们将在历史唯物主义部分详细说明。这里需要着重指出的是，人类社会产生以后，确实出现了同物质现象相对立意识现象，那么能不能由此得出一个结论：在物质世界之外，还有一个独立的精神世界呢？不能。因为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意识现象依赖于物质，是物质的反映，它一刻也不能离开物质而独立存在，实质上它是高度发展的物质的一种机能属性。因此，尽管人类社会存在意识现象，但是它也是统一于物质的。

总之，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统一于物质是无限多样性的统一，而多样性统一的基础不是某种具体的“原初”物质，而是客观实在性。它实际上包含两层意思：第一层是指世界上无限多样的物质形态，它们的共同本质是客观实在；第二层是指意识现象也不是独立于物质之外的，它根源于物质，是物质的机能属性。这就是彻底的唯物主义一元论。

二、物质是运动的

哲学上讲运动，同物质一样是一个最普遍的概念。它是指宇宙中所发生的一切变化和过程，从飞机飞行这样简单的位置移动，到战士思想变化那样复杂的思维活动，都包括在内。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一切物质都处于永恒的运动中，运动和物质不可分，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是物质存在的形式。

物质和运动不可分

物质和运动不可分，表现在两个方面：

一方面，凡物质都运动，世界上找不到任何一种不运动的物质。地球绕太阳转动，月亮绕地球转动，是运动，太阳内部进行热核反应，发出强烈的光和热，也是运动；你做机务工作是在运动，我做政治工作也是在运动。因为物质正是通过各种不同的运动形式而存在的。一般说来，物质的运动形式有机械运动、物理运动、化学运动、生物运动、社会运动五大类。每一大类中又分许多小类，如物理运动有声、光、热等具体形式。运动的形式不同，物质的具体形态就不同；一旦运动形式改变了，物质也就由一种形态转化为另一种形态。生命的运动形式是新陈代谢，如果新陈代谢停止了，生命也就停止了，生物体就转化为非生物体。如果设想没有运动的物质，或者把各种各样的运动形式仅仅归结为一种机械运动，就会陷入形而上学的错误。

另一方面，凡运动都是以物质为主体的运动，运动不能脱离物质而存在。一讲到运动，人们总要问：“什么在运动？”运动必须有运动的主体。现代科学已经充分证明，不论什么领域里的运动，主体都是物质。机械运动的主体是宏观物体，电运动的主体是电子，光运动的主体是光子，社会运动的主体是处在一定生产关系中的人。那么，思维运动的主体是什么呢？是高度发达的人脑。离开人脑这个物质器官，精神运动是不可能存在的。如果把精神当作运动的主体，设想没有物质的运动，就会陷入唯心主义的错误。

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

物质和运动不可分，说明了运动是普遍的、永恒的、无条件的，因而是绝对的。

那么，有没有静止的状态呢？辩证唯物

主义在肯定物质世界处于绝对运动的同时，又指出了存在着相对静止的状态，认为物质世界是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统一，两者是不可分割的。正如毛泽东同志说的：“世界上就是这样一个辩证法：又动又不动。净是不动没有，净是动也没有。动是绝对的，静是暂时的，有条件的。”（《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13页）

相对静止主要表现为两种情形：

一是事物性质上的相对静止。这是指事物处于量变状态，根本性质没有发生变化时的情形。例如，资本主义社会在没有被推翻之前，尽管它的生产力有某些发展，阶级斗争也在不停地进行，但是它的根本性质没有变化，仍然是资本主义社会。我们必须承认相对静止的存在，是因为事物的运动变化在一定阶段上都保持着质的相对稳定性，因此各种事物才具有确定的性质和确定的具体形态。承认这一点，人们才可能区别事物、认识事物，才能分别对不同的事物进行科学的分析和研究。我们之所以能够区分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是因为它们各有自己质的稳定性。同样的道理，一个先进单位虽然每时每刻都在变化，但是在保持先进性的阶段内总是个先进单位；一个后进战士，在他没有根本转变以前，还是个后进战士。如果不承认相对静止，那就无从区别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也无从区别先进和落后了。

二是事物位置上的相对静止。这是指某一物体相对于另一物体在位置方面没有变化，处于相对静止状态。例如，教室里的课桌，尽管从绝对意义上说，它的位置随着地球一起围绕太阳在转动，而且它的内部的分子、原子、电子等也在不断地运动，但是对地球来说，它的相对位置没有移动，处于静止状态。

这里，我们不承认相对静止也是不行的。例如要测量一辆汽车的运动方向和速度，就必须选择房子等相对静止的东西作为参照物。正如恩格斯说的：“运动应当从它的反面即从静止找到它的量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1页）这说明没有运动就没有静止，没有静止也就没有运动，理解运动和静止的关系必须有这样的辩证观点。

同这种辩证观点相对立的，有两种错误的观点：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绝对主义否认运动的绝对性，把相对静止夸大为绝对的，认为一切事物都是凝固不变的。在政治思想工作中，把一个单位、一个人看死了，就是这种错误观点的反映。相对主义否认相对静止的存在，否认事物质的稳定性和事物之间质的区别，把一切事物都看成瞬息万变、无法把握的东西，导致了诡辩论。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就曾经拿这种诡辩论来冒充辩证法，搞了许多极“左”的东西，使许多人上当受骗。这两种错误观点，都割裂了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辩证统一，因此都是形而上学的。

三、物质是在空间和时间中运动的

我们平时干任何工作都离不开时空观念。一架飞机在空中飞行，怎么掌握它的动态呢？只要到指挥所看一看标图板就知道了，那上面的每一个点都代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说明飞机的运动都是在时间、空间中进行的。正如列宁指出的：“世界上除了运动着的物质，什么也没有，而运动着的物质只有在空间和时间之内才能运动。”（《列宁选集》第2卷，第177页）空间和时间同物质运动不可分，它们都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是物质的固有属性。

什么是空间和时间？

那么，什么是空间和时间呢？空间，就是运动中的物质的广延性，表明事物存在的规模、体积和占有的位置。它的特点是三维性。三维，在几何学里就是互相垂直的三根直线，表示长、宽、高三个方面，显示一个立体的概念。世界上一切客观存在的物体，都是有一定的长度、高度和宽度，都有一定的形状，都处在一定的位置。在社会领域，象搞军事演习要动用多少兵种和兵力，在多大的地域内进行，也是个空间概念，表明演习的规模。

时间，就是物质运动的持续性，表明物质的运动具有一定的发展顺序和持续过程。它的特点是一维性，就是说朝着一个方向流逝，是一去不复返的。

空间、时间和物质运动不可分

空间和时间同物质运动也是不可分割的。它表现在两个方面：

一方面，物质运动不能离开空间和时间。物质运动离不开空间，因为任何具体的、运动着的物质形态，都具有一定的体积、形状或规模，根本不存在空间以外的物质运动。如果说一个东西这里没有，那里没有，到处都没有，我们可以肯定地说，根本没有这个东西。物质运动也离不开时间，因为各种物质运动的具体过程，总是具有一定的发展顺序和或长或短的持续性，有它发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现代高速电子计算机每秒可以运算一亿次以上，就是说每运算一次只需要一亿分之一秒，尽管时间很短，但还是要时间。如果说一个东西，过去没有，现在没有，将来没有，我们也可以肯定地说，根本就不存在这个东西。

另一方面，空间和时间不能离开运动着的物质。当人们说

到空间和时间的时候，总要问：“是什么东西的空间和时间？”离开运动着的物质的空间和时间，是根本不存在的。这可以从空间和时间的量度上得到进一步的证明。空间，是以物质在时间中的运动来量度的。例如，测量宇宙天体之间的距离的单位是光年，即光在真空中以每秒三十万公里的速度运行一年的行程。时间，是以物质在空间中的运动来量度的。例如，人们以地球自转一周为一天，以地球绕太阳公转一周为一年。这都说明空间、时间是离不开物质运动的。

空间和时间同物质运动不可分，说明空间和时间也是客观的。正如列宁指出的：“唯物主义既然承认客观实在即运动着的物质不依赖于我们的意识而存在，也就必然要承认时间和空间的客观实在性。”（《列宁选集》第2卷，第176页）掌握辩证唯物主义的这一时空观，对我们实际工作有重要的意义。我们观察和处理一切问题，都要注意事物运动的时空特性。毛泽东同志指出：“过去我们讲过，事物在空间、时间中运动。这里主要讲时间，人们对事物的运动观察得不合实际状况，时间还没有到，他看过头了，就叫‘左’倾，不及，就叫右倾。”（《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214页）这两种倾向，我们都要防止。

四、物质运动是有规律的

错综复杂、变化万千的物质运动是不是杂乱无章的呢？不是的，它是有规律的。我们平时讲保证飞行安全、杜绝政治事故等不能靠碰运气，不能凭侥幸，就是因为安全工作都有规律可循，只要按照客观规律扎实做好工作，安全就能有保证。

什么是规律？

那么，什么是规律呢？规律，是客观事物内部本质的、必然的联系。例如地球上春

夏秋冬的依次更替和昼夜的循环，人类社会从低级形态向高级形态的发展，飞行训练课目由简单到复杂的循序渐进，这一切物质的运动发展过程，都具有某种确定不移的基本秩序和趋势，这就是客观事物内部本质的、必然的联系，也就是物质运动的客观规律性。这里，要着重把握两点：首先，规律是事物内部固有的，不是外部加上去的。水具有流动性这种规律性的现象，主要是由水是液体这个内部性质决定的，如果水结成了冰，变成了固体，那就流不起来了。其次，规律又是本质的、必然的联系，不是非本质的偶然的联系。它必须反映同类事物的共性，在同类事物的范围内，都毫无例外地起作用。例如，不管是高山上的水还是自来水管里的水，都是往低处流的，不能有例外；它又必须是相对稳定和巩固持久的，只要具备一定的条件，就以一种必然的趋势重复出现。例如，只要地球引力这个条件存在，水就一定往低处流，过去是这样，今天和将来还会是这样。

规律是客观的

正是由于规律是运动着的物质本身所固有的，因此，同运动着的物质一样，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是客观的。规律的客观性集中表现在一点上，就是它不能被创造，被消灭，它根据的只是客观事物的性质、内容及其所依赖的客观条件。只要客观事物本身及客观条件没有变化，相应的客观规律就一定存在；不管你喜欢不喜欢，承认不承认，它都要起作用。只有事物的性质及客观条件变化了，原有的规律才不起作用，为新的规律所代替。例如水往低处流的规律，只有当地球引力被抵消的时候才不起作用，象人造卫星中的水，就会漂浮在空中。

过去，在苏联有过一种说法，好象社会主义社会人民当家

作了主人，社会的经济规律可以由人们来创造。斯大林深刻地批判了这种错误观点，他说：“这些同志是大错特错了。显然，他们把下列两种东西混为一谈了：一种是科学法则，它反映自然中或社会中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过程；另一种是政府所颁布的法令，它是依据人们的意志创造出来，并且只有法律上的效力。”（《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第1页）很明显，主观制定的政策、法令、规章虽然具有法律上的效力，但不能代替客观规律，它只有符合客观规律，才能起促进的作用；否则，违背了客观规律还要强制人们遵守，只能起破坏和阻碍的作用。《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以下简称《决议》也总结了我国的经验，强调社会主义建设必须尊重客观经济规律，“急于求成，夸大了主观意志和主观努力的作用”，都是错误的。规律的客观性对任何人都一视同仁，我们在它面前只能抱老老实实的科学态度。

客观规律是能够被认识和利用的

规律是客观的，但人们可以通过实践认识规律，利用规律。认识规律就是正确反映事物本身发展的必然趋势，利用规律也就是顺应必然趋势去改造世界。人们对规律的利用程度，取决于对规律的认识和尊重程度。例如，水的流动规律在没有被人认识以前，人们不能利用它，洪水往往泛滥成灾。当人们认识这个规律后，就能够利用它拦河筑坝，发电灌溉，造福于人民。利用自然规律是这样，利用社会规律和思维规律也是这样。我们进行的思想工作，所以有时成功有时失败，根本原因也在于是否认识和尊重思想工作的规律。所以，认识规律、利用规律的前提是承认规律的客观性，我们做一切事情都只有尊重客观规律，严格按照客观规律办事，才能取得

成功。

第二节 意识是人脑对物质世界的反映

自从出现人类以后，世界上除了物质现象之外，又产生了意识现象。那么，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是怎样的呢？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意识是物质世界高度发展的产物，是人脑的机能，是物质世界的反映，意识对物质又具有能动作用。这些问题的科学解决，进一步驳倒了唯心主义的谬论，证明了世界统一于物质的原理，把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唯物主义观点建立在更加坚实的基础上。

一、意识是物质高度发展的产物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人类居住的地球已经有四十五亿到六十亿年的历史了，而人类的出现大约只有三百多万年。在那没有人类的漫长年代里，地球上开始只有无机物，后来有了有机物，大约三十多亿年前才出现生命现象，产生了生物体，生物又从低级逐步发展到高级。正是随着整个自然界的发展，一切物质所具有的反应特性也得到了发展，最后形成了人的意识。这个发展过程，大致经历了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非生物简单的反应特性。这是指没有生命的物体，在空气、阳光、引力等外界的作用下，产生的机械的、物理的和化学的反应。例如，滴水穿石，是石头对水的作用的反应；铁生锈，是铁对氧气作用的反应，等等。这种简单的反应特性虽然是最低级的，但却提供了向高级阶段发展的基础和可能。

第二阶段，原生动物和植物的刺激感应性。这是指有生命的低级生物为了适应环境，维持生存，对外界刺激作出的主动反映。例如，变形虫受到外界刺激时，能改变自己的运动方向，包围食物或避开敌害；植物的叶子趋向阳光，根系趋向肥料，向日葵能随太阳转动，等等。这种趋利避害的选择性，比非生物的被动式反映进了一步，已经包含了感觉的萌芽。

第三阶段，高等动物的无条件反射和条件反射。这是指有了神经系统的动物的反映特性。无条件反射是动物机体对现实的外界刺激物的直接反映。如狗咬骨头就流口水，这是先天遗传的本能。条件反射是对代表现实刺激物的信号的反映。如每次打铃以后给狗喂食，经过多次反复，听见铃声狗也流口水，这是后天获得的。越是高级的动物，感觉越全面和敏锐，并且具有比较完善的神经中枢，能把各种感觉联系起来，构成各种联想。这种高等动物的条件反射，就是动物心理。猩猩能拿木棍打果子吃，狗能在电影中扮演生动的“角色”，这都是动物心理的表现，也可以说是意识的萌芽。

第四阶段，人类的意识。这是指类人猿进化为人，形成复杂而完善的大脑后具有的反映特性。人脑不仅有能够接受现实刺激物的信号刺激，引起条件反射的第一信号系统；而且还有专门接受语言信号刺激，引起条件反射的第二信号系统。人的意识，就是在第一信号系统和第二信号系统的基础上进行的思维活动。这样，人脑不仅能直观地感觉外界事物，而且能进行抽象思维。恩格斯说：“如果进一步问：究竟什么是思维和意识，它们是从哪里来的，那么就会发现，它们都是人脑的产物，而人本身是自然界的产物，是在他们的环境中并且和这个环境一起发展起来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74页）因

此，归根到底，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意识是社会的
产物

那么，猿脑为什么会变成人脑？人脑为什么具有抽象思维的能力呢？要说明这一点：必须懂得，意识不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而且更重要的是社会的产物。大约一千多万年以前，由于自然条件的变化，类人猿从树上转移到地面生活，首先引起了前后肢的初步分工，前肢主要从事采集、抓握东西，后肢主要是行走。这样，前肢从利用自然界现成的东西作工具，到逐渐学会制造简单的工具，类人猿的“手”变成了人的手；后肢逐渐直立行走，类人猿的“脚”变成了人的脚。直立行走，是从猿到人决定意义的第一步。它使人的视野更加开阔，听觉更加敏锐，也有利于大脑发育和喉头发音。这时，人类的劳动已经同动物的本能活动有了本质的区别，它一开始就作为一种社会的、集体的共同活动而存在了。正是在漫长的社会劳动中，社会成员之间发生了更加紧密的联系，由于需要协调共同行动，需要交流思想，又产生了语言。最后，劳动和语言一起进一步推动了人的大脑的发展，使它具有能用词来概括各种感觉材料的能力，从而形成了区别于动物心理的人的意识。因此，促使猿脑变成人脑的决定因素，产生人类思维的决定力量，是社会劳动。正如马克思、恩格斯指出的：“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还存在着，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5页）

过去，当人们不了解意识的起源时，唯心主义往往利用这一点来宣传精神决定物质。现在，科学证明了人的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社会的产物，这就有力地批驳了唯心主义的谬论，进一步证明唯物主义关于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

原理是完全正确的。

二、意识是人脑的机能，是物质世界的反映

懂得了意识的来源，对意识本质就比较容易理解。我们要从两个互相联系的方面去把握它：从意识的生理基础来说，它是人脑的机能；从意识的内容来说，它是客观世界的反映。

意识是人脑的
机能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就是说，意识活动的物质基础是人脑，离开人脑就不可能有意识。如果一个人大脑得了病或受了重伤，人的意识活动就不能正常进行。人脑所以能够进行高级的思维活动，就是因为它在质和量两个方面都不同于猿脑。人脑重量一般有1400克，是高等猿类脑重的两倍多。人脑的结构极其复杂，约有一千亿个神经细胞，其中起决定作用的大脑皮层的神经细胞约有140亿个，这些细胞的功能都显著地超过了猿脑。今天，科学正在逐步揭开人类进行思维的秘密。有的科学家按大脑的功能把它分为四个部分：感受区接受感官发来的信号；储存区把信号储存起来，管记忆；判断区管分析判断；想象区进行创造性思维。哪一部分的神经细胞损坏了，就会失去那一部分的功能。过去唯心主义认为人能够思想是灵魂在活动，灵魂可以离开人体单独存在。现代科学已经完全驳倒了这种迷信。总之，人是用头脑思想的，离开物质器官的人脑，任何思想意识都不可能产生。

意识是物质世
界的反映

意识是人脑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就是说，意识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它的形式是主观的，它的内容是客观的。这里讲的客观，不是指意识等于客观事物，而是指意识的内容来

源于客观事物，客观世界是意识的唯一源泉。光有人脑这个物质器官还是不能产生意识的，只有当客观世界作用于人的感觉器官，通过神经系统传达到大脑，才会产生意识。人脑好比一个加工厂，它要制造意识这种产品，就必须有外部客观世界提供原料。人们的一切思想观点，都是人脑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一个闭目塞听的人，不可能获得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整天坐在办公室，不去接触群众，就得不到有关群众思想情绪的第一手材料；不到分散小单位去亲眼看看，头脑里也不会有这些单位鲜明的生动的印象。

那么，客观世界在头脑中的反映是不是都同真实情况一样呢？这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因为，意识反映客观物质世界有两种形式，即感觉和思维，一方面不同的人受各种条件的制约，对客观事物的感觉有全面和不全面的区别，有的可能反映得正确，有的可能反映得不正确。另一方面，更重要的是人具有抽象思维的能力，能把许多直接的感觉材料加以综合分析，上升为抽象概念。这个抽象过程进行得正确，就能反映事物的本质；抽象得不正确，就会歪曲事物的本来面目。例如，宗教宣传的神，就是客观世界中人的形象，经过歪曲的反映后塑造出来的；“天堂”和“地狱”中的等级关系，也是人间阶级与阶级的不平等关系，经过歪曲的反映后描绘出来的。因此，辩证唯物主义对这个问题的回答是：正确思想，是对客观物质世界的真实的反映；错误思想，是对客观物质世界歪曲的反映。它们都是客观世界的反映，不过有正确反映与歪曲反映的区别罢了。

毛泽东同志在《人的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一文中曾经指出：我们中间有很多人，“问他的思想、意见、政策、方法、计

划、结论、滔滔不绝的演说、大块的文章，是从哪里得来的，他觉得是个怪问题，回答不出来。”“因此，对我们的同志，应当进行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的教育”。明确意识的本质，牢固地树立意识是人脑的机能，是物质世界反映的观点，就为我们以后学习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打下了基础。

三、意识的能动作用

什么是意识的 能动作用

意识是物质的反映，但这个反映不是直观的、消极的，而是一个能动的过程，并且对物质具有巨大的反作用。意识的能动作用，就是指人所特有的这种主观反映客观并反作用于客观的能力，也就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一方面，主观反映客观的过程，是一个在实践基础上能动地认识世界的过程。人们通过社会实践，不仅能反映客观事物的表面现象，而且能揭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这是能动作用的第一层含义。另一方面，主观反作用于客观的过程，是一个通过实践能动地改造世界的过程。人们根据揭示的客观世界的规律，能提出一定的思想、理论、政策、计划来指导实践，通过实践改造自然界和人类社会。这是能动作用的第二层含义。

意识能动作用的两层含义是互相联系不可分割的。一般说来，意识的能动作用突出地表现在对实践的指导作用和对客观世界的改造上，也就是对物质的反作用上。但是，意识为什么能够指导实践？为什么在行动前头脑里就有一定的计划和目的？这是因为意识能够认识世界，具有把握事物的本质和它固有的规律的本领；正是根据对事物本质和规律的认识，人们才能预见未来，提出指导实践的行动计划。因此，毛泽东同志在《论

持久战》中说：“一切事情是要人做的，持久战和最后胜利没有人做就不会出现。做就必须先有人根据客观事实，引出思想、道理、意见，提出计划、方针、政策、战略、战术，方能做得好。思想等等是主观的东西，做或行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都是人类特殊的能动性。这种能动性，我们名之曰‘自觉的能动性’，是人之所以区别于物的特点。”（《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445页）

意识对物质反
作用的两种表
现

人的意识对物质都具有反作用，可是，就它对物质世界所起作用的后果来说，却有两种截然不同的性质。正确的意识能够指导人们采取正确的行动，对事物的发展起促进作用；错误的意识能引导人们采取错误的行动，对事物的发展起阻碍作用。在改造自然的斗争中，正确的意识就是对自然界发展规律的正确反映。例如，要开发一个地区，如果重视植树造林，水土保持，那就是正确的，结果是自然生态保持平衡，有利于农林牧副全面发展；反之，只管垦荒种地，乱砍乱伐，就是错误的，破坏了生态平衡，不仅林牧副业受损失，农业最后也要遭殃。在改造社会的斗争中，正确的意识就是对社会发展规律的正确反映。例如，在社会主义时期，执行按劳分配的政策，就是正确的，它有利于调动群众的积极性，促进生产的发展；反之，“一平二调”刮“共产风”，就是错误的，它会挫伤群众的积极性，从而严重影响生产的发展。对某一具体事情的成败来说，在客观条件具备的情况下，主观指导是否正确，起着主要的决定的作用。正如毛泽东同志说的：“当着某一件事情（任何事情都是一样）要做，但是还没有方针、方法、计划或政策的时候，确定方针、方法、计划或政策，也就是主要的

决定的东西。”(《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0页)这就是通常说的精神在一定条件下的决定作用。但这种决定作用,就事物发展的长过程和全局来说,仍然是一种加速或延缓的作用。

明确意识对物质反作用的两种表现,对我们认识政治思想工作的重要性很有帮助。政治思想工作从根本上说,就是要充分发挥符合客观规律的正确思想的作用,限制和防止不符合客观规律的错误思想发生作用。在阶级社会,以及在一定范围还存在阶级斗争的社会主义社会的目前阶段,代表先进阶级的正确思想,一旦被群众所掌握,就会变成改造世界的巨大物质力量。而剥削阶级的腐朽思想如果毒害了群众,就会阻碍历史的前进。因此,我们在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的同时,必须大力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建设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政治思想工作的战斗性,也就在积极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毫不妥协地用正确思想去批判和克服封建思想、资产阶级思想和其它非无产阶级思想。

充分发扬根据
和符合客观实
际的自觉能动
性

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归根到底是以物质决定意识为前提的。也就是说,要正确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必须有两个前提条件:第一,正确地反映客观规律,尊重客观规律;第二,具备必要的物质条件和物质手段。过去,曾经一再发生夸大意识的能动作用,宣扬不同形式的“精神万能论”的倾向,它驱使人们去干违背客观规律或者客观条件还不具备的蠢事,给我们的事业造成很大的损害。同时,在实际工作中也经常存在贬低意识能动作用的倾向,它等于捆住自己的手脚,妨碍人们去做经过努力可以做的事情。《决议》正确地总结了历史经验,强调指出:“必须充分

发扬根据和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能动性”。这是把尊重客观规律同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统一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态度，体现了革命精神和科学态度的结合。我们要争取革命和建设的胜利，就必须发扬这样的自觉能动性。正如毛泽东同志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中深刻指出的：“军事家不能超过物质条件许可的范围外企图战争的胜利，然而军事家可以而且必须在物质条件许可的范围内争取战争的胜利。军事家活动的舞台建筑在客观物质条件的上面，然而军事家凭着这个舞台，却可以导演出许多有声有色威武雄壮的活剧来。”（《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66页）

学习这一节，弄清了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可以使我們进一步理解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原理，对物质和意识的关系有全面的了解：第一，物质是本原，而意识是物质派生的，世界统一于物质。第二，物质可以独立存在，而意识必须依赖于物质，它是人脑的机能，物质世界的反映，虽然形式是主观的，但是其内容是客观的。第三，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反作用于物质，而这个反作用必须以物质的决定作用为前提。这三个方面，就是辩证唯物主义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方面的正确回答。

第三节 从实际出发，是做好一切工作的根本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原理，是我们提出从实际出发这一原则的哲学根据。因为事物都是客观存在的，我们的思想就必须从客观事物的实际情况出发；事物

都是运动发展的，我们的思想就必须着眼于事物的发展过程，一切以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事物的发展又是受其内部固有的规律支配的，我们的思想就必须如实地反映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按客观规律办事。一句话，辩证唯物主义要求我们从实际出发，就是必须在尊重客观实际和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发挥意识的能动作用。这是实事求是最基本的内容，也是做好一切工作的根本。过去几十年革命斗争的实践证明，正是由于坚持从实际出发，我们党才逐步地掌握了中国革命的客观规律，找到了革命的正确道路，取得了中国革命的伟大胜利。

一、从实际出发，是我们党制定正确路线、方针、政策的基础

我们党制定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都是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真理的指导下，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什么是正确的呢？从根本上说，就是因为它恢复了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做到了一切从实际出发。例如，果断地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这个不适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口号，作出了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纠正了长期以来经济建设片面追求高速度、高指标的错误，采取了量力而行的方针；提出了要注意解决好国民经济重大比例严重失调的要求，制订了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决定；审查和解决了党的历史上一批重大冤假错案；以及公正地评价毛泽东同志的是非功过，在纠正他晚年错误的同时，充分肯定了他的历史地位和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作用，等等。这一切都是从我国实际情况出发作出的正确决定。因此，我们只有全面地了解我国的历史和现状，才能真正深刻

地理解和自觉执行党的三中全会以来一系列路线、方针和政策。

二、从实际出发，才能做好基层政治思想工作

要做好基层政治思想工作，当然有许多具体办法，但最基本的一条，就是要从实际出发。要做到从实际出发，应该注意以下三点：

立足于干部战士的思想实际，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的针对性

做政治思想工作，首先要一切从干部战士的思想实际出发，一是一，二是二，不带任何主观随意性。我们说“不唯上，不唯书，要唯实”，强调的就是这一点。上级的指示是必须遵守的，书本的知识也必须认真学习，但是都要同实际情况相结合。我们做思想工作的立足点只能是一个：部队的思想实际。通常要求指导员对连队成员的思想了如指掌，道理也就在这里。但是，思想是第二性的东西。每个干部战士的思想问题都有它存在和发展的社会历史根源。都同国家、社会、部队、家庭的状况紧密联系着。我们部队历来重视对影响战士思想的社会渠道的调查，飞行部队还经常进行飞行员的家访，这些成功的经验都是为了找到思想后面的物质原因。只有当我们全面掌握了干部战士的家庭出身、本人成分、周围环境等社会历史情况，并同现实思想问题结合起来研究的时候，才能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的针对性，真正做到有的放矢。

掌握思想发展规律，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的预见性

人的思想依赖于物质，也同物质一样处于不断的运动变化中。做政治工作一定要把握干部战士的思想脉搏，及时掌握新情况和新问题。但是，老是跟着变化了的

情况后面跑，政治思想工作就免不了被动、应付。要做到力争主动，有预见性，就必须研究思想发展的规律。我军在长期的斗争实践中，运用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武器，已经总结了不少具体的思想发展变化规律。这反映在政治思想工作的一系列方针、原则之中，每个政工干部都必须认真学习。但是，时代在前进，社会情况、部队成分等都在变化，一些根本性的规律要根据新的情况加以补充发展，一些只适用于过去特殊情况的规律要由适用于今天情况的新规律来代替。因此，在新的历史时期，面对新的情况和问题，我们每个政工干部都要勇于实践，勤于探索，掌握规律，取得思想工作的主动权。

正确发挥意识
的能动作用，
加强政治思想
工作的说理性

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决不是要无限夸大精神的能动作用，而是应该强调发挥符合客观规律的正确思想的作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一度破坏了党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政治工作也受到说空话、说大话、

说假话这股歪风的影响，思想教育的说服力严重地削弱了。那时虽然天天叫喊要加强政治思想工作，甚至用大量的时间搞政治教育，可是革命的正气却上不去，各种各样的不正之风反而泛滥起来。今天，我们要大力恢复和发扬实事求是的好传统，思想工作就一定要讲真话，讲事实，讲道理。讲真话和讲事实，这在“加强针对性”的要求中已经得到了体现。讲道理，就是应该讲符合客观实际和客观规律的道理，把具有普遍意义的革命道理同当时当地的实际情况结合起来，抓住人们关心的问题，解开人们心里的疙瘩，鼓舞人们的革命情绪。这样，才能充分发挥政治思想工作的威力，把党的号召化为群众的实际行动。

第三章 对立统一规律

上一章学习唯物论，懂得了客观世界的本质是物质的；从这一章到第六章要学习唯物辩证法，进一步了解客观世界的发展又是辩证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要求把唯物论和辩证法结合起来，才能树立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才能真正做到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按照世界的本来面貌如实地反映世界。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

辩证法这个名词，也来源于希腊文，原意是进行谈话，进行论战。古代的哲学家在辩论时，把揭露和克服对方议论中的矛盾以取得胜利的艺术，叫做辩证法。后来，辩证法是专指同形而上学相对立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马克思和恩格斯在前人的基础上，创立了崭新的唯一科学的唯物辩证法，并给它下了一个定义：辩证法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它主要研究世界是不是联系和发展的，为什么会发展，以及如何发展等问题。这一章，我们先要研究世界为什么会发展的问题，明确对立统一是一切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这个问题是辩证法的核心，学习辩证法首先要抓住这个核心，以它为重点。但是，要弄懂这个问题，还得从两种根本对立的发展观谈起。

一、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根本对立

在人类认识史上，对于世界是不是联系和发展的，为什么会发展，以及怎样发展的问题，从来就有两种根本不同的回答，形成了互相对立的两种发展观：一种是辩证法的发展观；一种是形而上学的发展观。它们的根本对立表现在什么地方呢？根据毛泽东同志《矛盾论》中的论述，可以归纳为“三个对立”，“一个焦点”。

联系观点和孤立观点的对立

唯物辩证法主张用联系的观点看世界，认为客观世界处在普遍联系之中。它表现在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是同周围其他事物互相依赖、互相影响、互相制约、互相作用的，整个世界是一个网状联系的统一整体，任何一个事物都是统一的网状联系的一个成分或环节。象地球上生物的生存是同阳光、空气、水分联系在一起的，人类的存在又是同整个社会和自然界联系在一起的。这种联系有直接联系和间接联系，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主要联系和次要联系，本质联系和非本质联系，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等等，但最基本的联系是对立面的联系，即对立统一的关系。这些不同的联系，对事物的存在和发展所起的作用是不同的。只有事物之间内在的、本质的、必然的联系，才是对事物的存在和发展起主要、决定作用的联系。这种联系就是我们前面讲的事物发展的规律性。

同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主张用孤立的观点看世界。它把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看作彼此孤立的东西，互不联系，互不相干，不受周围环境的制约和影响；并且把不同事物之间的差别和界限绝对化，非此即彼，把它们完全分割开来。从这种观点出发，它必然是脱离具体的历史条件、脱离周围的具体环境来考察事物和现象，只见各个孤立的片断，不见总的联系和过程，

歪曲事物的本来面目。例如，政治思想工作中“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看不到战士存在的问题同社会思潮、家庭影响、恋爱婚姻、入党提干、训练施工等等之间的联系，就是这种观点的一个具体表现。

发展观点和静止观点的对立

唯物辩证法坚持联系的观点，就必然主张用发展的观点看世界。因为事物的互相联系是动态的，不能把联系看作是绝对静止的；相互联系本身就包含着相互作用，相互作用的结果，就要引起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因而辩证法认为，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是不断运动、变化和发展着的；它不是同一事物简单的重复，而是新的代替旧的，是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无限发展过程。太空中，星体在不停地运转；地球上，沧海桑田交替变化；身体内，新陈代谢不断进行；社会里，政治、经济、文化都在不断演变。一切皆流，一切皆变，一切皆过程，一切皆历史，世界上没有永恒不变的东西，这就是辩证法对无限发展的世界的看法。在第一章已经讲了物质世界的运动发展是有规律的，那么发展的规律是什么呢？唯物辩证法总结了三条，即事物发展的根本内容、动力和源泉是对立统一；发展的状态和过程是质量互变；发展的方向和趋势是否定之否定。这些都是辩证法的基本规律。

同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用静止的观点看世界。孤立看问题同静止看问题，也是互相沟通的。形而上学既然割断了事物之间的联系，就必然否认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在它看来，自从“盘古开天地”，过去是那个样子，现在还是那个样子，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或现象都是静止不动、永恒不变的。这是形而上学的一种露骨的、极端的表現。古代“刻舟求剑”的寓言就

是讽刺这种形而上学观点的。但是，形而上学的一般的表现并不完全否认事物的运动、变化，但它认为这种变化只是场所的变更、数量的增减和同一事物的重复，没有质变，没有飞跃，没有旧事物的死亡和新事物的产生，这种看法实际上还是不承认发展。例如，“唯成分论”、“血统论”等观点，就是静止看问题的形而上学的表现。

全面观点和片面观点的对立

唯物辩证法坚持联系和发展的观点，同时也必然坚持全面的观点。因为联系和发展的看问题本身就是一种全面的观点。

既然事物是相互联系，无限发展的，那么我们看问题就要从各方面去看，既要看到正面，又要看到反面，既要看到过去，又要看到现在，等等。由于最基本的联系是对立面的联系，所以辩证法的全面观点要求我们应该从对立双方的统一联系中去认识事物，比如政治和业务、优点和缺点、长处和短处、先进和落后等等对立的双方都要联系起来，不要把二者割裂开来，绝对对立起来，这种全面的观点，通常又叫两点论、两分法。

同辩证法相反，形而上学用片面的观点看世界。形而上学主张孤立、静止地看问题，无论从空间还是从时间上讲，都是一种片面的观点。例如，有的人从目前中国生产、生活水平暂时不如西方国家，就下结论说社会主义没有优越性，这种在时间上不作历史的比较，在空间上不作不同情况的对比，孤立、静止地看问题，就是一种片面看问题的观点。这种形而上学的片面性，既看不到事物之间的相互联系，也看不到事物内部对立面之间的相互联系，其结果只能象“瞎子摸象”那样，各执一端，以偏概全。由于它割裂对立面的统一联系，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只见树木，不见森林，所以通常又把这种片面观点

叫做一点论。

对立的焦点在
于是否承认事
物的内部矛盾
性

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为什么会有上面讲的三个对立呢？归根到底，就在于是否承认事物的内部矛盾性。这是两种发展观斗争的焦点。因为：第一，事物内部矛盾，即矛盾双方的对立统一的联系是事物普遍联系的本质。辩证法承认矛盾，坚持对立统一，就必然要承认事物矛盾着的两个侧面的联系，以及事物和事物之间的复杂联系；形而上学否认矛盾，就必然否认事物之间的联系，尤其是对立的两个侧面的联系。第二，事物内部的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辩证法承认矛盾，就必然承认事物矛盾双方的相互联系、相互斗争推动着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形而上学否认矛盾，就找不到事物发展的动力和源泉，必然会否认和歪曲事物的发展。第三，全面看问题是承认事物矛盾存在的基本要求。事物矛盾的存在说明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是一分为二的。辩证法承认矛盾，对事物能一分为二，既看到这一面，又看到另一面，因而能全面看问题；形而上学由于否认矛盾，不懂得一分为二，因而不能不陷入片面地看问题。

所以，是否承认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是否承认事物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是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斗争的焦点，也是区分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主要界限。

二、内因和外因的辩证关系

什么是内因和
外因

所谓内因，就是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所谓外因，就是其它事物对它的联系和影响，即事物外部的矛盾性。唯物辩证法肯

定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是不是排斥外因的作用呢？不是的。相反，它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互相联系和影响的，离开了与其他事物的互相联系和影响，任何事物都不可能存在，更谈不上发展。这里，需要注意的是，所谓内因和外因，是从世界的局部来讲的，而不是从世界的整体讲的。世界的整体，不存在内因和外因的问题，因为除了一个统一的物质世界，另外再没有另一个世界，也不可能有什么外部原因；只有对于这个世界的某一局部即具体事物来说，才有内因和外因的问题。

什么是内因和
外因的辩证关
系

那么，内因和外因是什么关系呢？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内因是变化的根据，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内因和外因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

内因是变化的根据。这是说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因为它决定这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内在本质，决定事物发展的性质和方向，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动力。一起入伍的战士，在同样的环境下，之所以有的进步快有的进步慢，原因就在于他们思想内部包含的先进与落后的矛盾情况不同。

外因是变化的条件。肯定内因是事物发展的根据，并不是否认外因在事物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外因对事物发展的作用，主要表现在：第一，外因可以影响事物内部矛盾双方的力量对比和它们的相互关系，加速或延缓事物发展的进程。例如，今天有利的国际条件，对中国四化建设能起到加速作用；如果遇到战争，那就必然延缓四化的进程。第二，在事物发展的多种可能性中促使一种可能性变成现实性。由于事物内部的矛盾不只是一对，每对矛盾又各有两方，因而事物发展的前途也存在多

种可能性，到底那一种可能性变成现实，外部条件起着重大的影响。例如，一个战士的思想经常存在先进和落后的矛盾，究竟其思想是向好的方向变，还是向坏的方向变，外部条件可以起到重大的影响作用。

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对一个具体事物的发生发展来说，内因外因交互作用，缺一不可。但是那个重要一些呢？应该说，外因的作用虽然不可忽视，但它必须通过内因，也就是通过加强或削弱事物内部矛盾的某一方面才能起作用，所以，外因是事物发展的第二位原因，内因才是第一位的原因。拿批评和自我批评来说，对于任何一个革命同志二者都是必要的。批评，对于一个同志改正缺点错误来说，是外因，可以帮助他提高对问题的认识。但是要真正认识和改正错误，还要通过内因，靠自我批评，靠犯错误的同志自己起来用正确思想同自己的错误作斗争。只有批评而无认真的自我批评，批评就很难收到实效。

内因和外因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在同一个范围，内因和外因的界限是绝对的，不能混淆；但在不同的范围，内因和外因的界限又是相对的，可以互相转化。在较大的范围内是内因，在较小的范围内便成为外因；反之，在较小的范围内是外因，在较大的范围内便成为内因。在一个班的范围里，思想互助开展好，是这个班工作好的内因；但对班内一个战士的进步来说，思想互助好又成了外因。所以，分析问题时，要明确内外因的一定范围，注意内因和外因在一定条件下的互相转化，这样，才能正确把握事物发展中内因和外因的辩证关系。

内因和外因辩证关系原理的实践意义

独立自主原则是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一个基本方面。唯物辩证法关于内因和外因辩证关系的原理，是它的一个重要

哲学根据，无论对革命和建设，都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根据这一原理，党和毛泽东同志一贯强调，我们的方针要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点上，主要依靠自己的力量来发展革命建设事业，这就是“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方针。今天，在四化建设中，我们也必须把依靠自己的力量，独立自主地走自己社会主义建设的道路作为立足点；同时又要积极争取外援，努力学习外国一切对我们有益的先进事物。崇洋媚外、丧失民族自尊心和盲目排外、妄自尊大两种倾向，都是错误的。在政治思想工作中，抓典型要重视培养和发挥本单位骨干的作用，防止包办代替；对后进战士，既强调周围同志的耐心帮助，更要强调本人自觉地接受教育改造思想，等等，也都是这一原理的实际运用。

从这一节，我们看到了事物的内部矛盾在事物发展中的重要作用。那么，事物的内部矛盾是怎样推动事物发展的呢？这就要进一步研究事物矛盾运动的规律。

第二节 矛盾的同性和矛盾的斗争性

矛盾这个词是怎么来的呢？古书《韩非子》上讲，有个卖武器的人，先夸他的盾牌特别坚固，再锐利的长矛也刺不透；随后又夸他的长矛特别锐利，再坚固的盾也能刺透。别人问他：用你的矛刺你的盾，结果怎样呢？他就回答不上了。后来，人们把“矛”和“盾”凑成一个词，表示逻辑上前后不一、互相抵触的情形。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所谓矛盾，就是任何事物都包含的对立和同一（统一）的关系。这是任何矛盾必然具备的两种基本属性。矛盾的对立属性又称斗争性，矛盾的同一属性又称

同一性。正是事物矛盾双方的又统一又斗争推动事物的发展。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及其关系的原理是对立统一规律的实质和基本内容，只有搞清这个原理，才能弄清事物发展的内部根据和动力，才能认识矛盾和解决矛盾，从而推动事物的发展，促成事物的转化，达到革命的目的。

一、矛盾的同一性

什么是矛盾的
同一性

矛盾的同一性就是矛盾双方互相联系的属性。它表现为对立面之间互相依存和互相转化两种情形：

同一性的第一种情形，是矛盾双方互相依存，共居于一个统一体中。在这种情形下，双方互为存在的条件，失去一方，他方也不存在，两者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在自然界中，没有生命，就无所谓死亡，没有死亡，也无所谓生命；在人类社会，没有剥削，就谈不上被剥削，没有被剥削，也谈不上剥削；在战争中，没有进攻，也不存在防御，没有防御，也不存在进攻。同样的道理，在航空兵部队中，空勤和地勤也是一对矛盾，它们互相依存，无空勤便无所谓地勤，无地勤也无所谓空勤。矛盾一方的性质、内容、特点和趋势，只有同对方在联系中相比较才能显露出来。

同一性的第二种情形，是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这也是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中普遍存在的现象。例如数学中的正数和负数、直线和曲线，生物学中的生和死，战争中敌我力量的强和弱，认识上的真理和谬误等等，在一定条件下都可以互相转化。当然，由于矛盾的性质不同，矛盾双方转化所需要的条件不同，转化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有性质的转化，有地

位的转化,也有二者兼有的转化,等等。它说明事物发展变化的复杂性,我们不能把转化单一化、教条化,造成思想上的僵化。为什么能够转化呢?这是因为矛盾双方互相渗透、互相贯通,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其间有一个由此达彼的桥梁,因而任何矛盾都包含着相互转化的趋势和可能。拿教和学这对矛盾来说,教中有学的因素,学中也有教的因素,它们互相渗透、彼此贯通,可以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坏事和好事也是如此,在一定条件下,坏事可以引出好的结果,好事也可以引出坏的结果。老子二千多年前说的“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就包含了矛盾双方互相渗透、互相转化的哲理。

矛盾的同一性
是有条件的

唯物辩证法所说的同一性是有条件的、现实的、具体的。其中最重要的一点就是条件性,现实的、具体的是由这一点派生出来的。没有一定的条件不能互相依存,也不能互相转化。

《西游记》中孙悟空的七十二变,《聊斋志异》中鬼狐变人的故事,只不过是现实的矛盾转化在人们头脑中想象的、虚幻的反映,并不是一定条件下的具体转化。离开条件讲矛盾双方的共居和转化,不是唯物辩证法,而是“诡辩论”。同一性讲的条件是客观的。在什么条件下矛盾双方共居,什么条件下促成矛盾双方的转化,必须从实际出发,而不能从想当然出发。革命者的任务,是要在尊重客观规律的前提下,积极地创造条件,促成事物的转化,达到革命的目的。从根本上讲,我们从事的革命和建设工作,都是在做矛盾的转化工作。政治思想工作就是做人的转化工作的,这是我们每一个政工干部的光荣责任。

二、矛盾的斗争性

什么是矛盾的斗争性

矛盾的斗争性就是矛盾双方互相排斥的属性。它表现为对立面之间的互相区别，互相限制，互相否定等情况。

矛盾双方，一方排斥另一方，一方否定另一方，一方战胜另一方这是矛盾的另一个特性，如果矛盾没有这一特性，就根本不成其为矛盾了。象有和无、上和下、长和短、高和低、左和右、优和劣、善和恶、美和丑、真和假等等，这些矛盾双方在性质、趋势、方向上都是正相反对的，它们之间的排斥、否定和斗争是必然的。

矛盾的斗争性是一个广泛的哲学概念，它比日常用语、特别是政治用语中讲的斗争，含义要广泛得多，不仅概括了社会领域中所讲的斗争，而且也概括了自然现象和思维领域中的一切对立和斗争。社会领域中的敌我对抗、两军交战是斗争，人民内部的批评与自我批评、不同意见的争论、生产上的劳动竞赛同样是斗争，自然界里的作用和反作用、吸引和排斥、化合和分解、遗传和变异等等也都是斗争。不论那种斗争，都体现了对立面之间互相排斥的属性。同时，斗争性又是一个动态的概念。这就是说，在一般的情况下，矛盾的对立有一个发展过程。它表现为对立的逐渐展开，斗争的不断激化，最后促使对立面转化，从而达到矛盾的解决。例如，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从产生、发展到最后解决，就经历这样的过程。

矛盾斗争的具体形式

凡是矛盾，必有斗争，这一点是绝对的。但是，矛盾斗争的具体形式又是多样的、相对的。由于矛盾的性质、发展的阶段和所处的条件不同，矛盾斗争的具体表现形式是不同的。有的是对抗性的矛盾，解决这类矛盾一般采取外部冲突的形式，

我们把它叫做对抗的斗争形式，如自然界的火山爆发、某些动物之间的弱肉强食，社会领域中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革命等。有的是非对抗性的矛盾，解决这类矛盾不需要采取外部冲突的斗争形式，我们把它叫做非对抗的斗争形式，如生物界的遗传和变异、同化和异化，人体内的吸收和排泄，社会领域中的人民内部矛盾等。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随着矛盾性质的变化，矛盾的斗争形式也要相应地改变。认识这两种不同性质的矛盾和矛盾斗争的形式，是我们在社会领域里正确区分和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这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理论基础。毛泽东同志《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一文系统地论述了关于两类社会矛盾的学说，强调人民内部矛盾是非对抗性的矛盾，解决这种矛盾不能用专政的方法，而必须采取民主讨论、说服教育、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法。这个学说对基层政治思想工作具有特殊的重要性。对于干部战士的思想问题，处理得好，就有利于安定团结，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可以充分调动大家的积极性；处理不好，就会挫伤群众的积极性，甚至激化矛盾，导致事故。

三、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

什么是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的辩证关系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一切事物矛盾双方同时具备的两种基本属性，二者既互相区别，又互相联结，它们结合起来，就构成了事物的矛盾运动，推动事物不断向前发展。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互相区别，表现为同一性是相对的，斗争性是绝对的。为什么同一性是相对的呢？同一性的相对性是指它是有条件的。两个相反的东西能够共居在一个统一

体内，又能够彼此转化，没有一定的条件是不可能的。例如，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这对矛盾，只有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条件下才能构成，也只有无产阶级革命胜利后才能转化；进攻和防御的矛盾，只有在战争条件下才能存在，也只有敌我态势根本变化后才能转化，等等。这说明同一性的条件性，带来了它的暂时性、过渡性。矛盾双方的互相依存或互相转化，都需要一定的条件，都随着条件的变化而改变，因而它是相对的。矛盾的斗争性为什么是绝对的呢？斗争性的绝对性是指它的无条件性。所谓无条件性，并不是说矛盾的斗争可以孤立存在，不需要任何具体条件，而是说它可以打破原来同一性依赖的那个条件的限制，并创造事物发展所需要的新条件，使旧统一体破裂，新统一体产生。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通过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革命斗争，可以最终打破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这个条件的限制，建立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在战争中，一种新式进攻武器出现后，必然会出现新的防御手段，从而打破旧的作战方式，产生新的作战方式。这说明，矛盾的斗争性是不受条件限制，在任何条件下都要贯彻下去，无论是事物运动的相对静止状态还是显著变动状态，都是由矛盾的斗争引起的。所以，斗争性是绝对的。

相对的同性和绝对的斗争性又是互相联结、不可分割的。因为同一性是斗争性的前提，没有同一性就没有斗争性。如果矛盾双方没有互相贯通的联系，不互相依存在一个统一体中，连个斗争的对象都没有，那就根本谈不上什么斗争，当然也谈不到矛盾双方的互相转化了。同时，矛盾斗争的性质、形式、规模、程度，也要受到具体同一性的制约。比如，敌我斗争也不总是越激烈越好，有时也要搞谈判，讲妥协；至于人民内部

的斗争就更要注意恰如其分，把握斗争的界限了。任何一种斗争，超过了具体同一性的限度，就失去了斗争原有的意义，不仅不能起进步作用，反而会起破坏作用。所以，没有不受同一性制约的斗争性，没有脱离同一的绝对对立，一句话，离开同一性的斗争性是根本不存在的。反过来讲，斗争性又是同一性的基础，没有斗争性也没有同一性。任何同一性都是矛盾斗争的结果，没有矛盾双方的斗争，对立面就不可能互相依存，更不可能互相转化。例如，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如果没有剥削和被剥削、压迫和被压迫的相互斗争，也就没有它们之间的相互依存。没有资产阶级的剥削，当然就没有无产阶级的被剥削，无产阶级消灭了自己的对立面，也就等于消灭了自己。所以同一性的存在也是依赖于斗争性的，也要为斗争性所制约。有了斗争，才使同一性成为活生生的辩证的同一。如果没有矛盾斗争，同一性也就不存在了。例如我们党如果没有经常的正确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各种政治微生物就会腐蚀党的肌体，党的团结和统一也就瓦解了。可见，同一性也是离不开斗争性的，没有斗争性的同一性实际上是根本不存在的。

同一性和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

正是由于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紧密结合，共同作用，才有了事物的矛盾运动。毛泽东同志说：“有条件的相对的同一性和无条件的绝对的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了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7页）又说：“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变化”。（《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2页）这就是说，无论是同一性还是斗争性都不能孤立地成为事物发展的动力。斗争性必须与同一性结合，由同一性提供条件，才能起动力作用；同一性

也必须与斗争性相结合，以斗争性为基础，才能起动力作用。一切矛盾的双方都是这样，它们的对立，使一方抑制一方，削弱一方，来保护自己、加强自己；它们的统一，又使双方互相利用、互相吸收、互相补充，彼此促进。在自然界中，生物机体的发展，是其内部的同化和异化共同作用的结果，同化为异化提供物质基础，异化为同化提供能量，没有这种同化异化的结合，就不可能有生命运动。在社会领域，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了人类社会基本的矛盾运动，从而推动社会不断发展。在人们的头脑中，也是先进思想和落后思想矛盾双方的又统一又斗争，二者互相结合，推动着人的思想不断向前发展。这些都说明，只有把斗争性和同一性结合起来考察，才能真正了解事物发展的动力，了解事物的运动变化。发展就是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这是对立统一规律最基本的内容，也是唯物辩证法最核心的东西。片面地强调斗争性是事物发展的动力或者同一性是事物发展的动力，都是错误的。

过去，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鼓吹“斗争哲学”，叫喊什么“斗、斗、斗”，只讲斗争性，不讲同一性，甚至把斗争形式也绝对化了，把你死我活的斗争看做唯一的斗争形式，结果斗得党无宁日、国无宁日，造成极大恶果，这是他们形而上学猖獗的表现。在批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斗争哲学以后，一个时期又有少数人跑到另一个极端去了，只讲同一性，否定或贬低斗争性的作用，其结果是导致了政治思想工作的软弱无力，对各种危害四项基本原则、破坏社会主义事业的错误倾向不敢开展斗争，这同样是一种形而上学的片面性，也是十分有害的。

矛盾的斗争性
和同一性相结
合推动事物发
展原理的实践
意义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结合推动事物发展的原理告诉我们，为了正确地解决矛盾，推动事物的发展，就要努力处理好两者的结合。因此，在实践中要注意：讲斗争不能忘了同一，讲同一不能忘了斗争，要在斗争中把握同一，在同一中把握斗争。这是我们把这一原理转化为方法论时需要把握的一个极为重要的原则。具体来讲主要有两条：第一，这个原理是我们党制定正确的政策和策略的一个重要的理论根据。过去，我们党在对敌斗争中把敢于斗争和善于斗争、藐视敌人和重视敌人结合起来；在对待同盟者的关系即统一战线中采取又联合又斗争的方针，并在斗争中坚持“有理、有利、有节”的原则；在解决党内矛盾时提出了“团结——批评和自我批评——团结”的公式等等，都是具体运用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相结合原理的生动例证。现在，我们在经济建设中，坚持工业和农业、沿海和内地等一系列“两条腿走路”的方针，搞好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兼顾生产和生活、积累和消费、基建和生产等等，也是我们党在实际工作中对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巧妙结合。第二，这一原理也是我们在实际工作中正确解决矛盾必须坚持的根本原则。在政治思想工作中，如何处理好原则性和灵活性的关系，就包含了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结合的哲学道理。有的同志原则性强，敢于严格要求，开展批评斗争，这是好的；但灵活性不够，不讲究方式方法，简单粗暴，群众关系搞僵了，工作往往开展不起来。有的同志灵活性好，这有可取之处；但原则性不强，不敢严格要求，对错误倾向放任不管，表面上群众关系好，工作还是受损失。这两种情况都有片面性，都是没有处理好同一性和斗争

性的关系。因此，只有全面运用这一原理，才能做好基层政治思想工作。

第三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矛盾的特殊性

要观察和分析事物的矛盾，还必须懂得矛盾普遍性和矛盾特殊性的关系。世界上一切事物都包含矛盾，但不同事物的矛盾又千差万别，各有自己的特点。因此，我们在研究对立统一规律时，不仅要研究矛盾的普遍性，尤其要研究矛盾的特殊性，懂得具体问题必须具体分析的道理。

一、矛盾的普遍性

什么是矛盾的
普遍性

矛盾的普遍性是说，矛盾是普遍存在的。它有两方面的含义：

第一种含义，指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这说的是矛盾无处不在，处处有矛盾。不论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们的思想中，没有那一个事物不存在矛盾。这样的例子大家都能举出很多，象物理学中的阴电和阳电，化学中的化合和分解，生物学中的遗传和变异，社会中的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战争中的进攻和防御，思想上的先进和落后，等等。但是，在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横行时，却有两种东西不让人说有矛盾。一种是好的东西，如真理、毛泽东思想等，一种是坏东西，比如帝国主义、反动派等。谁说这些可以一分为二，谁就要被打成反革命。其实，真理、毛泽东思想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敌人也既是真老虎，又是纸老虎，他们都是一分为二的，怎么没有矛盾呢？世界上是不存在没有矛盾的事物的。

第二种含义，指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这说的是矛盾无时不有，时时有矛盾。世界上每一个事物从它产生、发展到灭亡的整个发展过程，时时刻刻都贯串着矛盾。这方面的例子大家也比较熟悉，如在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中，始终存在着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中国共产党从它诞生的那天起，就一直存在正确思想和错误思想的矛盾，这是社会上阶级矛盾或新旧事物的矛盾在党内的反映，如果党内没有矛盾，党的生命也就停止了。有人认为，事物在发展的开始阶段，只有差异，没有矛盾。其实，统一体内部互相联系的差异就是矛盾；差异是一种没有激化的矛盾。如果事物一开始没有矛盾，那它怎样发展呢？只好请“上帝”来帮忙了，这就陷入了形而上学的外因论。当然，我们讲事物发展自始至终存在着矛盾，不是说矛盾不能解决，而是说矛盾的解决，不等于矛盾的消失，旧的矛盾解决了，新的矛盾又出来了。就象我们搞工作一样，一个矛盾解决了，另一个矛盾又出现了，永远也不会出现没有矛盾，没有问题，不需要工作的时候。

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有，说明矛盾存在于一切空间和时间之中。所以毛泽东同志说：“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80页）这种情况，哲学上就叫做矛盾的普遍性或绝对性。坚持矛盾的普遍性，必须坚持它的两方面的含义，缺少那一方面都不能把矛盾普遍性的原理贯彻到底。

坚持以一分为二的观点看待一切事物

研究矛盾普遍性的原理，为我们正确认识 and 解决矛盾指出了总的方向。它告诉我们，世界上根本没有“纯而又纯”的东西，一切事物内部都包含着矛盾，都是对

立面的统一，都是一分为二的。无论在任何时候，对任何事物，都要坚持矛盾分析的方法，要敢于承认矛盾，揭露矛盾，正确地分析矛盾，推动事物向前发展。既不要害怕矛盾，回避矛盾，掩盖矛盾；也不要夸大矛盾，制造矛盾，人为地激化矛盾。前者是一种形式的形而上学，象有些人老是捂盖子，怕本单位的问题揭露出来，但是，矛盾并不因此而不存在，相反总有一天要来一个大暴露；后者是另一种形式的形而上学，象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把大量的人民内部矛盾，夸大为敌我矛盾，导致了乱整乱斗。这两种倾向都是违背唯物辩证法的。

二、矛盾的特殊性

什么是矛盾的
特殊性

矛盾的特殊性是指每一个现实的具体的矛盾及其每一个侧面各有其特点。

这里也包含两层意思：一是每一个矛盾都有其特点，大的如社会制度，资本主义社会和封建社会不一样，社会主义社会同资本主义社会也不一样；小的如两片树叶，都不可能完全相同。二是每一个矛盾的每一个侧面也各有其特点，工人不同于农民，农民也不同于工人。这些特点都是在一定条件下存在的，并随着时间、地点和条件的变化而变化。所以哲学上把它叫做矛盾的特殊性、相对性。正因为这样，世界上的万事万物，才显得千姿百态，丰富多彩。

研究矛盾特殊性是认识事物的基础和解决前提

研究矛盾的普遍性重要，研究矛盾的特殊性更重要。毛泽东同志指出，要认识事物固然要认识它与其他事物的共同点，但是，“尤其重要的，成为我们认识事物的基础的东西，则是必须注意它的特殊点”。（《毛泽东选集》合订本，

第283页)为什么这样讲呢?因为第一,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是我们科学认识事物的基础。从认识的深度来说,只有认识矛盾的特殊性,才能区别事物,才能认识事物的特殊原因或根据,才能认识事物的本质。人们对于事物矛盾的特殊性认识得越具体,对这一事物的认识就越深化。拿认识一个战士来说,开始只知道他是一个新战士,这是很一般的。通过个别谈话,了解了他的出身经历;经过平时观察,了解了他的个性特征,这时你才掌握他区别于别的战士的特殊性,有了比较深入的认识。第二,认识矛盾的特殊性,又是正确解决矛盾的前提。分析矛盾的特殊性之所以重要,还因为只有根据这种分析,才能找出解决矛盾的具体方法。毛泽东同志强调:“不同质的矛盾,只有用不同质的方法才能解决。”(《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86页)这是我们分析矛盾特殊性的目的。我们平常讲医生治病要“对症下药”,裁缝做衣要“量体裁衣”,农民种田要“因时因地制宜”,政治干部做思想工作要“因人施教”,等等,说的都是这个道理。

分析矛盾特殊性的基本方法

分析矛盾的特殊性这样重要,那么,怎样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呢?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给我们指出了分析矛盾特殊性的科学方法。他指出,由于事物的矛盾是复杂的,又是运动发展的,因此,应当从以下五种情形去研究:(一)各种物质运动形式的矛盾的特殊性;(二)各种物质运动形式在各个发展过程中的矛盾的特殊性;(三)各个发展过程中的矛盾的各个方面的特殊性;(四)各个发展过程在其各个发展阶段上的矛盾的特殊性;(五)各个发展阶段上的矛盾的各方面的特殊性。这五种情形是不是要我们在分析任何矛盾时都要按照顺序照套一番

呢？不是的。但是，贯穿上述分析中的基本方法和基本精神则是必须遵循的。

基本的方法就是分析与综合相结合的方法。先要分析，不仅要进行纵向分析，而且要进行横向分析。所谓横向分析，就是分析各种物质运动形式、各个发展过程以及各个发展阶段上的各种矛盾及其侧面的特殊性，如上所述（一）（三）（五）种情形。所谓纵向分析，就是分析各种不同过程和各个过程发展不同阶段上的矛盾特殊性，如上所述（二）（四）种情形。在分析的基础上还要综合。就是要把以上两方面的分析综合起来加以研究，从而在矛盾的总体上，矛盾的互相联结上掌握其特殊性。没有分析，就不可能综合；不进行综合，就得不到对于矛盾的全面的认识。毛泽东同志在《论持久战》这部军事和哲学著作中，给我们作出了运用这种方法分析事物矛盾特殊性的范例。例如，他首先具体分析了中日矛盾双方的基本特点是敌强大、退步、小国、寡助，我们弱小、进步、大国、多助，揭示了日本和中国矛盾双方的基本特点及其变化趋势。接着，他又进行综合，分别把中国的长处和短处，日本的长处和短处，日本的长处和中国的短处，以及中国的长处和日本的短处联系起来进行比较。这样，一步一步分析，一步一步综合，分析中有综合，综合中有分析，最后得出“持久战，我必胜”这一正确的结论。抗日战争的实践证实了毛泽东同志这一分析是完全正确的。我们学习对立统一规律，就要在实际工作中学会这种方法。

分析矛盾特殊性的基本精神

基本的精神就是要坚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列宁讲，这是“马克思主义的真髓和活的灵魂”。（《列宁全集》第31卷，第144页）它要求我们不论研究任何矛盾，都要着眼其特点和着眼其发展，

坚持客观地、全面地、本质地看问题，反对任何形式的主观性、片面性、表面性。这种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方法，也就是从实际出发去认识事物的方法，因而也就是实事求是的方法。它深刻地体现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谁违背它，就必然从根本上背离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同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相对立的方法，就是照搬照套，上下一般粗，搞一刀切、一锅煮、一阵风。这种方法既不能认识事物的特殊本质和特殊规律，也找不到解决具体矛盾的具体方法。用这种方法去指挥打仗，就要吃败仗；去搞建设，就要遭到损失；去做思想工作，就非碰钉子不可。因此，不能把辩证法看作是可以死记硬套的公式，而必须把它同实践、同调查研究密切结合，加以灵活运用。

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既不是离开矛盾特殊性的生搬硬套，也不是离开矛盾普遍性的就事论事。所以，要真正做到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还必须进一步研究和掌握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的相互关系。

三、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

什么是矛盾特殊性和普遍性的辩证关系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就是矛盾的共性和个性、一般和个别、绝对和相对的关系。它们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关系。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互相对立的。这里讲互相对立，就是互相有区别，有差异。它表现在：任何共性都只是个性的一部分，或一方面，或本质，都只是大致地包括而不能代替个性。例如，在阶级社会里，阶级性是所有人的共性，但它只是每一个人的个性的一部分，不可能把每个人的个性全部包括进

去。反过来说，任何个性也不能完全包括在共性之中。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互相联结的。任何一个具体事物，都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一般和个别的统一体，二者是不可分割地紧密联系在一起。一方面，共性离不开个性，共性存在于个性之中，共性通过个性表现出来，没有个性就无所谓共性。例如，在阶级社会中，人的阶级性就存在于张三、李四的个性中；水果的共性就存在于苹果、桔子等的个性中；飞机的共性就存在于歼击机、轰炸机等个性中。离开具体形态的“一般的人”、“一般的水果”、“一般的飞机”谁也没有见过。从这点看，个性要比共性丰富、生动。这个共性存在于个性之中的原理，说明了一个深刻的道理：要认识共性必须先认识个性，要掌握一般必须先把握个别，要贯彻上级指示必须从本单位实际出发。另一方面，个性也离不开共性，个性中就包含着共性，任何个别都具有同类事物的共同本质。换句话说，没有离开共性的个性，任何个性里面总包含有共性，“纯粹”的个性是没有的。例如，在阶级社会，每个人的个性都包含有阶级性；苹果和桔子的个性中，包含有水果的共性；歼击机和轰炸机的个性中，也包含有飞机的共性。从这点看，共性又比个性深刻，有普遍意义。这个个性中包含共性的原理，也告诉我们一个深刻的道理：个性的发展要受到共性的制约，从事任何具体的特殊工作，都要遵循同类事物的共同规律，接受共同准则的指导，我们国家的各行各业，都不能离开四项基本原则的轨道。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在一定条件下是互相转化的。由于事物的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的区别是相对的，它们的联系不是死板的，而是可变的。

在一定场合为普遍性的东西，而在另一定场合则变为特殊性，反过来也是这样。如阶级斗争是一切阶级社会共有的东西，这是矛盾的普遍性；但就整个人类社会历史来说，它只是一定发展阶段上特有的东西，又是矛盾的特殊性。这说明随着范围的变化，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可以互相转化的。

矛盾普遍性和
特殊性关系原
理的重大意义

认识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对立统一关系，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第一，它是正确认识矛盾和具体解决矛盾的关键。要掌握矛盾的分析方法，就必须懂得这个共性个性、绝对相对的道理。因为客观世界的任何矛盾都是共性和个性、绝对和相对的辩证统一。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十分强调从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联结上认识事物。所谓认识事物不是别的，就是具体把握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这两方面及其相互联结。而认识的不断深化和发展的过程，也是从特殊到一般，又从一般到特殊的无限循环往复的过程。所以，只有把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结合起来，才能正确地认识客观世界的各种矛盾，具体地找到解决矛盾的方法。

第二，它是坚持普遍真理与具体实践统一原则的哲学基础。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是我党最根本、最重要的思想原则。这一原则，从理论上讲，体现了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的互相联结；从实践上讲，是关系到革命和建设成败的大问题。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就是从不同侧面割裂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的互相联结。因此，我们既反对脱离实际的照搬照套，又反对片面地强调特殊，否认和拒绝普遍原则的指导。这是做好一切革命工作的一条基本原则，因而也是做好政治思想工作的一条基本原则。例如，我们既要

认真贯彻上级指示，又要与本单位情况相结合，就是这个道理。

第三，它是我们党一系列正确的工作方法的科学根据。在实际工作中，只有懂得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才会有科学的、正确的工作方法。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历来倡导的“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的工作方法，就是根据这一原理提出来的。一般号召，就是抓住普遍性的问题，提出共同的要求和任务，通过“动员会”、“宣传周”等活动，发动群众，明确方向和任务，对工作起迅速铺开的作用。个别指导，就是通过“蹲点”、“种试验田”、“解剖麻雀”等方法，分析矛盾的特殊性，使一般号召落到实处，又将新发现的带共性的问题和经验充实到下一阶段的一般号召中去，提出新的共同要求和口号，如此无限循环，使工作一步深入一步、一浪高过一浪地前进。我们在基层进行各种教育，既要通过讲课、作报告进行普遍教育，又要针对每个人的具体情况进行个别教育，也是根据这个原理。

由此可见，正确解决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的关系是很重要的。毛泽东同志说：“这一共性个性、绝对相对的道理，是关于事物矛盾的问题的精髓，不懂得它，就等于抛弃了辩证法。”（《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95页）只有正确理解二者的关系，做到以特殊为基础，以一般为指导，实行一般与特殊相结合，才能把理论和实际统一的原则贯彻到底。

第四节 主要的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

分析矛盾的特殊性，还要注意研究主要的矛盾和主要的矛盾方面。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由于矛盾力量发展的不平衡，各种矛盾和矛盾的两方面所处的地位和作用是不同的，如果不研

究和弄清这些问题，就不能具体认识矛盾的特殊性，也就不能找到解决矛盾的正确方法。

一、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

什么是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

在基层工作中，有的同志常常是“眼睛一睁，忙到熄灯”，工作忙忙碌碌，效果却不明显，这从哲学上讲，主要是没有处理好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的关系。那么，什么叫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呢？在复杂的事物发展过程中，有许多矛盾同时存在，其中一定有一个规定或影响其他矛盾存在和发展、对事物的发展起领导和决定作用的矛盾，叫做主要矛盾。而其他处于被服从地位，对事物发展不起决定作用的矛盾，叫做非主要矛盾或次要矛盾。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的区别是客观的，不是主观的。因此，要区分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必须客观地去研究，一是看各个矛盾的客观地位，是谁规定或影响谁；二是看对事物所起的作用，谁起领导和决定的作用。

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的辩证关系

由于主要矛盾起领导和决定作用，又规定或影响着其他矛盾，因此，要推动事物发展，就必须用主要力量抓住主要矛盾，解决主要矛盾。抓住了，就象牵“牛鼻子”一样，可以把全局带动起来，其他矛盾就比较容易解决了；抓不住，就如堕烟海，找不到中心，也就找不到解决矛盾的方法。过去多年来，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中，主要矛盾抓错了，搞“阶级斗争为纲”，到处抓“走资派”，造成十年内乱，教训很深。现在，我们党把工作重点转移到四化建设上来，主要矛盾抓住了，其他工作都带动起来了。所以对于无产阶级政党来

说，只有及时准确地抓住主要矛盾，才能正确地估计形势，明确主攻方向，制定正确的路线和政策。在日常工作中也应该这样，做任何事情，都要分清主次，抓住关键，抓住中心环节。部队平时要以训练为中心，学校就要以教学为中心。只有这样，才能把好钢用在刀刃上，把整个工作带动起来，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事务主义者不会运用这种科学方法，工作不分主次，往往不得要领，事倍功半，甚至劳而无功。

但是，非主要矛盾也会反过来制约和影响主要矛盾的解决。在革命实践中，当我们用力抓住和解决主要矛盾的同时，还必须正确地、适当地处理非主要矛盾。处理得好，就会为解决主要矛盾创造条件；处理不好，就会给主要矛盾的解决增加困难。因此，为了更好地解决主要矛盾，推动整个事物的发展，对非主要矛盾也要重视，用适当的力量加以处理。现阶段，要实现四化这个中心任务，还要看到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仍然存在，我们还不能放松对阶级敌人破坏活动的警惕，还要在人民内部积极开展批判和克服资产阶级思想、封建思想及其他非无产阶级思想的教育和斗争，等等。只有这样，才能造成安定团结、生动活泼的政治局面，为四化提供前提和保证。所以，要处理好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的关系，就必须抓住中心兼顾非中心，学会“弹钢琴”，使中心工作和其他工作互相促进，和谐发展。不区分中心非中心，“眉毛胡子一把抓”；只抓非中心丢掉中心，“拣了芝麻丢了西瓜”；只抓中心不顾非中心，“单打一”，这三种作法都是不对的。

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互相转化的。由于客观情况的变化，各种矛盾力量对比出现了新的不平衡，原先的主要矛盾会转化为次要矛盾，原先的某一次要矛盾会上

升为主要矛盾。随着主次矛盾的转化，事物发展过程就向前推移，历史从一个阶段进入另一个阶段。如我国由民主革命进入新民主主义，又由新民主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都是由于主要矛盾转化的结果。适应这个转化，我们党的工作重心，战略策略也要随之发生变化，要适时地提出新的任务、方针、政策、口号，动员和组织群众，集中力量去解决新的主要矛盾。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我国要解决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的工作重点转移的战略决策，是这一原理的生动体现，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二、矛盾的主要方面和非主要方面

什么是矛盾的
主要方面和非
主要方面

在复杂事物的多种矛盾中，有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之分，在任何一个矛盾中，又有主要方面和非主要方面之别。任何矛盾，不论是主要矛盾还是非主要矛盾，矛盾着的双方的力量也是不平衡的，它们在运动中总要分出主次来。其中处于支配地位、起主导作用的一方，就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而处于被支配地位、不起主导作用的另一方，则是矛盾的非主要方面，或叫做矛盾的次要方面。我们通常说的主流、重点，就是指矛盾的主要方面；支流、非重点，就是指的矛盾的非主要方面。

矛盾的主要方
面和非主要方
面的辩证关系

矛盾的主要方面处于支配地位，对非主要方面起主导作用，事物的性质主要是由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的。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这对

矛盾，资产阶级是统治者，居于支配地位，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这就决定了社会的性质是资本主义的；在无产阶级夺得政权之后，无产阶级成了国家的主人，居于支配地位，是矛盾的主要方面，社会性质就转变为社会主义了。又如一个同志，只要他政治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工作上积极努力，思想上认真改造自己，虽然存在一些缺点错误，但是优点占居支配地位，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就是一个好同志。我们在分析矛盾的两个侧面时，应当注意抓住矛盾的主要方面，这样才能把握事物的本质和主流，明辨前进的道路和方向，并利用主要方面的优势，推动事物的发展。

这样讲并不是说可以忽视矛盾的非主要方面，相反，非主要方面并不是完全被动的方面，它也会影响和制约矛盾的主要方面。有时为了加强矛盾的主要方面，往往还要先从矛盾的非主要方面使劲。例如，生产和生活的矛盾，生产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只有生产搞好了，生活才能根本改善；但是，有时某个单位根据自己的具体情况，先把职工生活安排好了，调动起大家的积极性，生产才能搞上去。因此，在实际工作中，无论看待形势、总结工作、判断是非、评价人物，都要同时看到这两个方面，都要分清主流和支流、本质和非本质。忽视次要方面是不对的。当然，把支流当主流，“一叶障目，不见泰山”，更是错误的。

在事物矛盾运动中，由于矛盾双方力量的此消彼长，在一定条件下，矛盾的主次双方便会发生互相转化。其结果是事物性质的变化，旧事物变成新事物。这种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普遍的不可抵抗的规律。懂得这一原理，对于我们做好工作是很重要的。当着革命力量或有利因素处于次要方面时，我们要积极

创造条件，努力使它转化为主要方面；当着革命力量、有利因素处于主要方面时，我们要进一步巩固和发展这个主要方面，同时注意克服不利因素和消极方面，防止事物向不利方面转化。

三、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

什么是两点论 和重点论的统一 一

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矛盾的主要方面和非主要方面的原理，体现了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什么是两点论呢？这就是在研究复杂事物发展过程时，既要看到主要矛盾，又要看到非主要矛盾；在研究某一种矛盾时，既看到矛盾的主要方面，又看到非主要方面。什么是重点论呢？这就是研究复杂事物的发展过程时，要着重把握它的主要矛盾；在研究某一种矛盾时，要着重把握它的主要方面。

两点论和重点论不是互相排斥而是互相统一的。因为矛盾发展的不平衡，诸矛盾有主次，矛盾诸方面有主次双方，它们在矛盾运动中的地位和作用各不相同，是有重点的；但这个重点又是和非重点比较来讲的，离开了非重点，也就谈不上什么重点，所以，重点是以非重点为前提的。只讲两点不讲重点，这就叫不分主次的均衡论；只讲重点不讲两点，这就叫做有主无次的一点论，二者都是形而上学的片面性。只有既讲两点又讲重点，用重点来带非重点，又用非重点来促重点，把二者结合起来，才是唯物辩证法。

坚持两点论和 重点论统一的 实践意义

懂得两点论和重点论统一的原理，具有重要的方法论意义。它可以使我们自觉克服实际工作中存在的一点论或均衡论的错误，警惕和防止一种主要倾向可能掩盖

着另一种倾向的问题。我们做政治思想工作经常遇到如何正确对待干部和战士的优点和缺点、进步和落后等问题，不全面看到两点不对，看到两点不分主次也不对。不仅如此，一个时期，针对思想认识上的主要倾向，可以强调某一方面；但强调不能过分，还要注意到同它相联系的另一方面，不要从一个极端走到另一个极端。割裂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搞绝对化、片面性，政治思想工作不但没有说服力，而且会造成思想上的混乱。但是，要真正坚持两点论和重点论的统一是不容易的，关键是做到实事求是，注意具体分析。坚持两点论，关键在克服偏见，任何人都是一分为二的，只要你客观地看问题，总是找得到两点的。要坚持重点论，贵在具体分析，尤其要分清不同人在不同时间、不同问题上的主次关系的变化。只有这样，思想工作就能恰到好处，使人口服心服，收到较好效果。

毛泽东同志从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根本规律出发，提出了学习唯物辩证法的目的，“主要地就是教导人们要善于去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的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9页）我们真正学好了对立统一规律，认清了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矛盾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以及诸矛盾和矛盾诸方面的主次关系，也就基本上掌握了矛盾分析法。这对于我们正确处理新的历史时期面临的各种矛盾，顺利解决政治思想工作遇到的难点和问题，无疑是十分重要的。

第四章 质量互变规律

学习对立统一规律，了解了事物发展的动力和源泉以后，这一章要进一步弄清事物发展是采取什么样形式的问题。事物由于自身内部的矛盾运动，在其发展过程中表现为量变和质变两种形式。质量互变规律就是揭示事物发展过程所呈现的量变和质变这两种形式及其相互关系的。它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

第一节 质、量、度

要了解质量互变规律，首先就得弄清楚什么是质，什么是量，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

一、质

什么是质

世界上的事物是形形色色、千差万别、纷繁复杂的，每个事物之所以不同于其他事物，就是因为它们各有自己的特殊的质。那么，什么叫质呢？质就是一事物区别于它事物的内部所固有的规定性。正是由于这种规定性，使事物成为它自身，而不是别的事物，从而把它同其它事物区别开来。

事物的质是通过它的属性表现出来的。所谓属性，就是一事物在同其他事物发生联系和相互作用时质的表现。例如，氧

同火发生联系，表现出它有助燃的属性；金属同电流发生联系，表现出它的导电性；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在同其他国家和民族发生联系时，表现出它的侵略性。因此，为了认识事物的质，就要在这一事物与其它事物的联系中，通过它的属性去把握。

事物为什么具有自己特殊的质呢？毛泽东同志说：“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这就是世界上诸种事物所以有千差万别的内在的原因，或者叫做根据。”（《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83—284页）这就告诉我们，客观事物之所以具有自己特殊的质，是事物内部所包含的特殊矛盾决定的。社会主义社会与资本主义社会所以有本质的区别，就是因为它们内部矛盾的特殊性不同，前者是以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制度，而后者则是以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制度。因此，我们要把握事物质的规定性，从根本上说，就是要分析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

事物的质是统一的又是多方面的

客观事物往往是包含多种运动形态和多种矛盾的统一体，因此，事物的质是统一的，又是多方面的。每一种矛盾都决定着这个事物的某一方面的质。但是，这些矛盾都共居于一个统一体之中，因此，这多方面的质也是统一在一个具体事物之中的。拿人来说，就具有社会、生物等多方面的质，这些不同的质都统一于人这个具体事物之中。

作为统一的又是多方面的事物的质，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不能由人的意志任意制造或抹煞、增加或减少。但是，由于不同实践过程向人们提出不同的要求，人们可以根据实践提出的

要求和所要解决的问题，侧重研究事物某个方面的质。例如对人的研究，医学侧重研究人的生理方面的质，而政治工作则要研究人的社会方面的质。

正确认识事物
质的规定性是
认识和实践的
起点

正确地认识事物质的规定性，把不同的事物区别开来，是我们认识和实践的起点，也是正确制定和贯彻党的方针、政策的起点。我们常说：“没有区别就没有政策”，如果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

中，混淆事物质的规定性，就不可能正确区分革命与反革命、人民内部矛盾与敌我矛盾，马克思主义与修正主义，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等界线，结果必然会引起错误的方针、政策，造成革命和建设的失误。这个道理对我们做好政治思想工作也是重要的。在我们接触的大量现象中，如果分不清技术问题和思想问题、思想认识问题和政治立场问题、屡教不改和偶然犯错误等不同的质，就不能用不同的方法解决不同的矛盾，就谈不上实事求是，政治思想工作也就失去应有的效力了。

二、量

什么是量

一提到量，大家就会想到许许多多具体事物的数量。如某个人年龄的大小，某一单位人数的多少，某种物体的高低、宽窄，某种飞机时速的快慢等等。所以，量就是事物在数量方面的规定性，说明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模、程度、速度、水平等。前面提到事物的大小、多少、高低、快慢等，都是事物量的标志。此外，事物的各个组成部分在空间的排列次序也是一种量的规定性。

事物的量和质一样，都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规定性。量和

质是一个事物不同的两个方面，量和质是不可分的。例如，一个国家，除了特有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这一质的规定性外，还有人口多少，地域大小，生产力发展水平和发展速度，以及劳动生产率等量的规定性。在部队一个基层单位里，除了它是属于连级还是营级以及业务分工等质的规定性外，还有干部多少、战士多少、党员多少、团员青年多少、老兵多少、新兵多少等等量的规定性。量的规定性与质的规定性是不同的。质的规定性使某一事物成为这一事物而不是别的事物，事物一旦失去了自身的质，就变成了另外一个事物。而量的规定性则不同，同质的事物可以具有不同的量，在一定范围和限度内，量的增加或者减少，不会改变质的规定性。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水的温度在 0°C —— 100°C 之间，可以任意升降，都不会改变水的液体状态。

事物的量是多种多样的

事物的质是多种多样的统一，相应地事物的量也是多种多样的。例如，国家有人口、面积、国民生产总值、经济发展和文化发展水平等方面量的规定性。我们空军部队的飞机，也有体积、重量、时速、升限、活动半径、武器装备等多方面的量。总之，事物多方面的量，也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

由质进入量，是认识的深化

人们由对事物质的认识进入到对事物量的认识，是认识的深化。光认识了事物的质，并不能说我们就真正深刻地认识了某个事物。只有当我们既认识了事物的质，又把握了与质相联系的数量，这时才可以说对某个事物有了全面而深刻的认识。例如，我们对武器的认识，光知道这是枪，那是炮，这是歼击机，那

是轰炸机是不够的。只有当我们在认识事物的基础上，进一步了解了枪炮的射程，杀伤的范围，飞机的时速、高度、续航的时间、活动的半径、载弹的数量等战术技术参数时，才能够说我们对这些武器有了比较深刻的认识。可见正确地把握事物的量，对认识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我们干革命必须注意阶级力量的对比，搞建设必须量力而行，打仗必须随时掌握敌我双方力量变化的情况，做政治思想工作也必须了解自己部队先进、中间、落后战士的数量变化。如果不注意把握事物的量，就必然“心中无数”，是做不好任何工作的。

三、度

什么是度

世界上任何事物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体现这种统一的就是事物的度。首先，质和量是事物的两种不同的规定性，它们是有区别的。质发生了变化，一事物就变成他事物，而量的变化，在一定范围内并不改变事物的性质。其次，质和量又是统一的，这就是说，事物的质和量是互相依存，密切联系，不可分离的。质总是一定量的质，量总也是一定质的量，离开质的量和离开量的质都是不存在的。

因此，度是事物保持自身特定的质的数量限度、幅度、范围。任何度的两端都存在着极限或界限，这叫做关节点。度就是关节点范围内的幅度。在这个范围内，量变不会引起质变，事物保持质的稳定性；但是，如果量变超出这个范围，事物就会发生根本质变。例如，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水在0℃到100℃之间，它的物理性质不会引起变化；但超过了这个范围，液态就会变成冰或水蒸气。零度至100度间就是水的活动范围，就是

水的度。零度和100度又是水的极限，即关节点，它是一种质过渡到另一种质的转折点和连接点。

正确把握事物
度的重要意义

正确地把握事物的度，十分重要。尽管在考察事物的质时，我们可以暂时撇开它的量，在考察事物的量时，可以暂时撇开它的质，但是要真正了解事物，就必须把质和量统一起来认识，也就是说要掌握事物的度。毛泽东同志说：“胸中有‘数’。这是说，对情况和问题一定要注意到它们的数量方面，要有基本的数量的分析。任何质量都表现为一定的数量，没有数量也就没有质量。我们有许多同志至今不懂得注意事物的数量方面，不懂得注意基本的统计、主要的百分比，不懂得注意决定事物质量的数量界限，一切都是胸中无‘数’，结果就不能不犯错误。”（《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380页）毛泽东同志所讲的“注意决定事物质量的数量界限”，就是要求掌握事物的度。

我们在实践活动中掌握事物的度，就是“适度”的原则。它的含义是主观的认识必须与客观的度相符合。所谓注意分寸、掌握火候、划清界限、过犹不及等等，说的都是这个道理。1957年反右派斗争当然是必要的，但是，什么属于正常的批评意见，什么属于攻击党的右派言论，它们都有各自不同的度。由于没有把握好“适度”的原则，结果使反右派的斗争严重扩大化了，这是深刻的教训。因此，在基层政治工作中，我们分析干部战士的思想，一定要弄清什么是一般生活作风问题，超过什么限度就成了资产阶级享乐腐化思想；什么是一般组织纪律问题，超过什么限度就成了违法乱纪行为，等等。对干部战士缺点错误的批评教育，也要恰如其分，不能轻描淡写，也不能无限上纲，“过”和“不及”都达不到教育的目的。

但是，对“适度”的原则要辩证地理解。当客观事物的发展需要保持原有的度的时候，我们当然不应突破原来的度。当客观事物的发展已经超出或要求超出原有度的时候，我们就应该适时采取新的措施，突破原有的度，适应新的度，以促进客观进程发展到新的阶段。

第二节 量变和质变

大家已经知道，任何事物都具有量和质这两方面的规定性，都是质和量的统一。但是事物的量和质不是凝固不变的，而是运动变化的。事物的发展总是采取量变和质变两种状态，表现为由量变到质变，又由质变到量变的互相转化过程。

一、量变和质变是事物发展的两种状态

量变及其形式

量变就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模、程度、速度、水平等数量上的变化，而不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例如，物体由大变小或者由小变大，温度的上升或下降，速度的加快或减慢，国民经济总产值的增长或下降等等，都是量的变化。杭州西湖边有一个雷峰塔，在本世纪初的一天突然倒塌了。其中一个原因是年代久远，风雨剥蚀，塔身腐朽了；另一个原因是旧社会不少人信迷信，认为塔上有神灵，把塔上的砖偷偷地拆回家去避邪。这样一块一块地拆，最后造成塔的倒塌。风雨侵蚀和人们拆砖就是塔的量变过程。

通过上面例子的分析，我们可以看到，量变的特点在于它的渐进性和不显著性。在量变过程中，事物保持着质的相对稳定性，处于相对静止状态。毛泽东同志说：“我们在日常生活中

所看见的统一、团结、联合、调和、均势、相持、僵局、静止、有常、平衡、凝聚、吸引等等，都是事物处在量变状态中所显现的面貌。”（《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7页）

事物的量变有的表现为数目与数值的增减，如国家财政收入数值的增加或减少；有的表现为程度和水平的升降，如思想觉悟和工作能力的提高或下降；有的表现为规模大小的变化，如生产或建设规模由小到大的变化；有的表现为速度快慢的波动；还有的表现为物体内部结构的排列次序的变化，等等。尽管量变的形式多种多样，但从量变引起质变的方式考察，大致可以归纳为两种基本形式：

一种是事物由于单纯数量的增减，达到一定程度而引起的质变。例如，水的温度升高或降低，达到一定程度（摄氏100度或0度），液态水就会变成蒸汽或冰。一种元素所含的原子核电荷数的增加或减少，就会使这种元素转变为另一种元素。如氧所含的原子核电荷数是15.999，当原子核电荷数增至18.998时，就变成了氟。再如，我们学习哲学，现在一章一章地学习，一个原理一个原理地领会，当我们这样的学习达到一定程度，就会引起质变，由对哲学这门学问一点不懂到懂得一些基本原理，由不知到比较地知。这也是由于单纯数量的增加引起质变的情形。

另一种是由于事物组成成分在结构排列次序上的变化引起的质变。例如金刚石与石墨都是碳的结晶体，它们的性质为什么不同呢？原来在金刚石和石墨的结晶体内，碳原子排列的“队形”不一样，从而引起它们性质上的差异。科学实验证明，碳在平常的压力下，结晶成石墨，而在200度的高温和五万个大气压下，就结晶成金刚石。可见，由于事物组成成分结构的不同，

会引起不同的质变结果。我们在生产和作战中，也有这样的情形，同等人数和同样素质的劳动力或战士，由于组织和排列的不同，劳动生产率或战斗力也就不同。

质变及其形式

质变，就是事物性质的变化，是事物由一种质的形态向另一种质的形态的转化。如我国由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转变为社会主义的新中国，由现在经济比较落后，到将来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这就是质变。又如一个同志由后进变为先进、或是由先进变成后进，这也是质变。一般说，质变具有迅速性和显著性的特点。如上面讲到的雷峰塔倒塌的故事，塔上的砖一块一块被拆掉这一量变过程，可能经历几年、十几年甚至几十年的时间；然而，这个塔从开始倾倒到全部塌下来，可能就是几秒钟、最多几分钟的时间。毛泽东同志说：“统一物的分解，团结、联合、调和、均势、相持、僵局、静止、有常、平衡、凝聚、吸引等等状态的破坏，变到相反的状态，便都是事物在质变状态中、在一种过程过渡到他种过程的变化中所显现的面貌。”（《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7页）

质变的形式也是多种多样的。自然界的飞跃形式和社会的飞跃形式不同，阶级社会中的飞跃形式和无阶级的社会的飞跃形式不一样，客观事物的飞跃形式和思维中的飞跃形式也各有特点。但归纳起来，大体可分爆发式飞跃和非爆发式飞跃两种基本类型。

爆发式飞跃，即采取外部冲突的形式而实现的飞跃。它通常是解决对抗性矛盾的质变形式。它的特点是表现为剧烈的外部冲突。非爆发式飞跃，是新质要素的逐渐积累并逐渐代替旧质要素而实现的飞跃。它通常是解决非对抗性矛盾的质变形式。

它的特点是不表现为剧烈的外部冲突，而是通过逐步取代的方式来实现质变的。如自然界中岩石的风化，物种的变异，人类由猿到人的转化；社会领域中的语言的变革，社会主义条件下某些生产关系的改革与调整，都是非爆发式飞跃。

二、量变与质变的辩证关系

量变和质变这两种形式，既存在着区别，又有内在联系，是既对立又统一的辩证关系。它们的辩证关系，可以简要地概括为：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总的量变过程中包含着部分质变，质变过程中伴随着量的扩张。

量变是质变的
必要准备

任何事物的发展，没有一定量的变化，是不可能发生质的变化的。

恩格斯说：“没有物质或运动的增加或减少，即没有有关的物体的量的变化，是不可能改变这个物体的质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485页）。因为我们所讲的质变，是指矛盾双方的相互转化，要打破旧的矛盾统一体。而在打破旧的矛盾统一体之前，矛盾双方有一个互相斗争改变双方力量对比的过程，这就是量变的过程。随着矛盾双方斗争的发展，力量对比的消长，当一方战胜了另一方，并取得支配地位时，就会引起事物的质变。例如，在我国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期间，我们人民解放军不断歼灭敌人的有生力量，第一年度歼敌112万人，第二年度歼敌152万人，第三年度歼敌305万人，第四年度歼敌238万人，共歼敌800多万人。正是这些量变的积累，引起了敌我力量的根本变化，从而为中国社会性质的根本变化奠定了基础。再如，我国由经济比较落后到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这一转变，也要有一个量的积累过程。如果我们

不做量的准备工作，不从一步一步干起，以为某一天现代化就会自动到来，那纯粹是空想。

其实，质变必须要有量的准备阶段这个道理，人们在日常生活中早已认识到了。盖楼房总是一层一层地盖，犁田总是一块一块地犁，饭总是一口一口地吃，“一口吃不成一个胖子”，“一锹挖不出一口井来”。由此可见，任何事物的质变都不是偶然出现的，而是经过量的不断积累，达到一定程度而合乎规律发生的。所以说，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没有量变，也就没有质变。有一种“激变论”的观点是错误的。它只承认质变、飞跃，否认量变、进化。他们认为生物物种的进化，并不是生物由量变到质变的有规律发展的结果，而是由于地球上多次发生突然性的大灾变所引起的。“激变论”在政治上是“左”倾冒险主义的理论基础。在“左”倾冒险主义看来，社会革命是不需要条件的。他们不愿做艰苦细致的革命准备工作，无视必要的准备时期和积蓄革命力量的过程，而把希望寄托在偶然的侥幸的事件上，梦想革命的成功。历史的实践证明，这只能使革命事业遭受挫折和失败。

质变是量变的
必然结果

这是因为任何事物的量变都不会无休止地进行下去，都必然要导致质变。我们已经知道，矛盾双方的斗争是绝对的，而统一是相对的。任何一个矛盾统一体都不可能永远保存下去，它归根到底要被矛盾双方的斗争所打破，于是事物也就发生质的变化。这是量变发展的必然趋势。在事物的发展过程中，量变是重要的，没有量变的准备就不会有质变。但量变不能代替质变，质变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只有质变才能突破旧质对量的活动范围的限制，才能在新质的基础上开始新的量变；只有质变

才能消灭旧事物，建立新的统一体，实现从旧质到新质的转化。质变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决定性的环节，否认了质变就否认了事物的发展。有一种庸俗进化论观点是错误的。在他们看来，自然界没有质变、飞跃，社会也不需要革命，只要进行某些改良就可以了。庸俗进化论在政治上是改良主义、右倾投降主义的理论基础。

总的量变过程
中包含着部分
质变

总的量变过程中包含着部分质变，指的是事物在没有发生根本性质变化之前，从总体上看，事物还处在量变过程中，但是，从某些发展阶段看、从某个局部看，事物已经发生了部分的质变。也就是说，事物在总体上的质没有发生变化，而部分的质却已经发生了变化。

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一般表现为两种情形：

第一、阶段性的部分质变。阶段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的根本性质没有发生变化，而比较次要的质发生了变化，使事物发展呈现出阶段性来。例如人从生到死是根本的质变。但是，在正常人的一生中，有童年时期、青年时期、中年时期、老年时期，这些不同的阶段，在生理方面都有部分质的差别，它们之间的变化，就是阶段性部分质变。又如飞行员从刚开始不懂飞行，到成为一名合格的飞行员，这是一个根本质变。而飞行训练中，由放单飞到飞一种气象、二种气象、三种气象直至四种气象，这也是阶段性部分质变。

第二、局部性的部分质变。局部性的部分质变是指事物就全局来说，性质没有变化，而其中的某些部分（或称某些局部）已经发生了质变。例如在我国民主革命的长过程中，就全国范围来说，我们党领导的人民大众还没有夺取全国政权。但是，

由于全国政治、经济发展的不平衡，蒋介石的反动统治势力存在许多薄弱环节，于是就出现了旧的反动政权在一些地区被消灭，新的红色政权在这些地区建立的局面。在我党领导下的革命根据地里，社会性质已经发生了变化，已经不再是原来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性质，而是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性质了。这就是总的量变过程中局部性部分质变的表现。又如，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目前就全国范围来说，还没有实现，但是在一些地区、一些工厂企业中，象上海的宝钢、金山化工总厂等，已经实现了现代化。这也是总的量变过程中的局部性质变。

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对事物的发展有重大的作用。它可以促进总的量变过程，并为整个事物的根本质变创造条件。这是我们在实践中必须重视的。

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

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指的是在质变过程中，新的质大量增长，在较短的时间内迅速地占领广阔的地盘，代替旧质而取得支配地位的情形。例如，在熔化金属时，当温度升高到一定的程度，也就是达到了量的极限时，我们首先看到金属边缘出现一点“液珠”（新质），然后“液珠”迅速扩散，直到整个金属全部熔化。这就是质变过程中的量的扩张现象。我国民主革命夺取全国胜利的情形也是这样。1949年，经过辽沈、平津、淮海三大战役，敌我力量已经发生根本变化，我军就在短短的几个月内，解放了全国绝大部分地区。这也是质变过程中的量的扩张。质变中量的扩张同量变是不同的。量变是事物处于相对静止状态时速度、规模和程度等数量的变化，它是比较缓慢的、不显著的，在一定限度内它并不产生新质；而质变中量的扩张，

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这时的扩张也是新质在数量上的扩张。

质变过程中的量的扩张，是实现根本质变的环节。任何事物的根本质变，只有通过新质在数量上的迅速扩张才能实现。因此，我们在实践中，要注意事物的质变过程，当事物发生前进或上升的质的变化时，就要积极创造条件，顺应这种变化，加速事物质变的进程。

三、质量互变规律是一个普遍规律

事物是质和量的对立统一，事物的发展是量变和质变的对立统一。量变必然转化为质变，质变又转化为新的量变；在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在质变过程中又有量的扩张；由量变到部分质变，由部分质变到根本质变，这就是质量互变规律的基本内容。

质量互变规律
的客观性和普
遍性

质量互变规律已为大量的自然科学成果和人类社会实践所证实。自然界，生物物种的演化，由旧物种到新物种的转化，这就是从量的积累到质的飞跃的过程。通过由量变到质变，使地球上最初几种简单的原生生物发展成种类繁多的花草树木、虫鱼鸟兽。门德列夫所创立的元素周期表，指明了化学元素由于原子量的变化，引起元素的质合乎规律的周期性变化的规律。在社会领域中，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时，便与现存的生产关系发生冲突，引起社会生产方式以至整个社会形态的质变。战争中双方力量的减弱或增长，就会改变战略防御或进攻的形势。人民内部的非对抗性矛盾，如果不能及时地、正确地予以解决，问题积累起来，就可能转化为对抗性的矛盾。就某个人的情况来说，思想意识和品德方面的毛病，

如果不注意防微杜渐，任其滋长，也可能堕落成为触犯刑律的罪犯；而平时注意世界观的改造，从一点一滴的小事做起，就会成为一个有高尚道德的人。三国时期刘备给太子刘禅留下的一份“遗诏”中，就曾告诫刘禅说：“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意思是说，不要因为很小的坏事而只管去做，做小坏事发展下去会成为坏人；也不要因为是很小的好事而认为不值得做，做小好事发展下去可以成为好人。当然，刘备所说的“善恶”有地主阶级的标准，不同于我们今天讲的好事、坏事，但这句话本身包含有一定的辩证思想。

总之，质量互变规律是客观的、普遍的。无论在自然界的发展中，还是在人类社会历史中，这一规律在每一步上都被证实了。

认识和掌握质量互变规律的重大意义

质量互变规律告诉我们，任何事物的发展都是连续性和阶段性的统一。不仅在新旧事物之间，而且在同一事物、同一过程的各个阶段，都既是连续的，又是有阶段的。连续性和阶段性统一的原理是马列主义关于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统一的哲学依据。革命是不断的，又是分阶段的。我们的四化建设要经过长期的艰苦奋斗，才能从初级的社会主义阶段进入高级的社会主义阶段，直到实现共产主义。这里，我们不能超越客观事物固有的阶段性，把下一阶段才能做到的事勉强地放到现在来做；但又要在上一阶段给下一阶段作积极的准备，并且在发生根本质变或部分质变的条件已经成熟的时候，就抓住时机，采取符合客观事物固有的飞跃形式的恰当方法，把革命或建设推进到新的阶段，使前一阶段和下一阶段衔接起来。

正确处理连续性和阶段性的关系，对我们的实际工作也有重要意义。为了搞好一个单位的建设，总是需要从实际情况出发，提出比较长远的规划，例如在一段时间内使部队的政治素质和作战训练达到某种水平。然后在这个期间就必须扎扎实实地做好当前必须而且能够进行的工作，一个课目一个课目地抓紧，一项教育一项教育地搞好，不能把下一个阶段做的工作勉强拿到现在来做。这样，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实现了预定的目标，接着又提出新的目标，扎扎实实进行新的努力，向更高的阶段前进。我们的工作就能年年有提高，始终保持积极向上的势头。

第五章 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同质量互变规律一样，也是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之一。它进一步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方向和道路，指出事物的发展是一个螺旋式上升、波浪式前进的过程。我们经常说，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就是这一规律的具体体现。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

要了解否定之否定规律，首先要弄清什么是辩证的否定。否定这个概念，大家都比较熟悉，在我们日常生活中，对一个人或者一件事情要表示自己的看法，赞成和同意的就是肯定，不赞成和不同意的就是否定。但是，这里所说的否定，与唯物辩证法讲的否定不完全相同。唯物辩证法认为，辩证的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是事物发展和联系的环节，它具有比日常用语的否定更为丰富的内容。

一、辩证的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

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

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着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都是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的矛盾统一体。肯定因素是保持事物存在和决定事物性质的因素，否定因素是破坏事物现存性质和促使现存事

物灭亡的因素。肯定因素与否定因素的又统一又斗争，推动着事物不断向前发展。当肯定因素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居支配地位时，事物保持原有性质，这时事物处于肯定阶段。事物的肯定因素，在事物产生以后的一定时期内，仍然是促进事物发展的力量，它的存在是合理的。随着事物的不断向前发展，肯定因素逐步变成阻碍事物继续发展的力量，它就会丧失存在的理由，这时否定因素就会转化为肯定因素，而居支配地位，事物的性质就会发生根本的变化，旧事物被新事物所否定，也就是从肯定阶段发展到否定阶段。例如，植物种子内部的胚组织是否定因素，胚乳是肯定因素。在正常发展过程中，胚组织不断吸收胚乳发展为胚根、胚芽和子叶，最后必将突破种子的外壳而长成植株，种子就被植株所否定。又如，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作为资本主义社会的统治者，是矛盾的主要方面，是肯定因素，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资产阶级的存在是合理的，它对社会发展曾经起过促进作用。但是到了帝国主义阶段，资产阶级已经变为阻碍社会发展的力量，它的存在就是不合理的了。最后，它必然被资本主义社会的否定因素——无产阶级赶出历史舞台，无产阶级由被统治者变为统治者，资本主义社会就被社会主义社会所否定。

事物的自我否定

从肯定因素与否定因素的分析中，可以看到，辩证的否定就是事物的自我否定。它是事物发展过程中所固有的，是事物自己运动、自我发展，而不是起因于某种外力的作用。因为，一切事物在它产生之时，就已经包含着自己的对立面，就已经孕育着否定自身的因素，准备了自身灭亡的条件。事物被否定，就是事物内部的否定方面同肯定方面斗争的必然结果。例如，

鸡蛋被小鸡所否定，就是由于鸡蛋不仅有肯定方面，即蛋黄、蛋白、蛋壳等，而且还有否定方面，即蛋黄上的小白点——受精卵。当鸡蛋中的受精卵在适当的条件下，在与蛋黄、蛋白相互排斥和吸收中逐步发展，取得主导地位时，鸡蛋就转化为小鸡，被小鸡否定了。又如，前面提到的资本主义被社会主义所否定，也是事物发展的自我否定，因为从资本主义产生的那一天起，就同时产生了它的掘墓人——无产阶级。正是内部两种因素斗争的结果，无产阶级才代替资产阶级而成为统治阶级。因此，马克思说：“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的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的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218页）

与辩证法的否定观相反，形而上学否认事物是肯定因素与否定因素的对立统一，否认事物的自我否定，把事物的否定完全看作是外力作用的结果。这不符合事物自身发展的客观过程，是错误的。

二、辩证的否定是事物发展和联系的环节

要正确理解辩证的否定的实质，还必须掌握它的两个重要特点。

辩证的否定是
事物发展的环
节

事物的发展，从根本上说，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是一事物向另一事物的转化，是飞跃，是根本的质变。事物的质变，只有经过否定这个决定性的环节才能实现。没有否定就没有质变，不否定旧事物，新事物就不能产生，事物也不能发展。马克思指出：“任何领域的发展不可能不否定自己从前的存在形式。”（《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

卷，第169页）例如，在自然界中，如果没有新物种对旧物种的否定，生物就不会发展。在社会领域里，不通过否定，也就不能实现社会形态的更替。在思维领域里，如果没有新的认识代替旧的认识，人类认识也不可能提高。所以，否定是事物发展中合乎规律的、必不可少的一个环节。

辩证的否定是
事物联系的环
节

在辩证法看来，否定并不是对事物的全盘抛弃，一笔勾销，宣布新事物同旧事物毫无关系。否定是对旧事物根本性质的否定，在这一点上不能有任何的折衷或动摇，这说明新旧事物之间有着根本质的区别。但是，任何新事物都不是凭空出现的，是在旧事物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它抛弃了旧事物的不合理因素，保留了旧事物中的积极因素和合理成份，作为自己进一步发展的条件。所以，新旧事物之间既有质的区别，又通过否定的环节联系起来了。例如，在生物发展中，新物种一方面要淘汰旧物种中不适应环境变化的特征，另一方面又要保留那些对适应环境有积极作用的特征，并形成了更能适应环境的新特征。又如，社会主义社会否定了资本主义社会，同剥削制度及其意识形态实行最彻底的决裂，但是，对于资本主义制度下发展起来的生产力、管理经验、科学技术以及历史上的优秀文化遗产，经过革命的改造被保留了下来，为社会主义事业服务。所以，在事物的否定中，没有对旧事物性质的变革，事物不能发展；同样，没有对旧事物中积极因素的继承，事物也不能前进。

作为事物发展和联系环节的否定，其根本内容就是扬弃。恩格斯说，扬弃就是“既被克服又被保存”，（《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78页）它既包含抛弃和克服，又包含保留、

继承、发扬和提高，是两者的统一。

形而上学的否定观和辩证唯物主义的否定观是根本对立的。形而上学用孤立的、静止的观点看世界，或者肯定一切，完全抹杀新旧事物的界限，否认事物的发展；或者否定一切，把否定看成是一笔勾销，一切消灭，完全割断新旧事物的内部联系。这两种倾向都是完全错误的。

三、坚持辩证的否定，对事物取科学分析的态度

坚持辩证的否定，对我们搞好工作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既然一切事物都包含着肯定和否定这两方面的因素，既然辩证的否定是克服和保留的统一，所以，我们对一切事物都应取科学分析的态度。要善于从肯定中看到否定，从否定中看到肯定；既克服又保留；既抛弃又发扬；既坚持革命，同旧事物彻底决裂，又注意吸收其积极成分，加以革命的改造，为我所用。比如对待文化遗产，必须取其精华，去其糟粕，贯彻“古为今用”、“推陈出新”的方针。对待外国经验，一定要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有批判地学习外国的真正好的经验，贯彻“洋为中用”的方针。总之，无论是对文化遗产还是对外国经验，都不能无批判地肯定一切，全盘照搬，也不能一概排斥，否定一切。

我们在基层政治工作中，就要学会全面地看问题，反对肯定一切和否定一切，防止简单化、片面性和绝对化。对待任何人和事，都要从实际出发，进行全面的考察，科学的分析，不能一说好，就好得不得了，没有一点缺点、错误，搞肯定一切；也不能一说坏，就全是缺点、错误，搞否定一切。那种“所谓坏就是绝对的坏，一切皆坏；所谓好就是绝对的好，一切皆好”

的观点，是形而上学的，用这种观点指导实践，是做不好工作的。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

一、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内容

事物的发展不是直线前进而是曲线前进，不是简单的循环而是从低级到高级的无限发展。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根本内容。

事物发展的周
期性

所谓事物发展的周期性，就是指的事物发展经过肯定阶段、否定阶段到否定之否定阶段，三个阶段形成一个周期。这个过程是这样的：由于事物内部的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的相互联系、相互斗争推动着事物不断向前发展，当肯定因素还居于矛盾的主要方面时，事物就处在肯定阶段，也即处于量变过程中，不发生质的根本变化；当否定因素转化为矛盾的主要方面时，事物的性质发生根本变化，一事物就转化为它事物，事物就进入否定阶段；事物的否定阶段也包含有自己的矛盾，由于同样的原因，矛盾双方再次发生转化，否定者又被否定，事物就进入否定之否定阶段。一般说来，在事物发展的过程中，由肯定到否定，再由否定到否定之否定，由于否定之否定阶段会重复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好象回到了原来的出发点，于是事物的发展就表现为一个周期。由于事物发展是无限的，所以，否定之否定阶段是事物发展前一个周期的终点，又是事物发展下一个周期的起点。事物就是这样周期性的循环往复，不断地由低级向高级发展。

为什么在事物发展的周期中，否定之否定阶段会重复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呢？这是因为事物内部的矛盾运动经过两次转化造成的。即事物发展的肯定阶段和经过两次转化后的否定之否定阶段，都同事物发展的否定阶段相对立，它们具有共同的对立面，因此它们不免有某些相似之处。当然，否定之否定阶段从表面上、形式上看，好象又回到了肯定阶段，实际上它获得了新的内容，具有与肯定阶段不同的更高级的东西。这不是简单的重复，而是表现为高级阶段上的回复。例如种小麦，作为种子的麦粒是肯定阶段，撒在土里，生长成植株是否定阶段，植株上结成的新麦粒是否定之否定阶段。但是新麦粒不是原来麦粒的简单重复，它不仅在数量上比原来的麦粒多，而且品种也在进化或退化。又如人类社会劳动的发展，原始社会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统一是肯定阶段，阶级社会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分离是否定阶段，将来共产主义社会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再统一是否定之否定阶段。这两种统一，在肯定阶段是原始的统一，是体力劳动还很不发达和脑力劳动还处在萌芽状态的统一；而否定之否定阶段则是高级的统一，是社会成员在体力和智力都得到全面发展后的统一，实际内容是根本不同的。

事物发展的前
进性和曲折性

事物的发展从肯定到否定，再由否定到否定之否定，这样无限地发展下去，就呈现出螺旋上升或波浪式前进的运动。它表明了事物的发展不是直线前进，而是曲线前进；不是简单循环，而是从低级到高级的无限发展。前进中有曲折，曲折中有前进，是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

事物发展的总趋势和方向是前进的。这是因为事物在发展过程中，每经过一次否定都是新事物战胜旧事物的过程，都是

既克服了前一段的消极的过时的东西，又保留和发展了前一段积极的合理的东西，为新事物向前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因此，无论是由肯定到否定，还是由否定到否定之否定，都把事物的运动向前推进了。但是，事物发展的具体道路又是曲折的。在事物的发展过程中，经过对立面的两次否定、两度转化，就表现为一个周期，否定之否定阶段重复了原来肯定阶段的某些特性、特征，并同否定阶段在性质上对立，这就使事物发展的总过程呈现出曲折性。同时，事物内部的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无论是在相互消长上，还是在力量对比上都是不平衡的。在事物发展过程的开始阶段，否定因素是比较弱小的，处于矛盾的次要方面，肯定因素比较强大，处于矛盾的主要方面，否定因素只有经过反复斗争，才能最后战胜肯定因素。在这个过程中，两者的斗争有起有伏，有进有退，也使得事物的发展呈现出曲折性来。例如，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中国人民与国内外反动派斗了二十八年，斗争、失败、再斗争、再失败、再斗争，才取得胜利。毛泽东同志说过：“世界上的事情总是曲折的。比如走路，总是这么弯弯曲曲走的。莫干山你们去过没有呀？上下都是一十八盘。社会的运动总是采取螺旋形前进的。”（《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446页）

事物曲折发展的形式是多样的。一种是事物发展的周期性和回复性，第三阶段重复第一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这种曲折是否定之否定这一客观规律本身所决定的，是事物发展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是事物发展的必经阶段。另一种是前进中的暂时的倒退或逆转，这是事物在其内在的否定过程中，由于各种复杂条件或偶然事件的发生，表现出来的一些特殊情况。例如、自然界的植物遭到水旱灾害而暂时枯萎，革命力量由于

比较弱小而暂时失败，反动势力的暂时复辟，等等。这也是事物发展过程中难以完全避免的。但是，前进中的回复和前进中的倒退是两种根本不同的情况。回复是前进上升的道路和形式，它本身就是前进的一个组成部分；而倒退本身不是前进上升运动，不能把两者混为一谈。至于人们由于主观犯错误带来的人为的反复、曲折，那就更不是前进上升中的回复了。固然，人们的主观不符合客观，从认识论上讲有其难以避免的一面，但我们决不能把人为的反复性看成客观事物发展本身所固有的曲折性，借以掩盖工作中的缺点错误。

总之，一切事物的发展都是曲折前进的，任何割裂前进性和曲折性辩证统一的观点都是错误的。列宁指出：“把世界历史设想成一帆风顺的向前发展，不会有时向后作巨大跳跃，那是不辩证的，不科学的，在理论上是不正确的。”（《列宁全集》第2卷，第851页）循环论的根本错误在于把一切事物的运动变化都看成是简单的循环，周而复始，否认事物发展的前进性；直线论的根本错误在于把事物的运动变化看成是直线式的，否认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复杂性。它们都是形而上学的观点。

二、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普遍性

否定之否定规律同唯物辩证法的其他两个规律一样，是客观的、普遍的，它支配着自然、社会和人们思想的发展。恩格斯指出：“否定的否定究竟是什么呢？它是一个极其普遍的，因而极其广泛地起作用的，重要的自然、历史和思维的发展规律”。（《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1页）

在自然领域，天体的演化是否定之否定的进程。极其稀薄

的气体和弥漫的尘埃星云，通过引力收缩转化为恒星，这是恒星对星云的否定。但是，恒星本身在其发展中，由于内部变化，出现热核反应，最后发生大爆炸，向外大量喷射物质，又形成稀薄的气体和尘埃星云，于是星云又否定了恒星。这种“星云——恒星——星云”的发展，就是否定之否定的进程。地质学证明，地质的发展也是一个旧岩层不断毁坏和新岩层不断形成的否定之否定过程。而在生物界，鱼类发展的周期可表述为“卵——鱼——卵”，人类的周期性发展过程是胚胎——人——胚胎等等，都是否定之否定。

在社会领域，否定之否定规律也是普遍的。整个人类社会历史的发展，是“原始社会公有制——阶级社会私有制——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公有制”的否定之否定过程。社会主义国民经济中的“发展——整顿——发展”、“平衡——不平衡——新的平衡”，也都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体现。

在思维领域，辩证法的发展，就是“古代朴素辩证法——形而上学——唯物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过程。至于我们平时认识事物的过程，从实践到认识再到实践，从特殊到一般再到特殊，从具体到抽象再到具体，也都是否定之否定的过程。

在实际工作和日常生活中，如我们党历来提倡的领导和群众相结合，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的工作方法，即“群众——领导——群众”、“个别指导——一般号召——个别指导”也是否定之否定的具体体现。又如“工作——休息——工作”、“团结——批评——团结”、“飞飞——整整——飞飞”，等等，也都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表现。

由此可见，否定之否定规律也是唯物辩证法的普遍规律。不过，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作用，一般说来，要在一个较长的过

程中，在事物完成了一个发展周期的时候，才能完整地显现出来。因此，在认识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普遍性时，必须客观地、实事求是地加以研究，具体地把握事物发展的周期。

否定之否定规律表现形式的多样性

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但是不同事物的否定之否定过程，其表现形式又是不同的，各有其特殊性。自然界发展过程的否定之否定不同于社会发展过程的否定之否定，社会发展过程的否定之否定不同于思维发展过程的否定之否定。即使在自然界中，生物发展过程的否定之否定也不同于无机物发展过程的否定之否定，动物和植物具体发展过程的否定之否定也是不相同的。即使同是植物，一年生的植物与多年生植物的否定之否定也是不同的。例如，一年生的麦子，否定之否定的形式是麦粒——植株——麦粒，新的麦粒成熟后，植株就会枯死，而多年生的果树则是果籽——果树——果籽……果籽，而果树结果之后，并不马上枯死。同是卵生动物，蚕的发展周期是蚕卵——成虫…蛹…蛾——蚕卵，它的否定阶段要经过成虫、蛹、蛾这些中间环节，而鸡的发展周期是鸡蛋——鸡——鸡蛋……鸡蛋，一只鸡要产许多蛋后才会死亡。因此，我们必须深入研究各种不同事物、现象和发展过程的否定之否定的各种表现形式，决不能把某种特殊事物的否定之否定形式当成普遍的公式到处乱套。

三、前途是光明的，道路是曲折的，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前途是光明的
道路是曲折的

唯物辩证法关于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原理，对于我们的革命和建设事业，以及实际工作都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既然事物

发展总的方向是前进的，具体道路是迂回曲折的，因此，我们在革命实践中，就应当看到光明的前途和曲折的道路，自觉地把前进和后退、进攻和防御、训练和休整、发展和巩固、劳和逸等等，正确地结合起来，防止犯“左”的或右的错误。作为一个革命者，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既要满怀信心，又要头脑清醒；既要估计到可能出现的曲折，又要努力避免人为的反复；要把坚定的革命精神和灵活的斗争艺术结合起来，不为复杂的现象所迷惑，不为暂时的挫折而迷失前进的方向，始终坚持革命的目标，保持高度的乐观主义精神，披荆斩棘，勇往直前。建国三十多年来，我国的社会主义事业已取得了巨大的成就，社会主义中国正在迅猛前进。同时，也应看到，我们是经历了一条相当曲折的道路，遭受过严重的挫折和损失。我们正确地总结了经验教训，社会主义事业又继续前进了。正如《决议》指出的：“我们党和党所领导的社会主义事业虽然还会遇到这样那样的困难，但总的趋势必然会日益兴旺发达。”任何对社会主义事业的怀疑和动摇，都是没有根据的，也是违反辩证法的。

在基层政治思想工作中，我们也要自觉运用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原理。在工作顺利时，不要掉以轻心，要想到可能出现的曲折；在遭到困难时，不要急躁、气馁，要树立战胜困难的信心。尤其是做落后单位和后进同志的转化工作，要耐心细致，不怕反复。一个人的思想成熟过程，也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辩证统一，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思想反复也是正常的，是思想进步的“题中应有之义”。因此，当一个人的思想出现反复时，不能采取埋怨或撒手不管的态度，不能简单从事，而要以诚相待，细致地分析反复的原因，做好工作，促使其思想向好的方面转化。

新生事物不可
战胜

否定之否定规律表明，事物发展的道路虽然是曲折的，但是，事物发展的趋势和方向总是前进的，新事物在发展中虽然会有挫折和失败，但它总是要否定旧事物的。新陈代谢是宇宙间普遍的、永远不可抵抗的规律，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区分新旧事物是有客观标准的。新生事物就是指那些符合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远大的发展前途的东西。与此相反，那些过时的、丧失其存在理由的、正在日趋灭亡的东西就是旧事物。新生事物的不可战胜性，就在于新生事物代表了事物发展的方向，符合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具有旧事物不可比拟的优越性。

唯物辩证法认为，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并不是说新生事物会不战而胜。新生事物的发展，总是从小到大，从弱到强，从不完善到完善，也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革命者应当善于发现、热情关怀和积极扶植新生事物，对于新生事物在发展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缺陷和不完善的地方，既不能讥笑非难，求全责备；也不能包庇、“护短”。列宁说：“当新事物刚刚诞生时，旧事物在某些时候总是比新事物强些，……我们应当缜密地研究新的幼芽，极仔细地对待它们，尽力帮助它们成长，并‘照管’这些嫩弱的幼芽。”（《列宁选集》第4卷，第14—15页）这是革命者对待新生事物的唯一正确的态度。因此，我们应该善于识别新旧事物，分清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界限，坚决地抛弃一切旧事物，满腔热情地扶植和支持社会主义的新生事物，热爱社会主义，树立共产主义新风尚，做新事物的促进派。

第六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唯物辩证法除了三个基本规律以外，还有一系列基本范畴。这些范畴是对客观事物之间最普遍的辩证关系的概括和反映，是对立统一规律的具体表现和补充。学习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能够帮助我们全面地把握唯物辩证法的理论体系，树立科学的思维方法。这对于我们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具有普遍的方法论意义。

第一节 原因和结果

原因和结果是人类一切认识和实践活动中首先遇到的一对范畴。它揭示的是客观世界中普遍联系着的事物所具有的先后相继、彼此制约的因果联系。

一、事物的因果联系

什么是原因和结果

世界上的各种事物，都处于普遍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之中。因果联系是客观世界普遍联系的一种。这种联系说明：世界上任何一种现象，总是由另一种或另一些现象引起的；任何一种现象，又总会引起另一种或另一些现象。所谓原因，就是指引起一定现象的现象。所谓结果，就是指由于原因的作用而产生的现象。生产的发展引起人们生活的改善，在这里，生产

发展是生活改善的原因，生活改善就是生产发展的结果。

因果联系的特点之一，是时间上的先后相继。原因在前，结果在后。但是，并不是任何在时间上先后相继的现象都能构成因果联系，不能把“在此之后”和“由此之故”等同起来。例如，白天和黑夜、春夏秋冬的先后相继，就不是因果联系，它们是地球围绕太阳公转或围绕地轴自转引起的结果。因果联系是以时间先后为条件，由一种现象必然引起另一种现象的有机联系。

因果联系的客
观性和普遍性

因果联系具有普遍的客观的性质。任何现象，任何变化，都是由一定的原因引起的。同时，任何现象，任何变化也必然会引起一定的结果。日常我们说某人的某项工作是毫无结果的，这只是指没有达到预期的结果或没有向预期的结果前进一步，并非指任何结果也没有，至少产生了“白白浪费了气力”这样一个结果。就是这个结果也是有原因的，如客观条件不具备，方法不对，用力不当等等。世界上的一切现象无不受因果联系的支配，无因之果和无果之因是根本不存在的。有些现象的原因一时还没有或没有完全被发现，如产生癌症现象的原因就是如此。但是，尚未被我们所认识的原因，无疑是客观存在的，随着实践和科学发展，这个原因迟早会被揭示出来。

二、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原因和结果的
关系是对立的
统一

唯物辩证法认为，因果联系不仅是客观的、普遍的，而且是辩证的。原因和结果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

原因和结果的对立表现为，原因和结

果在特定联系中的确定性：原因在前，结果在后，原因引起结果。因此，在特定的因果联系中，原因就是原因，结果就是结果，不能倒因为果或倒果为因。例如，越南地区霸权主义者的侵略扩张，引起我军自卫还击，前者是原因，后者是结果。如果颠倒一下，就会得出一种荒谬的结论。

原因和结果的统一则表现为，在事物的普遍联系和无限发展的因果链条中，原因和结果又是互相联系、互相作用，并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的。在因果联系中，原因产生结果，结果反作用于原因，使作为原因的事物也发生变化。例如热引起了燃烧，燃烧反过来又成为产生大量热的原因。这是它们的相互作用。此外，同一现象在这种关系上是原因，在另一种关系上又是结果。正如恩格斯所说：“原因和结果经常交换位置；在此时或此地是结果，在彼时或彼地就成了原因，反之亦然。”（《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2页）这就是说，如果甲现象引起乙现象，乙现象又引起丙现象，则乙对甲而言是结果，对丙而言又是原因。例如，摩擦生热，热引起燃烧，燃烧导致爆炸，这里摩擦是生热的原因，生热既是摩擦的结果，又是燃烧的原因，燃烧既是发热的结果，又是引起爆炸的原因。这又是它们的相互转化。

因果联系的多样性和复杂性

研究因果联系的辩证法，不仅要考察原因和结果的对立统一关系，而且还要注意因果联系的多样性和复杂性。这种多样性表现为一因多果、一果多因、多因多果等情况。一因多果，就是一个原因造成多种结果，如我们把连队政治思想工作搞好了，就可以推动军事训练、组织纪律、内务卫生、内外团结等多方面的工作都搞上去。一果多因，就是一个结果是由多种原

因造成的，如一个学员学习成绩优秀，是这个学员学习态度端正、基础较好、方法对头、教员热心辅导等等多方面原因综合起作用的结果。多因多果，就是一个综合的结果是多方面的原因造成的，如我们党提出全面调整的方针，原因是多方面的，通过调整带来的结果，也一定是多方面的。

在研究因果联系的多样性和复杂性时，我们不仅应当注意第一步的因果联系，而且必须注意第一步因果联系对第二步、第三步因果联系的影响。如果忽视了这一点，只顾追求眼前的有利的结果，看不到这个结果又可能成为引起以后一系列不利变化的原因，就会带来无穷的后患。如为了多生产粮食，以滥伐森林或毁坏草原来扩大耕地，在目前虽然可以多得到一些粮食，可是由此会造成水土流失，使大片沃土变成不毛之地。世界上许多国家在工业化过程中，都遇到了由于没有注意到因果联系的复杂性而带来的环境污染和破坏生态平衡等问题。我们在四个现代化进程中，也应该加强对这个问题的研究，并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三、正确地把握因果联系，增强工作的预见性

正确地认识和把握因果联系，对于我们的实际工作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它有助于提高我们工作的预见性。我们在连队工作中经常遇到的问题之一，就是预见性不够，因而感到工作被动。“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有无正确的预见，是能否做好工作的关键。而科学的预见必须以对事物的因果联系的正确认识为前提。只有把握了事物的因果联系，才能高瞻远瞩，预见事物的发展，估计工作的后果。如果不掌握事物的因果联系，或对因果联系认识错了，没有找到事情的真正原因和结果，就

不可能预见事物发展的进程，也就做不好工作。因此，我们要充分发挥自觉能动性，努力实现对革命有利的好结果，防止坏结果的产生；或者在坏结果出现之前，也能有所准备，以便创造条件，变坏事为好事。同时，为了在工作中不犯或少犯错误，就要经常总结经验教训，正确分析取得成绩和产生错误的原因，以便发扬成绩，纠正错误，做好工作。

同时，因果联系的复杂性告诉我们，必须学会全面地、具体地分析事物的因果联系，防止一点论、简单化地看问题。在处理问题时，要注意分析事物多种原因中的主要原因和次要原因，直接原因和间接原因，内部原因和外部原因，主观原因和客观原因等等，看到它们所引起的结果中的主要结果和次要结果，积极结果和消极结果，眼前的结果和长远的结果等等。尤其要注意全面分析，弄清事情的来龙去脉，防止主观武断。只有这样，才能避免工作中的片面性，实事求是地把握因果联系，正确指导工作，取得好的结果。

第二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当我们深入地考察和研究因果联系时，就会发现在因果联系中有两种不同的趋势，一种是必然的，一种是偶然的。必然性和偶然性是揭示客观事物的发生、发展和灭亡的不同趋势的一对范畴。

一、事物发展的必然趋势和偶然现象

什么是必然性
和偶然性

必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一定要发生的、不可避免的趋势。偶然性则是事物发展过程中可以出现，也可以不出现，可以这

样出现，也可以那样出现的趋势。例如，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这是必然性；但是每根藤结几个瓜，每个瓜有多大，每棵豆苗结几个豆荚，每个豆荚长几个粒，这是偶然性。资本主义一定要灭亡，社会主义一定会胜利，这是必然性；但是社会主义先在哪个国家、在哪一天战胜资本主义，这是偶然性。

产生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原因和根据

事物的联系和发展之所以会存在必然性和偶然性这样两种不同的趋势，这是由于内在根据不同决定的。必然性是由事物内部的根本矛盾、根本原因决定的。偶然性则是由事物外部条件的影响或事物内部次要的、非根本的原因引起的。如上述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这个必然性，是由瓜和豆内在的根本原因所规定的，而结多大的瓜和多少豆，是要受土壤的肥瘠、雨水的多寡、田间管理的好坏等多种因素制约的。社会主义社会一定要代替资本主义社会的必然性，是由资本主义社会内部的生产和生产资料资本主义私人占有这一根本矛盾所规定的，而社会主义先在哪一国、哪一天战胜资本主义这个偶然性，则是受国际条件的变化、国内革命力量的发展、反革命力量的分化和重新组合等等复杂多变的因素的影响的。

二、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对立

必然性和偶然性是对立的统一。它们互相区别、互相对立的。这种区别和对立不仅在于它们产生的原因和表现事物发展的趋势是不同的，而且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也是不同的。必然性在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处于支配地位，决定着事

物发展的前途和方向；偶然性则处于从属的地位，它只能对事物的发展产生这样或那样的影响，只起加速或延缓的作用，而不能改变事物发展总的趋势或方向。例如，社会主义一定要代替资本主义并向共产主义社会发展，这种必然性对历史发展起支配作用，并决定人类历史的前途和方向。至于在这一历史发展过程中，某些具体历史事件的出现，一些具体人物的活动等等，可以加速或延缓这一历史发展的进程，但绝不能改变社会主义终究要代替资本主义以及社会主义社会向共产主义社会转变这一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必然性和偶然
性的统一

必然性和偶然性既是互相对立的，又是互相统一的。这种统一表现在二者互相联系、互相依存，既没有脱离必然性的纯粹的偶然性，也没有脱离偶然性的纯粹的必然性，二者都不能孤立地存在。必然性是偶然性的支配力量，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和补充；必然性只有通过大量的偶然性才能表现出来，偶然性的背后隐藏着必然性。例如人类历史表现为无数个人活动，这些个人抱着各种不同的目的，每天都有无数具体事件发生，这些事件可以发生，也可以不发生，可以这样发生，也可以那样发生，似乎人类历史只是无数偶然事件的堆积。但是，就在这些混乱的偶然性背后，隐藏着历史必然性，支配着整个历史的发展，而历史必然性正是通过无数偶然性的复杂现象才表现出来。客观事物的联系和发展，总是表现为必然性和偶然性的统一。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统一，还表现在二者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一种情形是随着事物所处的外部条件和内部根本矛盾的变化，原来偶然性的东西转化为必然性，原来必然性的东西转

化为偶然性。例如，在物种发展过程中，由于外部条件的变化，使生物发生一些偶然的变异，由于这些新的变异适应环境的要求，通过遗传的作用，逐渐固定下来，最后导致新物种的形成，这样，偶然性转化为必然性。相反，原来旧物种的某些必然性状，随着新物种的产生而逐渐消失和退化，但其中某些特征在过了一段时间以后还可能出现，这就是生物进化中的返祖现象，这样，必然性又转化为偶然性。另一种情形是同一现象对这一事物是偶然的，对另一事物则是必然的。例如，霸权主义对第三世界国家的侵略，就第三世界国家国内情况来说是偶然的现象，就霸权主义国家的本质来讲则是必然现象。

三、根据必然规律办事，充分估计各种偶然因素

唯物辩证法关于必然性和偶然性及其相互关系的原理，具有重要的实践意义。

既然必然性决定事物发展的根本趋势，决定事物发展的方向和前途，我们在认识事物时就要善于在纷繁复杂的偶然现象中把握事物发展的必然性，把我们的行动建立在对必然性的正确认识的基础上。我们在工作中，总是先碰到偶然的和个别的现象，它的必然性只有经过反复分析研究才能揭示出来，如果没有对于偶然性的分析和研究，就不可能有关于必然性的正确认识。只有把握事物发展的必然性，既不为一时的偶然现象所迷惑，又不把希望寄托在侥幸的偶然事件上，才能牢牢地掌握工作的主动权。战士的思想反映是千变万化的，但它总是具体地表现某种必然性，深入分析这些偶然变化，揭示事物发展的必然规律，才能使我们政治思想工作做到点子上。例如，在新兵入伍、老兵退伍时，战士思想极为活跃，就需要我们去仔细

分析，不断摸索，认识必然，从中掌握规律性的东西，有的放矢地搞好教育。

我们强调按事物的必然规律办事，同时又要充分估计各种偶然因素及其影响。在工作实践中，一方面要充分利用一切有利的偶然因素，促进事物的发展，加速斗争的胜利；另一方面，又要尽可能避免或减弱有害的偶然因素的影响，防止或减少它起作用的范围和程度，使事物的发展少受阻碍。

第三节 可能和现实

必然性是客观事物联系和发展中不可避免的趋向，但是在必然性成为现实之前还只是一种可能。必然性通过偶然性为自己开辟道路时，要经历由可能向现实转化的过程。可能和现实是揭示客观事物由可能向现实转化的这一发展过程的一对范畴。

一、可能和现实的含义

什么是可能

可能是指包含在事物内部的、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种种趋势。这些趋势是由事物内部的矛盾运动决定的。例如，资本主义社会就包含着出现社会主义社会的趋势。这种趋势在没有变成现实之前，只是一种可能。

掌握可能这个范畴，必须区分以下三条界限。第一，要区分可能和不可能。可能在现实中有其内在的客观根据，只要具备一定条件，就能转化为现实；不可能在现实中没有客观根据，在任何条件下都不能转化为现实。例如，在全世界社会主义代

替资本主义这是可能的，但是要资本主义自动退出历史舞台这是不可能的。区别在于有无客观根据。我们既不要把不可能当可能，脱离实际，胡思乱想，把精力浪费在那些根本不可能办到的事情上，也不要可能当不可能，把经过努力本来可以办到的事也说成是办不到的。

第二，在可能的范围内，还要区分现实的可能和非现实的可能。现实的可能是在现阶段就能够转化为现实的那种可能。非现实的可能是在现阶段不能实现只有在将来才能实现的可能。例如，我国古代就有“嫦娥奔月”的神话，但在很长的历史时期里，“奔月”是不可能实现的，是非现实的可能，只有到了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的今天，“奔月”才成了现实的可能，并得以实现。在革命实践中，如果把现在能够实现的任务推到遥远的将来去办，就是右；如果把将来才可能办到的事拿到现在来办，就是“左”。因此，我们必须区分两种不同的可能，应该把现实的可能提到当前的工作日程上来，而不应该把非现实的可能拿到当前来办。

第三，在研究现实的可能的时候，还要区分好的可能和坏的可能。例如，搞农业生产，有丰收的可能，也有歉收的可能。进行革命斗争，有胜利的可能，也有失败的可能。这两种相反的可能都有其客观根据，究竟那种可能变成现实，决定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斗争和各自具备的特定条件。因此，我们应该从实际出发，充分发挥人的自觉能动性，创造有利条件，力争实现好的可能，防止坏的可能转化为现实。

什么是现实

现实是和可能相对的范畴，是实现了的可能。在日常生活上，我们所讲的实际，就是指一切实际存在的客观事物。但是，唯物辩证法所讲的现

实，是和必然性联系在一起的事物，正如恩格斯所说：“现实的属性仅仅属于那同时是必然的东西。”（《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1页）这也就是说，只有在发展中表现为必然性的新事物，例如今天的社会主义社会，才具有真正的现实性；旧的腐朽的事物，例如今天的资本主义社会，虽然它现时还存在着，甚至貌似强大，但由于它已丧失了存在和发展的历史必然性，一定会日益衰亡下去，因而就会失去其现实性。

掌握现实这个范畴，要从不断地发展变化中去理解。随着时间、地点和条件的转移，客观存在的各种事物、现象，都处在不断运动、变化和发展中。今天的现实，在过去曾经是不现实的，到将来又会变为不现实。现实之所以成为现实又转化为不现实，是由它内部的规律性、必然性决定的。一个事物或现象当它还未出现时，是不现实的，只要它合乎客观必然性，就迟早一定会变为现实。反之，每一现存的事物或现象虽然暂时还是现实的，只要它丧失继续存在的必然性，迟早一定会变为不现实。

二、可能和现实的辩证关系

可能和现实是
对立的统一

可能和现实是事物发展过程中两个联系着的不同方面，它们是互相对立的。可能是未成为现实的东西，现实则是实现了的可能，二者有质的区别，不能混为一谈。一场战斗在没有取得胜利之前，胜利只是一种可能而不是现实，只有打败了敌人，胜利才成为现实。

可能和现实不仅是互相对立的，而且是互相统一的。这种统一表现在两方面：一是互相联结。任何一个事物都是可能和

现实的辩证统一，二者不可分割，不能单独存在。可能包含在现实之中，是潜在的还没有展开的现实；现实也离不开可能，是充分展开并已经实现了的可能。变小鸡的可能包含在鸡蛋这个现实之中，而受精鸡蛋本身也包含着发展为小鸡的可能。因此，没有离开现实的可能，也没有不包含可能的现实。二是互相转化。从上述可能和现实的内在联系中，我们就可以看到它们能够相互转化。可能在一定的现实基础上产生，并在条件具备时转化为新现实；现实由可能转化而来，同时它又包含着新的可能。客观事物的发展就是在这种可能和现实互相联结、互相转化的过程中实现的。

可能向现实的
转化需要一定
的条件

可能转化为现实，关键在于条件。没有一定条件，可能就不会向现实转化。但是，这种转化在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中有不同的特点。在自然界，一般说来，只要具备了必要的条件就会自发地实现由可能到现实的转化，如生命的产生、生物的进化、气象的变化等等。而在社会领域里就完全不同了，它必须通过人们的实践活动才能实现。因此，在客观条件已经具备的基础上，发挥人的自觉能动性，对促使可能转化为现实具有重大的作用。它可以加速或延缓由可能到现实的转化过程，可以使我们争取好的可能，防止坏的可能，可以防止有害的可能转化为现实，促使有利的可能变为现实等等。我国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一定的物质基础以及人民的努力奋斗，为有步骤分阶段地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了现实的可能。只要我们尊重客观规律，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制订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充分调动十亿人民的积极性，就能促使这个美好的可能变成活生生的现实。

三、全面分析各种可能，努力实现最好的可能

在实际工作中，处理好可能和现实的辩证关系，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首先要立足于现实，做好当前的工作，并在这个基础上看到下一步的发展趋势和可能。我们做任何工作，必须从客观存在的实际事物出发，按实际情况办事，这是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因为，只有立足于现在，才能进一步把握未来；为了正确估计事物发展的种种可能，就必须从客观现实出发，而不能把自己的行动建立在良好的愿望和主观猜测的基础上。连队工作就必须从连队的实际出发，分析矛盾，分清可能和不可能，现实的可能和非现实的可能，由此确定自己的工作任务，否则，就会出现“想当然”，“瞎指挥”的错误。

其次，还必须清醒地估计事物发展的好坏两种可能，做好两手准备，从最坏处着想，向最好处努力。为此，我们在争取好的可能的同时，要估计到坏的可能，并把工作的基点放在应付最坏的可能上面。这样做，恰恰是为了争取好的可能并使之变为现实。由于有了准备，即使坏的可能变成了现实。也不致于惊慌失措，束手无策。这一点对于做好战备工作尤为重要。在战备中，要把工作的基点放在“打”字上，这样一旦战争爆发，我们也能够有备无患，始终处于主动地位，争取把战争胜利的可能转化为现实。

第四节 形式和内容

现实中任何一个事物，都是形式和内容的对立统一体。因

此，在考察了可能和现实以后，还必须进一步研究形式和内容这一对范畴。这一范畴揭示的是构成事物的内在要素和它的结构方式之间的联系。

一、形式和内容是统一事物的两个侧面

什么是形式和
内容

任何事物都是内容和形式的统一，二者缺一不可。所谓内容，是指构成事物的一切内在要素的总和，是事物存在的基础。

这些要素包括事物的各种内在矛盾，以及由这些矛盾决定的事物的特性、运动的过程和发展的趋势等等。所谓形式则是指把构成内容诸要素结合起来的结构或表现方式。例如，军队的内容就是兵员、武器装备、建军宗旨、战略战术等要素的总和；军队的形式则是上述要素按照一定序列、比例结合起来的组织结构。同样，生产力是生产方式的内容，它是劳动者、劳动工具、劳动对象等诸要素的总和；其形式则是生产关系，它是把生产力诸要素结合起来的方

式。任何内容如果没有相应的形式来表现它就不是现实的。任何形式如果不同一定的内容相联系也是不可能出现的。只有一定的内容跟它相适应的形式相结合，才成其为现实的事物。这不仅说明内容和形式是不可分割的，而且也说明内容和形式同可能与现实是密切联系着的。

事物的形式和
内容是无限多
样的

世界上的事物是无限多样的，与之相适应，事物的形式和内容也是无限多样的。从形式和内容联系的性质来看，可以将事物的形式分为两种：一种是和内容没有直接关系的、非本质的外在形式；一种是和内容直接相关的、本

质的内在形式。例如,军队的军装式样、以及某些具体规定,这是外在形式,它和军队的内容不直接相关,而军队的编制序列等则是内在的形式,它和军队的内容是密切相关的。唯物辩证法所讲的内容和形式的统一,主要是指事物的内容和他的内在形式的统一。这种形式不是从外面强加于内容的,而是内容本身所固有的。

二、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

形式和内容是
对立的统一

从内容和形式确定的关系来说,二者是互相排斥、互相对立的,是不能混淆的。内容就是内容,形式就是形式,内容不能同时又是形式,形式不能同时又是内容。但是,形式和内容又是互相联系、互相统一的,他们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并且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随着条件的不同,在某一种联系中是形式的东西,在另一种联系中可以成为内容。如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来讲是形式,对由它决定的上层建筑来讲则成了内容。又如思维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形式,它同时又是语言形式的内容。

形式和内容的
相互作用

形式和内容的相互联系,还表现在它们是互相作用、互相影响的。

一般来说,内容是主导的方面,内容决定形式。有什么样的内容就有什么样的形式;内容变化了,形式或迟或早也要随之变化。例如,军队中各军、兵种的组织形式不一样,编制也各不相同,这是由各军、兵种所担负的战斗任务和所使用的武器装备不一样决定的,象我们空军就分为航空兵部队、导弹部队、高炮部队、雷达部队等。随着武器装备的不断发展和军队技术、战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军队的组织形式

也会不断地发生变化，以适应新形势的需要。

内容决定形式，但形式并不是消极的、被动的东西，它对内容具有反作用。这种反作用一般表现两种情况：一种是当形式适合内容发展的要求时，它对内容就起着促进作用；另一种是当形式不适合内容发展的要求时，它对内容的发展则起阻碍作用。拿同志间开展批评来说，如果从团结的愿望出发，根据对象特点和批评内容采取适当的方式方法，这样就容易为被批评者所接受；相反，如果没有团结的愿望，语言尖刻，态度生硬，即使你的意见是对的，也不易为被批评者所接受，这就是形式损害了内容。所以，在注重内容的同时，决不能忽视形式的作用，要善于适应内容的需要，根据不同的时间、地点和条件，去选择、利用和创造最适当的形式，以促进内容的发展。

当然，形式和内容的关系是错综复杂的。内容决定形式并不是说同一内容只能有一种特定的形式。由于条件不同，一种内容可以有多种多样的形式。比如教学内容相同，但讲课的形式可以多种多样；同一思想内容的文艺作品，可以用小说、诗歌、戏剧、电影、音乐、舞蹈等多种形式来表现。同样，一种形式也可以表现多种内容。小说这种形式就可以写战争、建设、反特、爱情、科学幻想等等不同题材的内容。另外，新内容可以利用旧形式，旧内容也可以利用新形式。新事物在萌芽时期，它的内容常常在旧形式中发展；旧事物如果重新复活，也可能利用新形式冒充新事物出现。所以，我们不但要看到形式和内容相互影响和相互作用，而且要看到他们矛盾关系的复杂性。

形式和内容的 矛盾运动

内容和形式的对立统一是一个运动发展的过程。在二者的关系中，内容是比较活跃的、易变的，形式则是相对稳定的。

形式和内容的矛盾贯穿于事物发展的始终。在适合于新内容的新形式产生后的一定时期内，形式和内容是基本适合的，但其中仍然存生着矛盾。由于内容比较迅速地发展，更新的内容的产生和壮大，使得相对稳定的形式愈来愈落后于内容，二者就由基本适合逐步变为基本上不适合，甚至形成尖锐的冲突。这时，内容的发展就要求突破旧形式，用适合于内容的新形式来代替旧形式。新形式的产生，意味着旧矛盾的解决，但在更高的基础上又会出现新的矛盾。形式和内容就是这样由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又由基本不适合到基本适合，循环往复地不断发展着。这就是形式和内容的矛盾运动的辩证法。在人类社会，作为形式的生产关系和作为内容的生产力之间的矛盾运动，就是这样的发展过程。

三、注重事物的内容，发挥形式的积极作用

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原理告诉我们：内容决定形式，形式要服从内容。因此，在观察和处理问题时，必须首先注意事物的内容，反对片面追求形式而忽视内容的形式主义。在连队工作中，我们应该着眼内容，踏踏实实，讲求实效，不搞大轰大嗡，不搞哗众取宠的花架子。尤其是做思想工作，不能只追求讲课的时间、学习的篇数、谈话的次数等，而要抓住问题的关键，切实转变干部战士的思想，真正达到提高觉悟的目的。

形式和内容的辩证关系原理又告诉我们：虽然内容决定形式，但是形式又反作用于内容。因此反对形式主义，不等于不

要形式。对军队来说，因为是执行战斗任务的武装集团，要求具有极严格的组织纪律，就必须有相应的必要的形式，如军容整齐，礼节周到等。我们必须防止借口反对形式主义而忽视必要形式的错误倾向。在连队政治思想工作中，我们还要根据内容的客观要求，选择和创造最适当的形式来促进内容的发展，例如采取各种为战士易于接受的形式，进行思想教育，才能收到好的效果。

第五节 本质和现象

作为形式和内容统一体的客观事物，都有内在方面和外方面，即本质和现象两个方面。本质和现象这对范畴所要揭示的，是事物内在方面和外方面之间的联系。

一、本质和现象的含义

什么是本质

世界上任何事物，都有本质和现象两个方面。本质就是构成一事物的基本要素之间的内在联系。它是由事物本身所包含的特殊矛盾构成的。例如，吸引和排斥的矛盾构成机械运动的本质；化合和分解的矛盾构成化学运动的本质；同化和异化、变异和遗传的矛盾构成生物运动的本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构成社会运动的本质；主观和客观、认识和实践的矛盾，构成思维运动的本质。正如毛泽东同志所说：“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83——284页）

本质和规律是同等程度的概念。列宁说：规律就是“本质的关系或本质之间的关系”。（《列宁全集》第38卷，第161页）认清了事物的本质，就能够把握事物发展的规律。懂得了帝国主义反动腐朽的本质，就可以认识帝国主义必然灭亡的规律，从而更加坚定我们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到底的信念。

什么是现象

现象是事物的外部表现。它是事物的本质在各方面的具体表现。事物的本质，是通过多种多样的现象表现出来的，是能够被人们的感官感知的。例如，社会帝国主义的本质之一，是对外扩张，搞霸权主义。它的对外扩张的侵略本质，既能从政治方面表现出来，又能从经济、文化方面表现出来，既可以用战争方式表现出来，也可以用“和平”方式表现出来，但万变不离其宗，所有种种现象，都是社会帝国主义侵略本质的表现。

事物的现象是纷繁复杂的。现象有真象和假象之分。真象直接表现事物的本质；假象是颠倒地、歪曲地表现事物的本质。例如，大国霸权主义从经济上、政治上、军事上控制、压迫、奴役别的民族和国家，这些现象同它侵略、掠夺的本质相一致，是它的真象；同时，它又常常装作世界和平的维护者，发展中国家的“天然盟友”，这些现象就是它本质的颠倒、歪曲的表现，是它的假象。

二、本质和现象的辩证关系

本质和现象的 对立

本质和现象是同一客观事物的两个不同的方面，现象虽是本质的表现，但现象并不等于本质，二者存在着差别和对立。

首先，现象是表面的，它暴露在事物的外部，可以被我们

的感官直接感知，本质则隐藏在事物的内部，是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只有通过抽象思维才能把握。比如，一个新战士入伍后，我们可以耳闻目睹他在政治学习、军事训练等方面的日常表现，以及他平时如何对待领导和同志，如何处理家庭问题等等大量现象，但对这个战士本质的认识，服役态度是否端正，就看不见摸不着，不能直接感知，因为它隐藏在这些现象里面，只有靠抽象思维才能逐步把握。

其次，现象是本质的多方面的具体表现，是生动的、丰富的、具体的；本质则是同类现象中一般的、共同的东西。例如，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反革命本质，是通过他们多种多样的活动，有的从正面，有的从反面，有的从侧面表现出来的。但是这些形形色色的现象，都是他们反革命本质的某一个方面的外部表现。

再次，现象是多变的、易逝的；而本质则是相对稳定的。例如，帝国主义国家中，资产阶级剥削无产阶级的手段和镇压人民的手法，是多种多样的，经常变化的，但是，资产阶级剥削和压迫人民的本质，在它没有退出历史舞台之前是不可能改变的。

本质和现象的
统一

本质和现象不仅是对立的，而且是统一的。本质和现象是构成一切客观事物的统一而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它们一表一里，是互相依赖的，任何本质都要通过一定的现象表现出来，任何现象又都这样或那样地表现出事物的本质。没有脱离现象的本质，也没有脱离本质的现象。例如，我军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种种模范行动，都是人民战士崇高的革命本质的表现，这些模范行动与人民战士的革命本质是分不开的。又如，大国

霸权主义的本质是同它们侵略、颠覆、欺侮别的国家的种种现象分不开的；虽然它们为了掩盖这一本质，有时装出某种“天然盟友”的假象，但是这样的假象也是由本质所产生、所支配的，因而也是本质的一种表现。从某种意义上讲，现象和本质也是可以互相转化的。例如，人们可以通过对客观事物大量现象的认识，转化为对事物本质的认识。同样，当人们认识了事物的本质以后，又可以转化为对事物现象的更广泛、更深刻的了解。

三、透过现象，抓住本质

既然本质是通过现象表现出来的，任何现象都是本质某一方面的表现，因此，我们就必须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全面掌握有关的、合乎实际的现象，从研究这些现象入手，揭示出事物的本质。在基层政治工作中，如果只停留在事物的表面现象上，而没有真正把握事物的本质，那就往往要得出错误的结论。当前如何正确看待一些青年战士的表现，就是经常遇到的一个问题。例如，有的战士善于思考，追求真理，表现在对领导的要求不急于表态，总要问一个为什么，还好提出不同的意见，如果只从现象出发，就会得出他们调皮、组织纪律性不强的错误结论；又如，有的战士好学上进，积极钻研军事技术和学习文化科学知识，表现在业余时间好个人钻研问题，不参加闲扯和打闹，如果只看现象，也容易得出这个青年脱离群众的错误结论。

透过现象看本质，还要特别注意识破假象。假象虽然也是本质的表现，但它往往给人一种与事物本质完全相反的印象，从而掩盖了事物本质的真象。在实践中，只要我们保持清醒的头脑，坚持走群众路线，注重调查研究，用全面的、历史的观

点看问题，就不会为假象所迷惑。

※

※

※

通过三至六章的学习，我们可以看到，唯物辩证法的内容是极其丰富的，它是由一系列基本规律和范畴所组成的完整的科学理论体系。其中基本规律是唯物辩证法的主体，它们反映着客观事物的普遍联系和发展的最本质的方面，揭示了事物普遍联系的实在内容和事物发展的动力、形式和道路；基本范畴则是基本规律的补充，它们从不同的侧面反映着事物普遍联系和发展的辩证过程。二者互相区别又紧密联系，都是唯物辩证法不可分割的有机组成部分。

在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范畴中，对立统一规律居于核心地位。这是因为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和发展的内在动力，是贯穿于唯物辩证法其他规律和范畴的一条中心线索，也是我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一句话，它是掌握唯物辩证法理论体系的钥匙，是坚持这一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关键，是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当然，核心决不能代替全体，核心也是和非核心相比较才存在的。突出对立统一规律的核心地位，决不是以它来代替或包括整个辩证法，而是为了完整准确地掌握丰富的唯物辩证法的科学体系。

第七章 认识和实践

世界是物质的，物质世界是按其固有的规律运动发展的，意识是人脑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那么，人们怎样才能得到关于客观物质世界的正确认识呢？这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所要研究的问题。

第一节 实践及其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认识论一词来源于希腊文，原由“知识”和“学说”两个字组成，意思是关于知识的学说。现在说的认识论就是关于认识及其规律的哲学理论。它研究的范围包括：认识的对象和来源、认识的能力和检验认识正误的标准、认识的过程和规律，以及认识的作用等问题。毛泽东同志指出：“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把实践提到第一的地位，认为人的认识一点也不能离开实践”，“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之第一的和基本的观点”。（《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1页）因此，学习马克思主义认识论，首先必须弄清实践及其在认识中的地位、作用，自觉树立实践第一的观点。

一、实践及其特点和形式

实践的科学 含义

关于什么是实践的问题，马克思主义以前的一些哲学家，虽曾作过各种各样的解释，但由于阶级的和历史的局限，都不能作出科学的回答。唯心主义者把实践看成是精神的活动，否认实践的客观性；旧唯物主义者把实践理解为孤立的个人活动，抹煞了实践的社会性。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才对实践的含义作出了科学的规定。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实践是改造客观世界的社会性的物质活动。例如：工人做工，农民种田，军队的作战训练，科技工作者的科学实验，以及阶级斗争、社会斗争等等，都是社会的实践活动。正如马克思所说：“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8页。）

实践的主要 特点

社会实践具有多方面的特点，其中主要的是：

第一，具有客观性。人们要进行实践，就必须有实践的主体（人）、实践的手段（工具）、实践的对象。构成实践活动的这些要素，都是可以感知的客观实在。实践活动的过程是人运用物质手段改造客观外界，实质上就是各种物质力量相互作用的过程。实践的结果又是存在于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因此，无论从实践的要素、过程和结果来看，都是客观的物质的活动。实践的客观性说明了它与思想活动根本不同。思想活动是纯主观的，它不会引起外部世界的变化；而实践活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它可以把人的思想变成现实，因此，它具有直接现实性。

第二，具有能动性。实践这种客观活动，是在一定的思想指导下，自觉地、有目的地改造世界的活动，这是人区别于动

物的特殊能动性。例如，我们在连队搞训练，总是要有一个目的，并根据连队实际情况，事先制订计划，然后按计划去实施。而动物的活动虽然也影响外部世界，也是一种客观活动，但它是无意识、无目的的本能活动，它只能消极被动地适应自然界。例如：蜜蜂筑巢，它既没有目的和计划，也不知道自己的活动会引起什么结果。这种动物的本能活动就不是实践。因此，我们对实践，既要看到它的客观性，又要看到它的能动性。否则，就不能把人的实践与动物的本能活动区分开来。

第三，具有社会历史性。实践一开始就是社会的实践。这是因为，人类的实践都是在一定社会关系中进行的，脱离社会的孤立的个人活动是不存在的。实践还具有历史性。实践的历史性，一方面表现在，人们的实践活动总是在一定历史阶段上进行的，总要受一定历史条件的制约；另一方面表现在，人类实践是随历史发展而发展的，在不同的历史阶段，实践活动的内容、方式、深度和广度都是不同的。从古代的刀耕火种到今天我们对原子能的开发和利用，无论从那方面说，实践都发生了巨大变化。

实践的基本形式

社会实践是多种多样的，一般来讲有三种基本形式：

第一种是生产斗争实践。人类要生存，就必须进行生产活动，改造自然，从自然界获取物质生活资料，否则人类社会就不能存在，当然更谈不上进行其它的实践活动了。所以，“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它一切活动的东西。”（《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59页）人类社会的其它活动，都是在生产活动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并且归根到底都要服从于生产实践，并为它服务。

第二种是社会斗争实践。人们要进行生产活动，不仅要和自然界发生关系，而且，人与人之间也要结成一定的生产关系。在生产关系的基础上，人们又结成其它的社会关系。因此，人们还必须进行社会斗争来处理社会内部人与人的关系。这种社会斗争也是人类实践的一种基本形式。在阶级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主要是阶级关系；处理这种关系的实践活动主要表现为阶级斗争。所以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里也是人类一项基本的实践活动，对人们的认识发展有深刻的影响。

第三种是科学实验活动。它是在生产斗争和社会斗争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是为他们服务的一种探索性、准备性的活动。从当前来看，科学实验对于生产斗争的推动作用越来越大；如果没有科学实验来提供新的理论和技术，就根本不能高速度地发展社会生产。科学实验不仅限于自然科学领域，对于研究社会现象也具有重要意义。在实际工作中，我们经常讲的抓典型、搞试点等，都具有社会科学实验的性质。

二、实践在认识中的决定作用

在认识和实践的关系中，实践居于首要地位，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认识对于实践的依赖关系是多方面的，概括起来，主要表现在：

实践是认识的来源

人的认识既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也不是自己头脑里固有的，它是人们从实践中得来的。这是因为，只有在实践中，客观事物才能够成为认识的对象，只有通过变革现实的实践，客观事物才能反映到人们的头脑中来，才能经过人脑的整理加工，形成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性的认识。你要知道梨子的滋味，你

就得变革梨子，亲口吃一吃。你要了解自然的现象、自然的性质、自然的规律、人和自然的关系，你就要参加生产斗争，去接触自然、变革自然。你要想学会作战的艺术，摸索战争规律，你就必须参加实战或演习。你要知道部队思想变化的规律，摸准战士的思想“脉搏”，你就必须深入实际，与战士促膝谈心，交朋友，掌握第一手材料。如果离开了这些实践活动，不去接触和变革这些客观事物，任何认识都是不可能产生的。所以，毛泽东同志说：“无论何人要认识什么事物，除了同那个事物接触，即生活于（实践于）那个事物的环境中，是没有法子解决的。”（《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3页）

水 实践是认识的来源，是就人类知识的总体讲的。这就有说，一切真知都是从直接经验发源的。但是，人不能事事直接经验，就每个人的知识来说，除了来源于自身的直接经验外，绝大多数是学习前人的或别人的经验，即间接经验。承认间接经验和承认实践是认识的来源是一致的，因为对我来说是间接经验的东西，对于别人则仍是直接经验。因此，我们既要重视通过亲身实践获得的直接经验，又要重视向书本、向他人学习，以获得间接经验。不过，学习间接经验也要同自己的实践相结合，这样才能检验这些经验是否正确，吸收那些用得着的东西，拒绝那些用不着的东西，增加那些自己所特有的东西，真正把别人的经验变成自己的，并有所发挥。

2. 实践是认识发展的动力 既然实践是认识的来源，那么，实践向前发展了，也就一定能推动认识的发展。人们的社会实践总是一步又一步地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因而人类的认识，不论对于自然方面或社会方面，也都一步又一步地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即由浅入深，由片

面到比较的全面。这是由于一方面实践不断地给人们提出新的认识课题，推动着人们去研究，去解决。能源的短缺，推动着人们去进行新的能源的研究；战争的发展，推动着人们去设计越来越新式的武器；政治工作中出现了新问题，也推动人们去研究解决。人们正是在不断地回答这些新问题中，使认识不断向前发展的。正如恩格斯所说：“社会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则这种需要就会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推向前进。”（《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5页）。另一方面，实践又提供了解决这些新课题的经验和手段。人们在实践中获得越来越丰富的经验和资料，这样，就有可能对这些经验和资料进行概括和总结，形成新的认识。人们通过实践制造出越来越现代化的认识手段，大大加强了人的感官，提高了人的认识能力。今天，人类已有了电子计算机、射电望远镜、高能加速器等现代化认识手段，使认识的广度、深度、速度，都大大超过了以往任何时代。可见只有实践才是认识发展的真正的动力。

实践是检验认识正确与否的标准

人们在实践中获得的认识是否正确，认识本身是无法解决的，必须依靠实践来检验。实践是检验认识是不是真理的唯一的客观标准。马克思说：“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的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6页）

实践是认识的目的

无产阶级认识世界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认识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指导实践，才能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一切科学理论知识归根到底都是为实践服务的，如果有了正确的理论，只是把它空谈一阵，束之高阁，并不实行，那么再好的理论也是没

有意义的。把实践作为认识的目的，强调认识必须服务于实践，正是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区别于以往一切哲学的根本特点。

综上可见，实践对认识居于首要地位，起着决定的作用，实践的观点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之第一的和基本的观点，一切脱离实践、否认实践的理论和认识都是错误的。

坚持实践第一的观点，必须批判反动的天才论。天才论是唯心主义先验论，它主张人的认识、才能是先天就有的，先于实践的。马克思主义并不反对称天才，不过对它要作正确的解释。所谓天才，无非是比较聪明一点，这个聪明主要还是靠后天的实践，也就是平时说的“天才出于勤奋”。因为人脑的生理素质和反映机能是有差别的，但是这种差别，只是给后天知识才能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提供了可能性。至于一个人智力发展的快慢、才能的高低、成就的大小，则主要取决于他后天的学习和实践，而不是先天的。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为了篡党夺权，竭力鼓吹天才论，并以“天才”自居，完全颠倒了认识和实践的关系，根本否定了实践第一的观点。

三、承认还是否认实践是新旧哲学的一个根本区别

否认实践是一切旧哲学的共同点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一切旧哲学，都根本否认或不了解认识对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它们的认识论不是完全错误的，就是有缺陷的。

旧唯物主义哲学，虽然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但是，由于它离开了人的社会性，离开了人的历史发展去观察问题，把人看成是超阶级、超时代的抽象的孤立的生物个体，象动物一样只能顺应自然和适应环

境。因此，他们将人和周围世界的关系，只看作是反映和被反映的关系，而不看作是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也就是只把客观世界看成是认识的对象，而不首先看成是实践的对象。他们根本不懂得人是在能动地变革现实的实践中去认识世界的，因此也就不了解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不能揭示认识由浅入深的发展，不能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他们把复杂的认识过程简单化，认为人的认识象照镜子一样，是消极被动的反映，是一次完成的，永远不发展的。由于旧唯物主义存在着以上的根本缺陷，就使它的认识论成为直观的、消极的、被动的反映论。

唯心主义从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基本观点出发，根本否认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他们抓住旧唯物主义忽视人的能动性的弱点，抽象地、片面地强调人的主观能动性，把它夸大到可以脱离物质并决定物质的程度。这样一来，他们当然也就更不可能懂得作为客观物质活动的实践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客观唯心主义认为人的认识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即来自上帝或神的启示；主观唯心主义则认为人的认识是头脑里固有的，是人的心灵的自由创造。两者都把实践根本排斥于认识领域之外。

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是人类认识史上的伟大变革

马克思主义把实践引入认识论，强调认识的来源、认识发展的动力、检验认识正确与否的标准和认识的目的都离不开实践，这就有效地克服了旧唯物主义认识论不懂实践的根本缺陷，也有力地批判了完全无视实践的唯心论先验论；同时，又通过实践的作用，充分论证了世界的可知性，彻底驳倒了不可知论。

马克思主义把实践引入认识论，还在实践的基础上，揭示

了认识由感性能动地上升到理性，又由理性能动地回到实践的无限发展过程，使辩证法和认识论有机地结合起来，从而在旧唯物主义反映论的基础上，建立了崭新的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

由此可见，将实践的观点引入认识论，是人类认识史上的一个伟大变革。这不仅表现在它第一次明确了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而且在此基础上，第一次建立起了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从而使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真正成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

第二节 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然而人的认识究竟是怎样从实践中产生，又怎样为实践服务，并在实践中得到检验和发展的呢？这就要弄清楚认识的发展过程和规律。

一、由实践到认识

由实践到认识，就是在实践的基础上，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这是整个认识过程的第一次飞跃。

感性认识是认识的初级阶段

感性认识是对于事物的现象、各个片面和外部联系的认识。它是人们在实践过程中，由外部事物直接作用于人的感觉器官而产生的，是认识的初级阶段。感性认识包括感觉、知觉、表象这样三种基本形式。感觉是人脑对于事物表面的个别特性的直接反映，如颜色、形状、声音、气味、冷热、软硬等等。知觉是各种感觉的综合，是人们在取得各种感觉的基础上，把这些感觉综合起来，形成的对客观事物的一个完整的形象。表

象则是以前被我们感知的东西在头脑中留下的具体印象，是通过回忆再现出来的事物的形象。只要我们具体分析一下自己对某一事物的认识过程，就不难发现，一切认识都是从感性认识开始的。就拿机关的同志下部队来说吧，我们到了一个连队，直接看到的是连队的营区环境、站队走路、军容礼节等表面现象，通过同干部、战士接触，还能听到各种言谈、反映。所有这些，在我们头脑中都会产生相应的感觉。把这些感觉综合起来，就形成了一个关于这个连队的形象，这就是知觉。就是离开这个连队以后，有关这个连队的许多情况也还会在我们头脑中再现出来，这就是表象。这些都是我们最初接触这个连队获得的认识，它们还都没有超出感性认识的范围。感性认识的特点是以生动的、具体的形象直接反映外部世界。它是整个认识过程的起点。人们对任何事物的认识，都必须首先经过这一感性认识阶段，然后才能发展到理性认识阶段。

理性认识是认识的高级阶段

理性认识是对于事物的本质、全体和内部联系的认识。它是在实践的基础上，对大量的感性材料进行抽象和概括而产生的，是认识的高级阶段。理性认识包括概念、判断、推理这样三种基本形式。概念是客观事物的本质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是从感性认识所提供的关于事物的各种属性中，抽取和概括出事物的共同本质而形成的。它同感觉相比，不但有数量上的差别，而且有性质上的差别。它的产生是认识过程中的一种质变，表明认识已经由感性上升到理性。判断是运用概念对客观事物的情况有所断定的思维形式。任何一个判断，都是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概念组成的。如“帝国主义和反动派都是纸老虎”，这就是一个判断，这个判断就是由“帝国主义”、“反动派”、“纸老

虎”这三个概念组成的。推理是由一系列的判断组成的，它是由已知的判断推导出新的判断的思维形式。如从“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和“美帝国主义是反动派”两个判断，可以推出新的判断：“美帝国主义是纸老虎”。通过推理，人们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扩大认识的成果。从已知推出未知。从概念到判断再到推理，这是理性认识由低级到高级的发展，是逐步深化的过程。理性认识的特点，是以抽象思维的方式间接地反映客观事物。它虽然不象感性认识那样具体生动，但却反映了客观事物的本质和规律。理性认识是认识过程中更重要的阶段，认识的任务就在于通过感性认识而达到理性认识。只有理性认识才能有效地服务于实践，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既有区别，又有联系，两者是辩证的统一。一方面，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理性认识是对事物本质的认识，而事物的本质是通过事物的现象表现出来的，如果不首先认识事物的现象，也就不可能认识事物的本质。例如，我们遇到一个战士，只看一眼是没法判断他是先进还是后进的；而经过一段时间观察，了解他认真学习、积极工作、遵守纪律等许多现象后，才能得出他是一个先进分子的概念。可见理性认识之所以可靠，因为它是从感性认识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离开了感性认识，理性认识就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了。另一方面，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到理性认识。因为认识的最终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而在感性认识中，真象和假象、主流和支流混杂在一起，用其指导实践就会使我们主次不分，真假难辨，甚至被假象所迷惑，犯这样或那样的错误。只有把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才能有效地指导人们

改造客观世界。

哲学史上的唯理论和经验论都不能正确理解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唯理论片面夸大理性认识的作用，认为只有理性认识可靠，而感性认识是靠不住的；经验论（这里讲的是唯物论的经验论）则片面夸大感性认识的作用，认为只有感性认识可靠，而理性认识是靠不住的。他们虽然各有片面的真理，但由于把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绝对地对立起来，因而在认识论的全体上都是错误的。实际工作中的教条主义，犯了类似唯理论的错误。他们轻视感性经验，不从实际出发，而是从本本出发，把马克思主义当作教条，到处硬套。实际工作中的经验主义，则犯了类似经验论的错误，他们轻视理论的指导作用，否认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必要性，把局部经验当作普遍真理，到处搬用。这两种错误思想都背离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

实现感性认识
到理性认识飞
跃的条件

感性认识必须上升到理性认识。那么，实现从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飞跃，需要具备一些什么条件呢？

首先，需要占有十分丰富和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我们知道，理性认识是对于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的认识，而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是要通过大量现象才能表现出来的。因此，只有感性材料十分丰富，才能暴露出事物的本质；只有感性材料合乎实际，才能真实地反映出事物的本质。如果材料零碎不全，或者是一些假材料，就不可能得出正确的理性认识。有些同志之所以犯主观主义错误，常常是因为只凭东张西望和道听途说得来的一些星星点点的材料就下结论。这样的结论，当然十个有十个是错误的。要取得十分丰富又合乎实际的材料，唯一的办法就是要深入群众，深入实际，加强调查研究。

究。调查研究是我们党行之有效的认识世界的科学方法，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在实际工作中的具体运用。尤其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我们更应该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反对主观主义。

其次，需要掌握和运用科学的思维方法。丰富而又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是正确实现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基础和前提，为实现这一飞跃提供了可能。要把可能变为现实，还必须掌握和运用科学的思维方法，对丰富的感性材料进行认真思考和加工制作。有些同志长期在基层工作，对战士的思想表现十分熟悉，但是对当前青年战士的特点仍然认识不清，这就是由于不会用科学的思维方法对大量的感性材料进行加工制作。因此，毛泽东同志说：“要完全地反映整个的事物，反映事物的本质，反映事物的内部规律性，就必须经过思考作用，将丰富的感觉材料加以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工夫，造成概念和理论的系统”。（《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68页）。

总之，在实践的基础上，获得大量的感性材料，经过头脑的加工制作，上升为理性认识，这就实现了认识过程的第一次飞跃。

二、由认识到实践

第二次飞跃比
第一次飞跃意
义更重大

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是认识过程的第一次飞跃，但认识运动并没有到此完结。从第一次飞跃中得到的理性认识，还必须回到实践中去，指导实践，改造世界，这是认识过程的第二次飞跃，即由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这次飞跃，比起第一次飞跃来，意义更加重大。这是因为：

第一，理性认识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实现改造世界的目的。人们认识世界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马克思主义之所以十分重视理论的指导作用，正是因为正确的理论能够揭示事物的发展规律，预见事物的发展趋势，给实践指出明确的方向和道路，提高人们行动的自觉性，避免盲目性。但是，理论本身并不能直接地改造世界，理论只有回到实践中去，为群众所掌握，并化为群众的行动，才能变成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物质力量。因此，毛泽东同志指出：“对于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要能够精通它、应用它，精通的目的全在于应用。”（《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773页）如果我们学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只是空谈一阵，并不实行，那么背得再熟，也是没有意义的。

第二，理性认识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得到检验和发展。人们在实践中得到的认识是否正确，是否符合客观事物的发展规律，在理性认识阶段是没有法子解决的。只有把理论应用于实践，看它是否能够达到预期的目的，才能检验认识是否正确。理论指导实践和接受实践检验是同一过程的两个方面。理论在指导实践的同时，又接受实践的检验，正确的认识被证实，错误的认识被纠正，不完备的认识得到补充，比较原则的认识得到了具体化，只适合于过去实践情况的结论被新的实践经验所提供的新的结论所代替。这样就使得理论得到了丰富和发展。

《决议》强调一切工作都必须以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同时又强调毛泽东思想必须在实践中进一步丰富发展，这是完全符合认识发展的客观规律的。

实现第二次飞跃的必要条件

要真正实现第二次飞跃，必须具备以下的条件：第一，要具备一定的物质条件。例如，我国要实现四化，就需要一定的资

金、机器设备、原料动力和技术力量等物质条件。我们空军组织飞行，就必须有飞机、飞行员、油料等物质的东西；如果是组织复杂气象训练，还必须有合适的云层。没有这些物质条件，建设四化的路线和飞行训练的计划这些主观的认识，都无法实现第二个飞跃。第二，要坚持理论与具体实践相结合。在实践基础上形成的理论、路线、政策、计划等等，只是反映了事物发展的一般规律，概括了各个单位的共性，因此，在实现由理论向实践飞跃的时候，必须坚持从实际出发，把普遍性的东西同各个单位的实际情况结合起来，加以具体化。我们只能以理论为指导，按实际情况“量体裁衣”，决不能只当“收发室”，“中转站”，不顾实际情况“削足适履”。第三，要发动群众，实行群众路线。理论只有掌握群众，才能转化成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这是因为，群众既是认识的主体，又是实践的主体，要实现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就必须通过千百万群众的实践，只有把理论、路线、方针、政策交给群众，为群众所掌握，充分发挥群众的自觉能动性，才能实现由认识到实践的飞跃。

三、认识运动的多次反复和无限发展

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要反复多次才能完成

由实践到认识，再由认识到实践，这是人们认识发展的一个完整过程。经过了这样一个过程，人们是不是就可以获得对于一个具体事物的正确认识呢？对一个复杂的事物来说，一般是不行的。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要经过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这样多次的反复，才能够完成。

为什么对复杂事物的正确的认识要经过多次的反复才能完成呢？这是因为：人们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常常要

受到各种主观条件和客观条件的限制。从主观条件来说，人们往往要受到个人的实践范围、知识水平、认识能力的限制；从客观条件来说，人们的认识要受到当时的历史条件和科学技术水平的限制。客观事物的发展及其本质的暴露也要有一个过程，人们不可能在事物还没有得到充分的发展，本质还没有得到充分暴露的情况下，就获得对客观事物比较完全而又正确的认识。即使已经展现出来的事物，由于它的本质总是隐藏在现象之中，甚至为假象所掩盖，也不可能一下子就被人们所认识。许多时候需要反复失败多次，才能纠正错误，使认识达到和客观过程的规律相符合。过去，我们党经过反复实践、反复认识，才掌握了民主革命的规律；今天，对中国式现代化的规律，也要经过一个过程才能完全掌握。我们在基层政治工作中，也要通过反复实践、反复认识，不断总结经验，才能逐步掌握它的规律性。那种要求人们的主观一下子就完全符合客观，不发生任何反复的想法，是不切实际的。当然，以认识过程的反复是不可避免为借口，为自己的错误认识作辩护，也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正确态度。

认识过程的推移和发展是无限的

人们对于一个具体事物的认识，经过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这样多次的反复，达到了主客观的一致，这对于一个具体事物的认识来说算是完成了。然而，对于认识过程的推移来说，人们的认识运动还没有完成。因为客观世界的运动变化是无限的，旧过程完结了，新过程又开始了，新过程具有新的特点和内容，又有待于人们去认识。例如，我军建设现在进入了一个新时期，对政治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因此我们在坚持我军政治工作基本原则的前提下，必须努

力研究新情况、新问题，掌握政治工作的新特点。客观世界的运动变化永远不会完结，因而，人们的认识运动也就永无止境。毛泽东同志指出：“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以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3页）这是对人类认识运动的辩证过程的基本概括。它揭示了人类认识发展的道路和规律，是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杰出贡献。

四、了解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的重要意义

坚持理论和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反对“左”右倾机会主义

毛泽东同志在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总结我党历史经验时，强调指出：“我们的结论是主观和客观、理论和实践、知和行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反对一切离开具体历史的‘左’的或右的错误思想。”（《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2页）主观和客观、理论和实践，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认识的任务就在于不断克服矛盾，求得它们之间的统一。这个统一应当是具体的，不是抽象的，就是说主观认识要同一定时间、地点、条件下的客观实践相符合；这个统一又应当是历史的，而不是一成不变的，就是说主观认识要同特定历史发展阶段的客观实践相符合。“左”右倾机会主义都是以主观和客观、理论和实践相脱离为特征的。“左”倾机会主义的思想超越了客观过程发展的一定阶段，硬要把将来有可能实现的东西放到现在来做，脱离了当前大多数人的实践；右倾机会主义的思想不能适应客观情况的变化，认识停留在旧阶段，落后于实践，企图阻止历史车轮的前进。这两种错误倾向，都曾

给中国的革命和建设造成过巨大的损失。当前，我们坚持理论和实践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要继续同“左”的和右的错误思潮作斗争。

坚持群众路线
的领导方法和
工作方法

毛泽东同志把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的原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去，形成了“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从群众中来”，实际上也就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的过程。“到群众中去”，实际上也就是由理性认识回到实践的过程。坚持不断地从群众中来，再到群众中去，就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以至无穷的过程。可见，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和党的群众路线，是完全一致的。认识论是群众路线的重要思想理论基础，群众路线是认识论的具体运用。毛泽东同志把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和群众路线结合起来，大大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

按认识的客观
过程做好政治
思想工作

人们的认识，总是从实践到认识，又从认识到实践，不断反复，无限发展的。无论做什么工作，都要按这个认识的客观过程办事。例如，空军总结了做思想工作要抓好“及时发现、确实弄清、正确解决”三个环节的经验，就符合这一精神。“及时发现、确实弄清”，也就是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及时发现干部、战士的现实思想情况，并对发现的各种情况，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得彼，由表得里”的科学分析，确实弄清问题的实质及其发生的原因。这实际上就是从实践到认识、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过程。“正确解决”，也就是从实际情况出发，根据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党的方针政

策去正确解决问题。这实际上就是从认识到实践，用理性认识指导实践的过程。实践证明，按认识发展的客观规律办事，思想工作才能取得成效；如果违背了认识的客观过程，那就抓不住问题，看不清本质，思想工作就做不到点子上。

第三节 真 理

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过程，就是通过实践而发现真理，又通过实践而证实真理和发展真理的过程。真理问题是认识论中的一个重要问题。认识的任务和目的，就在于不断地排除谬误，获得真理，并在真理的指导下去改造世界。

一、真理的客观性、绝对性和相对性

什么是真理

大家都很熟悉《国际歌》里的一句歌词：“要为真理而斗争。”可是，什么是真理呢？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真理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们头脑中的正确反映。认识是主观对客观的反映，反映有正确的，也有不正确的。只有正确的反映，也就是主客观达到一致的认识，才是真理。例如，自然科学中经过实践证明了的理论、定律、公式等，由于它符合自然界的客观规律，就是真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也是真理，因为实践证明它正确地反映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至于宗教迷信思想，虽然也是一种认识，但由于它不是对客观世界的正确反映，而是虚幻、歪曲的反映，所以它就不是真理，而是谬误。

真理的客观性

真理作为一种认识，它的形式是主观的，但就其内容来说却是客观的，它包含

若不以任何个人、集团、阶级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内容，所以我们说真理具有客观性，或者称之为客观真理。这是从唯物主义基本前提出发必然要得出的结论。唯物主义坚持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肯定人的认识是主观对客观的反映，因此，也就必然承认客观真理。列宁说：“认为我们的感觉是外部世界的映象；承认客观真理；坚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观点——这都是一回事。”（《列宁选集》第2卷，第129页）同唯物主义相反，一切唯心主义都从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基本前提出发，根本否认世界是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否认认识是主观对客观的反映，因而必然要这样或那样地否认客观真理，宣扬“主观真理论”。客观唯心主义者，或者是把真理看作是对先于物质而存在的“绝对观念”的认识，或者是把上帝看作是真理的化身。主观唯心主义者，是直截了当地把真理看成是主观自生的东西。象实用主义者鼓吹凡是符合自己利益的、对自己有用的就是真理，就是一种典型的主观唯心主义真理观。毫无疑问，真理是有用的，人们掌握了真理，用以指导实践，可以给人类带来利益。但是，真理之所以有用，正是因为它正确地反映了客观实际。实用主义者离开了真理的客观性，以人的主观利益为标准，讲“有用就是真理”，这就抹煞了是非、曲直的客观标准，必然导致“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而且还会把谬误说成真理，因为骗子们的谎言，野心家、阴谋家的谬论，有时也会给他们带来某些利益。实用主义的真理观，是资产阶级损人利己、唯利是图的阶级本性的哲学表现，也是野心家、阴谋家搞阴谋诡计的哲学基础。

真理是客观的，它本身没有阶级性。在阶级社会里，尽管人们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不同，因而观察事物时往往会得出不

同的结论，但关于同一问题的真理只能有一个，只有符合客观规律的认识才是真理，不会因阶级不同，而有不同的真理。承认了真理的客观性，也就承认了真理本身没有阶级性。这样讲，并不排除人们对真理的掌握和运用要受到阶级的影响和制约。在阶级社会中，人们总是站在一定的阶级立场上来观察事物的，特别是对社会现象的认识更是如此。历史上的剥削阶级，当他们还处在上升时期，作为进步的社会势力而存在的时候，他们的阶级利益和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基本上是一致的，因而对社会的发展规律能有一定的认识。但阶级的局限性决定了他们不可能真正发现社会发展的规律。而当着他们走向反动的时候，由于他们的根本利益和要求与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相违背，因此，总是企图歪曲历史，制造各种反动的理论来欺骗群众。无产阶级是历史上最进步、最革命的阶级，它的根本利益是和社会发展规律相一致的，只有无产阶级的阶级性才能和真理的客观性达到高度的统一。因此，要正确地掌握和运用真理，就必须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

真理的绝对性
和相对性

真理就其内容来说是客观的，就人们对真理认识的程度和过程来看，真理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是由相对到绝对的发展过程。承认真理的客观性，是真理问题上的唯物主义；承认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真理问题上的辩证法。

真理的绝对性，是指真理本身所具有的那些绝对的、无条件的因素、成分或方面。具体说来有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指任何真理都是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都包含着不依赖于人和人类的客观内容，这一点是不能被推翻的，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在这个意义上，承认了真理的客观性，也就承

认了真理的绝对性。二是指人的认识按其本性来说，是能够正确反映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认识每前进一步，都是对无限发展的物质世界的接近，这一点也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在这个意义上，承认人们能够取得对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正确认识，承认物质世界的可知性，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绝对性。任何真理都具有绝对性。因此，人们在强调这一点时，往往把真理称为“绝对真理”。

真理的相对性，是指真理本身所具有的那些相对的、有条件的因素、成分或方面。具体说来也有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从广度上来说，任何真理都只能是对无限发展着的客观物质世界的一个部分、一个方面的正确反映。承认世界上还有未被认识的东西，承认我们的认识还要扩展，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相对性。二是从深度上来说，任何真理都只能是对具体客观事物的一定层次、一定程度的正确反映。承认我们对客观事物的认识还有未被穷尽的更深的层次，承认我们的认识还有待于进一步深化，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相对性。任何真理都具有相对性。因此，人们在强调这一点时，往往又把真理称为“相对真理”。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真理发展过程中不可分割的两个方面，两者是辩证的统一。一方面，任何一个真理既具有绝对性，又具有相对性。例如，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学说，从它确实正确地反映了阶级社会的发展规律来讲，它具有绝对性。但是，从它只是反映了无限发展的人类社会的一个时期、一个方面的客观规律来讲，从这个理论需要随着实践的发展而不断丰富发展来讲，它又具有相对性。由此可见，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互相联结的。另一方面，真理的发展，是一个由相对真理向绝对真理转化的过程。人们每获得一个相对真理，就意味

着把握了绝对真理的一个颗粒。相对真理的不断积累，就逐步接近绝对真理。正是在这个逐步接近的意义上，毛泽东同志说：“无数相对的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的真理。”（《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2页）当然，物质世界的存在和发展是无止境的，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也是无止境的，因此，应该把“总和”理解为无穷无尽的过程。

我们懂得了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统一关系，就必须反对真理问题上的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绝对主义，夸大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真理的相对性，认为人们可以一下子穷尽真理，否认真理是发展的，否认真理是一个过程，这样，必然要把认识凝固化，看成是僵死的东西。在实际工作中，往往表现为教条主义。相对主义，夸大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的绝对性，不了解相对真理中包含着绝对真理的成分，实质上是否认了客观真理，抹煞了真理和谬误的界线。在实际工作中，往往表现为主观主义和诡辩论。这两种错误倾向都是形而上学的。

二、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真理是客观的，又是绝对和相对的统一。但是，人们怎样才能判定一个认识是不是真理呢？这就要研究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

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实践。这是由真理的本性和实践的特性决定的。

真理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人们头脑中的正确反映。它的本性就在于主观和客观相符合。所谓检验真理，就是检验我们的主观认识同客观实际是否相符合，以及

符合的程度。要做这种检验，就要把主观认识同客观实际联系起来加以对照。如果光停留在思想范围内进行活动，用一种思想去对照另一种思想，回答不了主观认识同客观实际是否一致的问题，达不到检验真理的目的。另外，客观世界本身，由于它离开人的认识而独立存在着，也不具有把主观认识同客观实际加以对照的本领，不能直接回答人们对它的认识是否正确。由此可见，主观认识本身和认识的对象都不能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这个标准只能是人们的社会实践。

为什么只有实践才能充当检验真理的标准呢？这是因为实践既是在人们的思想指导下进行的，又是改造客观世界的物质活动，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所以它是沟通主客观的桥梁。只有它，才能把人们的思想转化为物质力量，直接引起客观世界的变化，产生一定的客观效果。把这个客观效果与原来的主观认识相对照，看它是否达到了预期的目的，这样才能看出这个认识是否符合客观事物的规律，从而证明它是不是真理。例如，只有通过人工合成胰岛素的实践，才证明了我国科学工作者关于胰岛素的认识是正确的；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和社会主义改造的胜利，也证明了毛泽东同志关于新民主主义的理论 and 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是完全正确的。总之，只有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对于实践标准，我们必须作辩证的理解。实践作为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既有绝对性，又有相对性。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实际上讲的是实践标准的唯一性。一切认识只有通过社会实践来检验，才能证明它是真理还是谬误，除此以外再没有别的标准；即使是那些在今天的实践中暂时还不能被验证的东西，

随着实践的发展也终究会被证实或驳倒。这一点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实践标准的相对性，是讲实践是历史的，发展着的，一定历史阶段上的实践都有其局限性，不可能完全证实或驳倒现有的一切认识。同时，实践对认识的检验，不是一次完成的，而是一个过程。在一定发展阶段上，经实践证实的认识，也只有相对的准确，还要继续接受实践的检验。在这个意义上说，实践标准是有条件的，因而是相对的。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是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如果只看到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否认它的相对性，就会把已经取得的认识绝对化，凝固化，阻碍科学的发展；但是，如果只看到实践标准的相对性而否认它的绝对性，又会陷入不可知论和唯心主义的泥坑。懂得了实践标准绝对性和相对性相统一的道理，我们对待党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就要既坚信它来自实践又不断经受着实践的检验，因而是正确的，反对怀疑一切的错误倾向；又要看到实践和认识是不断发展的，任何路线、方针、政策，在其发展过程中都要不断接受新的实践的检验，从而得到修订、补充和丰富，防止思想的僵化。

三、坚持真理，修正错误

真理和错误是
对立的统一

真理和错误是认识过程中产生的一对矛盾，它们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它们是对立的，因为真理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错误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歪曲反映，两者在一定范围内的界限是绝对的，泾渭分明，不能混淆。它们又是统一的，因为一方面真理和错误是互相依存、互为存在的条件的。真理和错误是相比较而存在，失去一方，他方也就不存在

了，另一方面，真理和错误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任何真理都有自己适用的条件和范围，如果超出了这个条件和范围，真理就会转化成错误。例如，我国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没有完成前的一段历史时期，说国内主要矛盾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这是正确的，是真理；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后，如果还把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看成是国内的主要矛盾，真理就走向了反面，变成了谬误。同样，在一定条件下，错误也可以向真理转化，也就是说，错误往往是正确的先导，失败是成功之母，人们以科学的态度，从失败中总结经验，吸取教训，找到改正错误的办法，错误就可以向真理转化。

真理是在同错误作斗争中发展起来的

真理发展的过程，也是真理同错误作斗争，并不断战胜错误的过程。真理战胜错误，往往要经过艰苦的斗争。这一方面是由于真理是对错误、迷信、偏见的否定，因此，在阶级社会中，必然要遭到反动阶级和保守势力的反对；另一方面，是因为对比较复杂的事物来说，真理与错误的界限一时不容易分清，只有经过反复实践和深入探讨才能判明。但是，由于真理正确地反映了客观事物的发展规律，同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相一致，终究会得到多数人的拥护，是一定会战胜错误的。作一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就要勇于坚持真理，修正错误，为真理而斗争。政治工作，从真理论的角度来看，也就是引导人们坚持真理，修正错误，为真理而斗争的工作。政工干部，就更应该树立为真理而斗争的思想。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我们党提出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主张通过不同意见的争论，辨明是非，克服错误，发展真理，巩固和扩大马克思主义的阵地。这是对真理发展规律的自觉运用，是发展科学

文化事业的正确方针。

改造客观世界
和改造主观世界

马克思主义认为，无产阶级认识世界的目的，只是为了改造世界，此外再无别的目的。认识世界是手段，改造世界才是目的。人们发展自然科学是为了征服自然；

人们研究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是为了改造社会，推动社会前进。今天，正确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重任已经历史地落在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肩上。毛泽东同志说：“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斗争，包括实现下述的任务：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改造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关系。”（《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272—273页）我们怎样担负起这个任务呢？

首先，要有效地改造客观世界，就必须不断地改造主观世界。这是因为客观世界是复杂的和不断发展的，只有不断地改造主观世界，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克服头脑中的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观点，才能跟上客观世界的发展，做到主客观一致，有效地指导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在我国的历史条件下，封建主义的残余，资本主义的影响，小生产的习惯势力，渗透于人们生活的各个角落。我们要完成建设社会主义这个改造客观世界的任务，就必须不断改造主观世界，自觉抵制一切非无产阶级思想的侵蚀。

其次，改造主观世界必须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中进行。这是因为主观世界的改造，认识能力的改造，是一点也离不开实践的。无产阶级的立场、观点、方法只有在社会实践中才能逐步形成，非无产阶级的立场、观点、方法也只有在社会实践中才能得到根本改造。所以，改造主观世界不能脱离改造客观

世界的实践活动。那种脱离社会实践的闭门思过、修身养性，以及林彪鼓吹的“灵魂深处爆发革命”等改造主观世界的办法，都是错误的。在实践中改造主观世界又是一个长期的艰苦的过程。每一个革命者都要把改造主观世界当作一辈子的事，在革命实践中努力做到周恩来同志说的“活到老，学到老，革命到老，改造到老”，这样才能真正担负起无产阶级的历史任务。

第八章 历史唯物主义是科学的社会历史观

在学习辩证唯物主义的基础上，从这一章开始进入了历史唯物主义的学习。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它和辩证唯物主义一起组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有机统一的整体。那么，历史唯物主义是怎样创立的，它同历史唯心主义的根本区别在哪里，我们学习它又有什么重要意义呢？这就是本章要回答的问题。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社会历史观

一、社会历史观及其基本问题

什么是社会历史观

人类社会是以物质生产活动为基础的，由人们的相互关系构成的有机整体。它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物质运动

的一种基本形态。

社会历史观是人们对社会历史的根本观点。在人类社会的长期发展中，朝代的更替，文化的变迁，镇压和反抗，和平和战争，各种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展现在人们面前，吸引人们去思考：人类社会是怎样产生的？形形色色的社会现象，是有内在的必然的联系呢，还是杂乱无章的偶然巧合？社会发展有没

有规律？社会发展的动力又是什么呢？等等。人们对这些问题的根本观点就是社会历史观。人们对社会历史的看法，同人们对整个世界的看法直接联系着，因此，社会历史观是世界观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阶级社会中，社会历史观是有阶级性的。

社会历史观的
基本问题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社会存在是指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它包括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地理环境和人口。这三者对社会发展所起的作用不是等同的，其中起决定作用的是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社会意识是指社会的精神生活，它包括政治、法律、哲学、道德、科学、艺术、宗教等观点。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是研究社会历史必然要回答的一个问题。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何者为第一性的不同回答是划分两种历史观的根本标准。主张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是历史唯物主义；断言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是历史唯心主义。

二、马克思主义以前的社会历史观都是唯心主义的

唯心主义者的
社会历史观

唯心主义者在自然观上主张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精神决定物质，对社会历史的看法，也认为人类社会的本质是精神的，社会发展是某种精神力量推动的结果。但是，这个精神力量究竟是什么？对这一问题的不同回答，就形成了唯心主义社会历史观的两种基本形式——主观唯心主义的社会历史观和客观唯心主义的社会历史观。

主观唯心主义的社会历史观，把人们的思想动机，特别是

少数杰出人物的思想动机、主观愿望看成是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否认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性。战国时期儒家的代表人物孟轲说过：“五百年必有王者兴，其间必有命世者。”认为每隔五百年，必定有一个圣人出来主宰社会历史的变化，人类历史就是圣人创造的历史。近代资产阶级思想家梁启超也说，大人物心里的念头稍微一改变，全部历史就可以改观。

客观唯主义者的社会历史观则把某种在社会之外的神秘的精神力量，如把“天命”、“上帝”和“绝对精神”看做社会历史的创造者，是左右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在中国，孔丘说：“死生有命，富贵在天”，认为社会的一切变化，人们的生活都是“天命”安排的。在外国，黑格尔认为，人类社会是“绝对精神”的“外化”，也就是从“绝对精神”派生出来的。

唯心主义社会历史观的两种形式的实质是相同的，他们都主张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都是历史唯心主义，都不能正确解释社会历史现象。

旧唯物主义者
的社会历史观

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对自然界的解释曾经出现过很多唯物主义派别；可是在社会历史领域内，这些旧唯物主义者最终都陷入了历史唯心主义。例如，作为资产阶级启蒙思想家的十八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者，认为封建专制制度所以在当时还占统治地位，完全是因为缺少个别能发现真正的理性和正义的天才人物；现在，发现这个真理的天才人物（当然是指他们自己）已经出现了，建立理性和永恒正义的王国，也就是资产阶级共和国的时候也就到来了。恩格斯辛辣地讽刺这些人：在他们看来，“这种天才人物在五百年前也同样可能诞生，这样他就能使人类免去五百年的迷误、斗争和痛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

卷，第58页)这同前面说的唯心主义者的历史观基本是一样的。

历史上也有少数旧唯物主义者和进步的思想家，企图用物质原因来解释社会历史现象，并且提出过某些有价值的论点和推测，但他们的社会历史观在总体上仍然是唯心主义的。例如，十八世纪欧洲的一些思想家提出过“地理环境决定论”，认为各民族的特点和社会制度是由当地的气候、食物、土壤、地形等自然因素决定的。这对当时反对上帝创世的宗教唯心主义，有一定的进步意义。但他们片面夸大自然条件的作用，得出了地理环境决定人们的生理特点和心理特点，并由此而决定整个社会制度的结论，仍然没有跳出历史唯心主义的牢笼。中国汉代杰出的唯物主义哲学家王充，也提出过社会动乱原因在“谷食乏绝，不能忍饥寒”的观点，说明人民的物质生活太差，饥寒交迫，是他们要反抗的原因。这是企图用朴素唯物主义的观点解释历史现象，但是，他又把物质生活好坏归结为“时数然也”，也就是天时好坏造成的，这样就不可避免地陷入了宿命论，还是客观唯心主义的历史观。

三、历史唯心主义长期占统治地位的根源

历史唯心主义为什么在社会领域长期占统治地位呢？这是有深刻的阶级根源、社会根源和认识根源的。

历史唯心主义 的阶级根源

剥削阶级的偏见和对劳动人民的愚弄，是历史唯心主义长期占统治地位的阶级根源。在阶级社会里，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相分离，剥削阶级垄断着精神文化。这种状况决定了他们总是夸大精神的作用，贬低物质生产资料生产活动和广大劳动群众的作用。另外，剥削阶级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总是要用

神的意志或伟人的理性来论证剥削制度的合理性，以此欺骗和愚弄劳动人民。所以，历史唯心主义就成了剥削阶级进行阶级统治的精神工具，长期以来，在剥削阶级的支持下能够占着统治地位，并得到传播和发展。

历史唯心主义
的社会根源

生产规模的狭小，限制了人们认识社会历史的眼界，这是历史唯心主义长期占统治地位的社会根源。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不高，各地区、各民族基本上都是自给自足经济，彼此处于隔绝状态，使人们难以看到社会历史过程的重复性和一些社会现象的普遍性，也就不可能揭示出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

历史唯心主义
的认识根源

社会历史的发展是通过有意识的人的活动而实现的这个特点，容易使人夸大思想、意志在历史发展中的作用，这是历史唯心主义长期占统治地位的认识根源。自然界的发展，是各种盲目的、不自觉的力量相互作用的结果。而人的活动总是在一定的思想指导下进行的，通过实践，以达到预期的目的。这就容易使人产生一种错觉：似乎社会发展中起决定作用的是人的思想动机，特别是个别英雄人物的思想动机。由于人们有这种错觉，因而历史唯心主义才能长期占居着统治地位。列宁在谈到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历史观的根本缺陷时曾指出：“第一，以往的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的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第二，过去的历史理论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使我们能以自然史的精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

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列宁选集》第2卷，第586页）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历史观

一、历史唯物主义创立的前提

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历史观是历史唯物主义。它创立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这是有它深刻的阶级基础和社会条件的。

十九世纪初期，社会生产力和资本主义经济得到了长足的发展，为人们正确认识社会历史规律提供了可能。首先，资本主义大工业的发展，使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关系日益简单化和明朗化。整个社会明显地分裂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这两大对抗的阶级，这就便于人们发现物质利益基础上的阶级斗争，是当时社会发展的杠杆。其次，随着资本主义贸易的发展和世界市场的建立，打破了小国寡民的状态，使人们能在更加广泛的范围内来考察社会历史，这就便于人们发现社会现象的普遍性和历史过程在不同地区不同国家的重复性，为正确认识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提供了可能性。

十九世纪三、四十年代，无产阶级已作为一支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了历史舞台。创立科学的社会历史观，就成了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迫切需要；无产阶级也在革命斗争中积累了丰富经验，这就为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奠定了阶级基础和实践基础。

二、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科学地回答了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

马克思、恩格斯亲身参加和领导了无产阶级革命运动，总结了无产阶级革命的经验，批判地吸取了前人的先进思想材料，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

马克思、恩格斯认为人类历史虽然与自然界不同，都是人们有目的、有意识的活动，从表面上看好象是人们的思想动机决定历史的发展。但是，人们为什么会有不同的动机，这些动机又是由什么决定的，为什么有的能实现、有的不能实现，这些问题旧唯物主义者都没有加以研究，把人的思想动机当作历史发展的最终原因，从而在历史领域中，背叛了自己的唯物主义原则，陷入了历史唯心主义。因此，只有找到决定人们思想动机的动因，才能对历史的发展作出科学的解释。

怎样去找到这个动因呢？他们认为，首先要从研究广大群众、整个阶级的思想动机入手，而不是只研究个别杰出人物的思想动机。他们看到近代欧洲的历史充满了阶级斗争，正是阶级斗争推动了社会的发展；而这些阶级都是经济的产物，它们之所以抱着不同的动机进行斗争，也是由于要维护各自不同的经济利益。可见，人们的思想动机都是经济决定的。要弄清推动历史发展的动力，就必须对当时的经济状况进行研究分析。

他们着重分析了资本主义经济发生和发展的历史，发现在封建社会内部发展起来的资本主义大工业，遇到了封建制度的阻碍，这时，资产阶级、无产阶级、农民和手工业者从他们的经济利益出发，进行了反对封建制度的斗争。由于他们的动机符合生产力的要求，因而得到了实现；但封建地主阶级从他们的经济利益出发，顽固地维护封建制度的动机，由于违背了生产力发展的要求，而得到了相反的结果。这样，封建制度终于

被推翻了，历史发展到了资本主义社会。当资本主义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要求突破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时，资产阶级要维护资本主义制度的动机就与生产力的发展相违背，他们的动机也必然不能实现；而无产阶级从自己的经济利益出发要推翻资本主义的动机，代表了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就必然能够实现，社会主义就又将代替资本主义。可见，决定人们思想动机，成为历史发展真正动力的是生产力的发展，和由此引起的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这就突破了把人们的思想动机作为历史发展动力的历史唯心主义观点，建立了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体系。

历史唯物主义
科学地回答了
社会历史观的
基本问题

既然历史发展的动力是经济原因，即生产方式内部的矛盾运动，那么，当然是社会存在（主要是生产方式）决定社会意识，而不是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这就是历史唯物主义对社会历史观基本问题的

正确回答。这个回答不是自然观上存在决定意识原理的简单套用，而是马克思、恩格斯对复杂的社会历史现象作深入研究的科学成果。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告诉我们：一方面，物质资料的生产和再生产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是社会意识产生和发展的物质前提。各种社会意识都是社会存在的反映。社会的发展首先是从社会存在的变化开始的，然后社会意识也必然或迟或早地跟着变化。另一方面，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又具有巨大的反作用。这种反作用表现在先进的社会意识对社会发展起促进作用，落后的社会意识对社会发展起阻碍作用。但是，不管社会意识的反作用多大，它总是受社会存在的规定和制约的。正如恩格斯指出的：“虽然物质生活条件是原始的起因，但是这

并不排斥思想领域也反过来对这些物质条件起作用，然而第二性的作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4页）

由于历史唯物主义正确地解决了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从而也就科学地回答了其它问题：人类社会的历史，归根到底是物质资料生产发展的历史；物质资料生产方式内部的矛盾运动，推动着人类社会由低级形态向高级形态发展；在阶级社会中，生产方式内部的矛盾表现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因此，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由于劳动群众既是物质资料生产的主体，又是社会革命的主体，因此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这些是我们以后各章要学习的主要内容。

三、历史唯物主义创立的伟大意义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人类认识史上的巨大飞跃，是社会历史观的根本变革，是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中的最伟大的成果之一。

使唯物主义发
展成为完备的
科学体系

马克思和恩格斯并不是先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然后把它运用到历史领域，再创立历史唯物主义，而是首先研究了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揭示了历史的辩证法，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在这个过程中，同时也揭示了自然和思维的辩证法，从而做到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自然观和历史观的统一，使唯物主义学说成为包括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在内的完备的哲学体系。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宣告了历史唯心主义的破产。正如恩格斯说的：“人们的意识决定于人们的存在而不是相反，这个原理看来很简单，但是仔细考察一

下也会立即发现，这个原理的最初结论就给一切唯心主义，甚至给最隐蔽的唯心主义当头一棒。关于一切历史性的东西的全部传统的和习惯的观点都被这个原理否定了。”（《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17—118页）但是，历史唯心主义在社会历史观上统治地位的破产，并不等于它的消灭。历史唯物主义创立后，两种历史观的斗争一直在激烈地进行着，并且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而不断改变着斗争的方式。因此，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反对历史唯心主义，仍然是今后理论战线的重大任务。

使社会主义由
空想变成了科学

空想社会主义虽然对资本主义社会作了无情的揭露和尖锐的批评，对未来的美好社会作了生动的描绘，但它的根本缺陷是用历史唯心主义来观察社会，不懂得社会发展的规律，找不到推翻资本主义，实现社会主义的物质力量，把希望寄托于资本家发善心，因而不能科学地论证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必然性。马克思、恩格斯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并运用它来研究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提出了剩余价值学说，揭露了资本主义剥削的秘密，论证了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的客观规律，找到了实现社会主义的物质力量和途径，这就使社会主义理论由空想变成了科学。

为各门具体的
社会科学提供
了科学的世界
观和方法论

历史唯物主义揭示了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它研究的领域是人类历史的全部发展和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对人们正确认识社会生活有着普遍的指导意义。各门具体的社会科学则以社会历史或社会生活的

某一方面为研究对象，它揭示的是社会历史领域某一方面的特殊规律。一般不能代替特殊，特殊又必须以一般为指导。因此，

各门具体的社会科学只有以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作指导，才能沿着正确的道路前进。

为无产阶级提
供了认识社
会、改造社会
的思想武器

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一样，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制定纲领、路线、战略和策略的理论基础，它为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指明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方向。我们学习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目的就在于牢固掌握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正确认识社会发展的规律，自觉清除和抵制历史唯心主义的影响，树立生产观点、群众观点和阶级观点；并用这些观点去观察分析社会现象，深刻领会、正确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做好基层思想政治工作，带领群众自觉地与党中央在政治上保持一致，圆满完成党交给的各项任务。

第九章 社会基本矛盾

人类社会的发展同自然界一样，是不依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人类社会为什么会发展呢？是按照什么规律发展的呢？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人类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不能从社会外部而只能从社会内部去寻找。正是社会内部的基本矛盾的运动，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推动着社会由低级向高级发展，这就是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原理，是无产阶级政党领导革命，进行建设，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重要理论依据。

第一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一、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

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是人们对社会生活所必需的物质资料的谋得方式。生产方式包含两个方面，一是生产力，一是生产关系。任何生产方式都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这两个方面的统一。

生 产 力

生产力是人类征服和改造自然，获得物质生活资料的能力。它表示生产过程中人和自然的关系，是一种物质力量。

生产力包括三个要素：一是具有一定生产经验和劳动技

能、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劳动者，包括体力劳动者和直接为生产过程服务的脑力劳动者；二是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包括生产工具和辅助性劳动资料，如厂房、道路、容器等；三是列入生产过程的劳动对象，例如被耕种的土地，被开采的矿藏，被加工的原料等。这三个要素相结合，才能形成现实的生产力。劳动者是生产力中人的要素，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合称为生产资料，是生产力中物的要素。它们在生产力中的作用是各不相同的。

劳动者是生产力中起主导作用的首要因素。劳动者是劳动资料的使用者和创造者，没有劳动者的劳动，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都是死的东西。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是生产力的重要因素。生产工具的先进或落后，标志着生产力水平的高低，反映了人们征服和改造自然能力的大小。因此，生产工具是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客观尺度，是区别各种经济时代的物质标志，例如石器时代、青铜器时代、铁器时代、蒸汽机时代和电气时代，就是以生产工具为标志来划分的几个经济时代。劳动对象是生产力中不可缺少的因素。没有劳动对象就无法生产，也就不能有现实的生产力。劳动对象的数量和质量，对提高生产力水平也有直接影响。如品位高的矿石，能炼出更多更好的矿产品；土质适宜的耕地，能生产出更多更好的农产品；劳动对象品种的增多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等等。

科学技术也是生产力。但它不是生产力中的独立要素，而必须渗透到生产力的各要素中去才能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书本上的科学技术理论还不是现实的生产力，只有把科学技术应用于生产，并导致生产工具有改进、劳动对象有扩大或劳动者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有提高时，才转化成现实的社会生产力。

所以马克思说：“劳动生产力是随着科学和技术的不断进步而不断发展的”（《资本论》第1卷，第664页）。例如蒸汽机的发明和应用，导致了第一次工业革命；现代科学技术，以原子能的利用、电子计算机技术和空间技术的发展为主要标志，也正在经历一场新的伟大革命，促进着社会生产力更迅速的发展。科学技术在生产中的运用，还可以提高经济管理和企业管理的水平，从而推动生产力的发展。总之，科学技术对生产力发展的作用越来越大，我们必须极大地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

生产关系

在生产过程中，人们不仅要和自然发生关系，而且人们相互之间也必然要发生一定的社会关系。物质资料的生产从来都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进行的，任何个人，如果完全脱离了社会就无法进行生产。社会生产的总过程包括直接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四个环节。人们在社会生产的总过程中发生的相互关系，就叫生产关系。马克思说：“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生产关系从本质上说，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物质利益关系。

生产关系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形式，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交换关系，产品的分配形式。这三个方面又互相联系、互相制约。其中，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形式决定着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地位和交换关系，这两个方面又决定着产品的分配形式，因而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形式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它决定着生产关系的性质。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家占有生产资料，工人一无所有，只能靠出卖自己的劳动力生

活。这种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就决定了资本家和工人所处的统治和被统治的地位，以及他们的相互关系是在商品等价交换关系掩盖下的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决定了分配形式是工人生产的全部剩余价值被资本家占有，而工人得到的只是仅能维持劳动力再生产水平的工资，从而决定了这种生产关系的资本主义性质。但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地位和交换关系以及产品的分配形式这两个方面，反过来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形式也会有一定影响。这两个方面处理得当，就会有利于所有制形式的巩固和发展，反之，则会起破坏作用。

人类社会的生产关系，有两种基本类型：一种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如原始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和未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在这种生产关系下，人们之间是互助合作的平等关系，不存在剥削和压迫。这种生产关系不具有对抗的性质。另一种是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如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在这种生产关系下，人们之间存在着统治和被统治、剥削和被剥削的不平等关系。这种生产关系具有对抗的性质，它表现为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

生产方式

在社会生产过程中，生产力总是与生产关系互相依存、互相制约、有机地结合在一起的。既没有离开一定生产关系的生产力，也没有离开一定生产力的生产关系。一定的生产力和一定的生产关系的统一，构成一定的生产方式。生产力是生产方式的物质内容，生产关系是生产方式的社会形式。

在人类社会发展史上，有五种基本的生产方式：以石器工具为主的生产力，和原始公社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

系相统一，构成原始社会的生产方式；以青铜和铁制工具为主的生产力，和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并占有奴隶本身为基础的剥削奴隶的生产关系相统一，构成奴隶社会的生产方式；广泛使用铁制工具的生产力，和封建主阶级占有基本生产资料为基础的剥削农民的生产关系相统一，构成封建社会的生产方式；以机器生产为标志的生产力，和生产资料资本家占有制为基础的剥削工人的生产关系相统一，构成了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以高度机械化、自动化、电气化为标志的生产力，和共产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相结合，构成了共产主义的生产方式，社会主义社会是它的低级阶段。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一定的生产方式决定着一定社会的性质和面貌，生产方式的发展决定着社会形态的发展。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二、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辩证关系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

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生产力一般地起着主要的决定的作用。这是因为：第一，生产力的状况（性质、水平和发展要求）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究竟结成什么性质的生产关系，不依任何个人、集团、阶级或政府的意志为转移，而是由当时当地的生产力状况决定的。使用石器工具的极低的生产力，决定了人们只能建立以原始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当金属工具产生后，以金属工具为主的比较进步的生产力，决定了人们必须而且可能建立以奴隶占有制

为基础的生产关系。我国目前的生产力，呈现出多层次的状况，有自动化、机械化、半机械化，也有手工式的，这就决定了我国目前的生产关系必须采取以公有制占统治地位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形式。第二，生产力的发展决定生产关系迟早要发生变革。社会生产不能中断，生产力总是不断发展。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时，原来生产关系中的各个方面，就会不适应生产力的发展，于是迟早要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建立起适合生产力状况的新的生产关系。例如奴隶社会末期，由于铁制工具的使用，生产力的提高，提出了变革奴隶制生产关系的要求，并使得一家一户进行自给自足的农业生产有了可能，这时新兴地主阶级才能在奴隶暴动和起义的基础上，变革奴隶制生产关系，建立适合当时生产力状况的封建制生产关系。由此可见，有什么样的生产力，迟早要建立与它相适合的生产关系。正如马克思说的：“手推磨产生的是封建主为首的社会，蒸汽磨产生的是工业资本家为首的社会。”（《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08页）

生产关系对生
产力具有反作
用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但是生产关系也不是消极被动的，它对生产力具有反作用。这种反作用是通过对于生产力诸要素的作用而实现的。它有两种情形：第一，当生产关系适合生产力状况时，这种生产关系能使劳动者的积极性、创造性得到充分发挥，使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得到合理的利用，因而对生产力的发展起促进作用。在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生产方式建立的初期，主要就是这种情形。我国革命胜利后，改变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生产关系，以后又逐步对民族资本主义和个体经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建立起

新生产关系，都有力地促进了我国生产力的迅速发展。第二，当生产关系不适合生产力状况时，这种生产关系就会使劳动者的积极性、创造性受到压抑，生产工具和劳动对象也不能得到合理的使用，因而对生产力的发展起阻碍作用。在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末期，就是这种情形。我国在建立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后，有时由于脱离生产力的发展水平轻率地改变生产关系，也曾经发生过阻碍生产力发展的问题。

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在一定条件之下，还起主要的决定作用。毛泽东同志指出：生产力对生产关系一般地表现为主要的决定的作用。然而，“当着不变更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发展的时候，生产关系的变更就起了主要的决定的作用。”（《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0页）例如，在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生产关系严重地阻碍了生产的发展，工农业长期遭到巨大破坏，最后导致了经济的崩溃。这时，如果不变更生产关系，就不可能解放生产力。因此，在当时没收官僚资本，实行土改，就对生产力的发展起了主要的决定的作用。

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是促进还是阻碍，取决于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是适合还是不适合；这种反作用的大小，取决于生产关系对生产力适合或不适合的程度。因此，生产关系反作用的性质和大小，归根到底是由生产力状况决定的。

对于生产关系适合不适合生产力状况的理解，不能绝对化。先进的生产关系，在主要方面是适合生产力状况，能够促进生产力发展的，但是它也同时存在某些不适合的因素，有可能局部地、短时期地阻碍生产力的发展。落后的生产关系，在主要方面已经不适合生产力状况，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但是通过

对某些环节的调整，也可能暂时地、或部分地刺激生产力的发展。而且，由于生产力总是要向前发展的，落后的生产关系在一般情况下并不能完全阻止生产力的发展。因此，当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后，虽然生产关系已经成为生产力的桎梏，但是在有的时期内，生产力仍会有较大的发展。

生产关系一定要
适合生产力
状况的规律

马克思主义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相互关系，概括为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根本规律。这个规律的内容就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及其发展，具有反作用的生产关系归根到底依赖于生产力。它是通过下面的过程表现出来的：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力是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而生产关系却是相对稳定的；在生产力发展的一定阶段上，必然建立与之相适应的一定的生产关系；当生产力向前发展到新的阶段后，原先促进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逐渐变成阻碍生产力发展的因素，这时，适合生产力状况的新的生产关系迟早要代替旧的生产关系，使生产力继续向前发展。这一过程反映了这个规律的两条客观要求：一方面，生产关系不会长期落后于生产力。就是说，生产力是一定要向前发展的，它通过人们的自觉努力，必然要冲破旧的生产关系的阻碍，建立新的生产关系，为自己的发展开辟道路。另一方面，生产关系又不能超越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就是说，生产力还没有发展到新的水平时，新的生产关系就不可能产生。如果人们想主观地改变生产关系，必然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马克思曾经指出：“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

前，是决不会出现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3页）历史上五种生产方式的更替和我国社会主义社会三十多年的实践，都证明了这一规律的客观性和普遍性。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指导马克思主义政党制定正确的方针和政策。当旧中国落后的生产关系严重阻碍生产力发展时，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的根本目的，就是要推翻旧的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当新中国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建立以后，我们就要保持生产关系的相对稳定，把党的工作着重点转移到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上来。同时，根据不同时期、不同地区和不同部门生产力的发展状况，改革和完善生产关系，在每一个阶段上创造出与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和便于继续前进的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无视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这一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规律，片面夸大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竭力鼓吹脱离生产力发展水平的生产关系“穷过渡”，结果只能严重破坏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一、社会形态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

人们在社会生活中，不只是从事生产活动，还要从事政治、法律、艺术、道德、哲学、宗教等活动。人类社会不仅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还有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为了把握整个社会的发展规律，必须研究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关系及其矛盾运动。

经济基础

经济基础是生产关系各个方面的总和。马克思说：“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在某一社会中，往往同时存在着几种不同性质的生产关系。只有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才规定着这个社会的性质、面貌及其发展方向。所以，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是指该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各个方面的总和。它对生产力来说是生产关系，对上层建筑来说就叫经济基础。例如，资本主义的经济基础，就是生产资料的资本家私有制，在生产中资本家和工人之间的统治与服从的关系，以及对劳动产品的资本主义分配方式三者的总和，也就是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就是生产资料的全民所有制或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生产过程中的同志式的互助合作的关系，以及对个人消费品的“按劳分配”原则三方面的总和。

上层建筑

上层建筑是建立在经济基础之上的政治设施和制度，以及相应的社会意识形态。在阶级社会中，上层建筑是建立在私有制经济基础上的政治法律制度和与它相适应的社会意识形态。政治法律制度体现在政权、法制、军队、警察、法院、监狱、政党等国家机器和政治结构中。上层建筑中的社会意识形态则包括政治、法律、道德、哲学、艺术、宗教等观点。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和法制，以及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各种社会意识形态。

上层建筑是一个庞大的体系。它的各个部分虽然都建立在经济基础之上，但都有相对独立性，并且互相联系、互相制

约，构成有机统一的整体。一方面，一定的政治法律制度以及组织机构和设施，都是以一定的政治、法律观点等社会意识形态为指导建立起来的。另一方面，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又要凭借一定的制度、组织机构和设施才能得到贯彻和传播。例如我国按照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而人民民主专政又保证了无产阶级专政学说能够贯彻、传播并在实践中发展。在阶级社会中，统治阶级掌握了国家机器，因而他们的思想观点、意识形态能够广泛地传播，成为统治的思想。

在阶级社会里，上层建筑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在庞大的上层建筑体系中，政治居于主导地位。因为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它反映了统治阶级的根本的经济利益，与经济基础的联系最紧密。它不仅直接维护自己的经济基础，而且对上层建筑的其他部分也有强烈的影响和制约。一个阶级如果不能从政治上正确处理问题，就不能维护它的统治，因而也就不能解决它的经济任务。

社会形态

任何社会都有它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统一，构成社会形态。例如资本主义经济基础和资本主义上层建筑的统一，构成了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和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统一，构成了社会主义社会。任何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都是具体的、历史的，都有它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因而任何社会形态也都是具体的、历史的，都有它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抽象的、永恒不变的“一般社会”是不存在的。从古到今，人类社会已经从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发展到共产主义社会的低级阶段——社会主义社会。现实的社会形态是复杂的，同一种社会形态，在不同的国家也

各有其特点。例如不同的资本主义国家，其社会形态有相同的本质，又有不相同的特点。每一个具体的社会形态里，都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它们决定这个社会的性质，此外，一般说来，还存在着旧的社会形态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残余，以及未来社会形态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萌芽，使这个社会具有其它的一些特点。因此，要正确地认识一个社会形态的性质及其特点，必须全面考察这个社会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辩证关系

经济基础决定
上层建筑

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中，经济基础一般地起着主要的决定的作用。首先，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上层建筑的性质。恩格斯指出：“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结构形成现实基础，每一个历史时期由法律设施和政治设施以及宗教的、哲学的和别的观点所构成的全部上层建筑，归根到底都是应由这个基础来说明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6页）原始社会的经济基础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没有人对人的剥削和压迫，没有阶级和阶级对抗；在上层建筑中也就不存在国家，没有私有观念，而只有原始的公有观念。自从生产资料私有制产生以后，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相互关系和分配上才出现对立；这时，在上层建筑中也出现了私有观念和相互对立的思想、观点、政治要求，及以一系列政治、法律设施和国家。其次，经济基础的变更决定着上层建筑的变更。马克思说：“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3页）例如，当资本主

义的经济基础在封建社会内部产生和壮大起来时，资产阶级就要求用自己的政治统治和意识形态来取代封建地主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和意识形态。随着资产阶级取得胜利，资本主义经济基础占据统治地位，全部封建的上层建筑必然或迟或早地发生根本质变，被资本主义的上层建筑所代替。即使在同一社会中，当经济基础发生局部质变时，也会引起上层建筑相应的变化。由于上层建筑各部分具有不同程度的相对独立性，因此，上层建筑各部分的变更并非立即、同时发生的，而是或慢或快、有迟有早地发生变更的。其中，上层建筑中的政治法律制度总是首先发生变更，社会意识形态的变化则比较缓慢。但是，只要经济基础根本变革了，上层建筑各部分的根本变革，迟早是不可避免的。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原理告诉我们：在认识和分析上层建筑现象时，必须分析它的经济基础，找出其经济根源，而不能停留在上层建筑本身。例如，帝国主义国家的执政党和政策变化，其根源不在议会的决议，也不在国家领导人的某些具体言行，而应当从这个国家经济基础的矛盾以及由此引起的其他种种矛盾的相互作用中寻找，这样才能认清问题的实质。

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具有反作用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但是上层建筑并不是消极被动的，它对经济基础有巨大的反作用。上层建筑的反作用集中表现在它为自己的经济基础服务上。这种服务有两个方面：一方面，一定的上层建筑总是运用政治力量和思想影响直接帮助自己的经济基础形成、巩固和发展；另一方面，这种上层建筑又通过阻碍、改造、推翻以至消灭与自己的经济基础相对立的经济基础和对立的上层建筑，来为自己的经济基

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扫清道路。例如，封建社会中占统治地位的上层建筑，就要竭力通过地主阶级专政的政权和封建地主阶级的意识形态，为封建地主阶级的生产资料占有制的形成、巩固和发展服务。同时，它还要清除奴隶主占有制生产关系和阻碍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形成和发展。此外，它还要镇压奴隶主的复辟活动和新兴资产阶级的革命活动，取缔一切不利于封建制度的社会意识形态。中国的封建生产关系能够延续几千年，同中国封建专制统治的牢固和封建意识影响的深远等特点是分不开的。

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由于经济基础的性质不同而具有两种不同的性质。第一，当上层建筑为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它就起促进生产力的发展，推动社会前进的作用，这种上层建筑就是社会的进步力量。第二，当它为束缚生产力发展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就起破坏生产力发展，阻碍社会前进的作用，这种上层建筑就是社会的反动力量。经济基础是要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的，因此，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一定的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的性质和大小程度是不同的。

懂得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反作用的原理，在分析某一社会的上层建筑时，就要分析它保护和支撑的经济基础是促进还是阻碍生产力发展的，从而认清它的性质。现代帝国主义的上层建筑的各个部分，都从不同方面、通过不同方式为生产资料的资本家所有制服务，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因而都是反动的上层建筑。帝国主义国家的生产关系虽然早已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但它至今没有发生根本变革，其根本原因就在于它得到了强大的反动的上层建筑的保护。我军作为社会主义上层建

筑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应当积极地为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服务，同时要向一切危害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现象作坚决斗争。

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的反作用，在一定条件下还起主要的决定作用。毛泽东同志指出，经济基础对上层建筑一般地表现为主要的决定作用，然而，“当着政治文化等等上层建筑阻碍着经济基础的发展的时候，对于政治上和文化上的革新就成为主要的决定的东西了。”（《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00页）这在每个国家发生革命的前后，都表现得十分明显。但是上层建筑的反作用的性质和大小，归根到底还是由经济基础的性质和发展要求决定的。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这种相互作用就构成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推动了社会形态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它说明了，在一定历史阶段，人们要建立什么样的上层建筑，不是由主观意志来决定，归根到底是由经济基础的性质和发展要求决定的。当上层建筑维护适合生产力发展的经济基础时，二者的矛盾是局部性的，表现为上层建筑某些环节上的缺陷，通过调整可以满足经济基础的发展要求，无须根本改变原有的上层建筑；当上层建筑维护束缚生产力发展的经济基础时，旧的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变革要求之间的矛盾是根本性的，只有变革原来的上层建筑，才能解决这个矛盾。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着人类社会的发展

一、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一般特点

社会基本矛盾
运动是社会发
展的源泉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这两对矛盾交织在一起，形成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这是社会发展的源泉。这两对矛盾是怎样相互作用，并推动社会发展的呢？马克思主义认为，一方面，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决定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变化和发展。因为社会生产力的变化和发展，决定着生产关系的变化和发展，而生产关系（作为社会的经济基础）的变化和发展又决定着上层建筑的变化和发展。这里，说明了生产方式决定着人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另一方面，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也受到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影响。因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的解决，有赖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解决。当着不改变旧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就不能迅速发展的时候，如果不推翻反动的上层建筑，以及它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就不可能彻底解决。因此，正是这两对矛盾的相互作用，才推动社会的前进；也是在这个意义上，毛泽东同志把这两对矛盾作为关系社会发展的全面性的问题提出来，统称为社会的基本矛盾。（见《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85页）

社会基本矛盾
运动的过程，
是从量变到质
变，再到新的
量变

一般说来，在一种社会形态建立的一定时期内，与当时生产力的一定发展水平相适应，形成了一定的生产关系；在这一一定的生产关系（经济基础）的基础上形成了一定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社会意识形态的上层建筑。这时的社会基本矛盾，各个方面之间基本上是适

合的，生产关系推动着生产力的发展，上层建筑帮助自己的经济基础进一步形成、巩固和发展，从而也推动着生产力发展。这时的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处于量变阶段。

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原来与生产力相适应的生产关系逐渐变得与生产力发展的要求不再相适应，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生产力就要求变革生产关系，然而原来的上层建筑却要竭力维护原来的生产关系，与这个要求不适应。因此，为了变革不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旧的生产关系，必须首先变革旧的上层建筑。于是，社会革命就到来了。代表新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阶级就起来进行革命斗争，以新的上层建筑取代旧的上层建筑，促进新的生产关系（新的经济基础）的形成、巩固和发展，从而解放生产力。这时的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就从量变阶段进入质变阶段。

通过社会革命，变革了旧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建立了新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这时，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就从不适应转化为基本适应，生产力又能迅速发展了。从而社会基本矛盾又在新质的基础上开始了新的量变，人类社会也从较低级的社会形态进入高一级的社会形态。

综上所述，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从基本适合到不适合，从量变到质变，又从不适合到新的基本适合，从质变到新的量变，如此循环往复，不断发展，推动着人类社会从低级形态向高级形态依次更替。这就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一般过程，也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一个过程。

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一般说来，是通过人们的自发活动到自觉活动而实现的。一定时期内，生产力的发展和随之而产生的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的某些局部变化是自发

进行的。因为历史上每一代人开始生活的时候，是不可能自由选择生产力、生产关系的。他们只能接受已有的生产方式和社会形态，并开始自己的社会活动。同时，人们进行生产工具的改革时，往往不理解这种改革会引起什么样的社会后果。因此生产力的发展以及生产关系的局部变化，不是按照人们预定的目的发生，而是不依赖于人们的意志自发产生的。但是，在阶级社会里，当生产力的发展要求根本改变旧的生产关系时，却需要代表新生产力的先进阶级和人民群众对维护旧的生产关系的反动统治阶级进行自觉的革命斗争才能实现。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因为有了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领导，有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因而自觉活动居于主导地位。人们能够自觉地认识和掌握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规律，并按照客观规律办事，不断推动社会向前发展。

生产力是社会
发展的最终决
定力量

在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中，生产力是这一运动的出发点和归宿点。社会的发展首先是由于生产力的发展，然后才引起了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变革；而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变革，最终又推动了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所以，人类的发展史，就是由生产力的发展引起的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不断变革的历史。从两对矛盾的关系上看，生产方式的矛盾运动是起决定作用的，而在生产方式的矛盾运动中，生产力是引起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最终决定力量，也是推动人类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

肯定生产力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是历史唯物主义观点的一个显著标志。正如毛泽东同志指出的：“中国一切政党的政策及其实践在中国人民中所表现的作用的好坏、大小，归根

到底，看它对于中国人民的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有帮助及其帮助之大小，看它是束缚生产力的，还是解放生产力的。”（《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028页）但是，“文化大革命”期间，却提出了反对所谓“唯生产力论”这样一种根本违反历史唯物主义的错误观点，造成了严重的后果，教训是深刻的。今后，除了发生大规模外敌入侵（那时仍然必须进行为战争所需要和容许的经济建设），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生产力。我们部队的同志，也必须牢固树立生产观点，并且以此去理解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去看待社会的发展和进步，去正确处理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的关系，自觉地为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而奋斗。

二、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特点

社会基本矛盾不仅是推动人类社会由原始社会发展到社会主义社会的根本动力，也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毛泽东同志指出：“在社会主义社会中，基本的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的矛盾。不过社会主义社会的这些矛盾，同旧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罢了”。（《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3页）这个根本不同的性质和情况表现在以下两点：

社会主义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相适应是主要的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是同生产力基本相适应的，主要表现在：第一，社会主义的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使劳动者成为生产资料的主人，生产积极性和创造性能够得到充分发挥，从而有利于克服生产资料私有制所造成的种种障碍，为生产工具和生

产技术的革新、运用和推广开辟了广阔的道路；它解决了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制同社会化大生产之间的矛盾，使社会主义国家能够有计划地组织社会生产，高速度地发展生产力。第二，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建立了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互助合作关系，劳动者摆脱了被统治、被剥削的地位，并有了参加管理的权力和可能。第三，个人消费品的分配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克服了旧社会“不劳而获”的不合理现象，使劳动者的个人利益同集体利益、国家利益一致起来。社会主义生产关系能使生产力各要素得到充分的发挥，因而适应并推动着生产力迅速发展。

社会主义上层建筑也是基本适应经济基础发展要求的，主要表现在：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是建立、维护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有力工具。以马克思主义武装起来的共产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取得胜利的根本保证。马克思主义政党，能够认识并按照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使上层建筑的各个部分适应经济基础发展的要求，不断促进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意识形态，对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起着巨大作用。它是批判旧的社会意识形态的强大精神武器，能够提高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鼓舞人民群众的创造精神和献身精神，同心同德搞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但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还有不相适应的一面。在所有制上，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内部的体制、经营管理等方面存在着一些不完善的地方；在两种公有制之间，以及公有制和个体私有制之间也存在着矛盾。在生产过程中人与

人的关系上，还存在着工农之间、城乡之间、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之间，以及各个部门劳动者之间、干部和群众之间、领导和被领导之间的矛盾。在分配方面，还存在着生产和需要、积累和消费以及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之间的矛盾等。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这些不完善方面，造成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不相适应的矛盾，而且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还会引起新的不适应和新的矛盾。

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和它的经济基础之间，也存在着不适应的方面。一方面，由于它是在资本主义上层建筑的废墟上新建立起来的，因而不可能一下子十分完善。例如国家政权机构不够精干，办事效能不高；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不够健全；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不够成熟和强大等等，造成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不相适应的矛盾。而且，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在过渡到共产主义以前，必然要有一系列的量变和部分质变，这也会不断引起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新的不适应。另一方面，旧社会残存的资本主义、封建主义的政治势力和意识形态，以及小生产的传统观念，例如个人主义、无政府主义、绝对平均主义、个人崇拜、官僚主义等，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将继续存在。它们不仅直接起着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基础、阻碍生产力发展的消极作用，而且由于它们的影响，也会造成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某些缺陷，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不相适应。

综上所述，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相适应的方面，集中在根本制度方面，而不相适应的表现都是在具体的制度方面。因此，相适应的方面是主要的，起决定作用。这是它的第一个特点。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非对抗性的，可以通过本身得到解决

阶级社会的基本矛盾是对抗性的。因为阶级社会都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基础上，在生产关系中存在生产资料占有者与丧失生产资料的劳动者的对立，统治者与被统治者的对立，剥削与被剥削者的对立。这种生产关系本身就包含着对抗性矛盾。它和生产力的矛盾，不可能通过旧制度本身去解决，而只有通过社会革命，推翻旧的社会制度，才能得到解决。因此说阶级社会的基本矛盾是对抗性的矛盾。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非对抗性的。因为社会主义社会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劳动者同时也就是生产资料占有者；在生产过程中虽然有领导者与被领导者的分工，但他们的矛盾是非对抗性的；在产品分配上虽然也有实际上的不平等，但消灭了剥削。因此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一般是非对抗的。它们之间的某些不适应，可以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自我调节得到解决。象前几年我们落实农村政策，建立不同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对生产关系作了某些调整，有力地促进了农业生产的发展，就是这种自我调节的表现。同时，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既是社会主义生产资料的主人，又是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主人，既是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维护者，又是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领导阶级和基本力量，所以，社会主义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的矛盾也是非对抗性的，它们之间的某些不适应，同样可以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进行自我调节得到解决，而不需要通过社会革命。象我们改革国家体制，克服官僚主义等措施，提高了办事效率，适应了经济形势的发展，正是这方面自我调节的表现。所以毛泽东同志指出：“社会主义社会的

矛盾同旧社会的矛盾，例如同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是根本不相同的。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表现为剧烈的对抗和冲突，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那种矛盾不可能由资本主义制度本身来解决，而只有社会主义革命才能够加以解决。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是另一回事，恰恰相反，它不是对抗性的矛盾，它可以经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不断地得到解决。”（《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72—373页）这是社会主义基本矛盾运动的第二个特点。

上述两个特点，决定了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不相适应的方面，始终能够通过内部的自我调节不断得到解决，从而使基本适应的方面居于主要方面，不会出现阶级社会那种生产关系成为生产力桎梏的情况。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仍将是一个从量变到质变，再到新的量变的过程，但是这个质变是非爆发式的，而不用象阶级社会那样采取爆发式的革命。

三、认识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原理的重大意义

是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原理，阐明的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因此，它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改造旧社会、建设新社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依据。就当前我们党制定的社会主义新时期的重大决策来说，都体现了这一原理的基本精神。一方面，正如前面已经强调指出的，我们党作出的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是完全符合生产力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的原理的。另一方面，党提出的社会主义时期必须坚持的四项基本原则，即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正是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相适应方

面的体现，完全符合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反作用原理。为了实现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伟大目标，党又提出了四个方面的政治保证，即进行机构改革和体制改革，以克服官僚主义，提高工作效率，打击经济领域的严重犯罪活动，以保卫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发展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以保证物质文明的建设；有计划有步骤地整顿党，改善和加强党的领导，也是完全符合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反作用原理的。总之，我们党的重要政策都体现了生产力对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对上层建筑的决定作用和生产关系对生产力、上层建筑对经济基础反作用二者的辩证统一。例如，既强调四化建设是中心任务，又强调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搞好四个方面的政治保证；既抓紧物质文明建设，又抓紧精神文明建设，既加强政治思想工作，又重视人民物质生活的改善，等等。实践证明，这样的政策是完全正确的。

是我们从根本
上认识社会主义
优越性的思
想武器

社会主义基本矛盾的特点，规定了社会主义根本制度的优越性。因此，要正确认识这个优越性，就必须全面地、本质地去认识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所谓全面地看，就是说，既要看到生产力状况，又要看到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状况；既要看到人民的经济生活，又要看到人民的政治地位和精神生活；既要看到人均收入，又要看到社会财富的实际分配状况；既要看到今天的差别，又要看到历史的原因，等等。如果我们从以上各方面的总和与资本主义制度作比较，就可以清楚地看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如果只是抽出一点，例如只拿当前人民生活水平同发达国家作比较，那就很容易得出错误的结论。所谓从本质上看，就是要看到社会主义的基本矛盾中，

相适应一面是主要的，虽有不相适应的一面，由于它是非对抗性的矛盾，可以通过制度内部的自我调节得到解决。而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是对抗性的，它不能在资本主义制度内解决。虽然由于偶然因素的作用，可能出现一时的“繁荣”，但终究是要衰落的。这样就显示出社会主义制度强大的生命力。尽管今天在某些方面还不如资本主义的水平高，但在将来是一定能够大大超过它们的。

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是客观的、必然的，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是，任何必然性都有一个由可能向现实转化的过程。要实现这个转化，就必须正确地发挥人的自觉能动性。建国三十多年，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得到了初步的然而明显的发挥，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取得了伟大的胜利。我们虽然也遭受过一些严重的挫折，但这不是社会主义制度本身带来的，而是由于我们在某个时候没有按客观规律办事，没有正确地发挥人的能动作用。因此，我们决不能因为一时的挫折就怀疑社会主义根本制度的优越性，失去前进的信心；相反的，应该总结历史经验，提高革命信心，按照社会主义基本矛盾运动的规律办事，更好地发挥自觉能动性，使社会主义优越性进一步由可能转化为现实，争取社会主义事业的更大胜利。

第十章 阶级、国家和社会革命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在阶级社会里表现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因此，这一章要进一步研究：阶级斗争为什么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国家为什么是阶级统治的工具，以及社会形态的更替为什么必然要通过社会革命来实现等问题。这对我们分析观察阶级社会的各种现象，理解党的有关阶级斗争方面的各项政策，是十分重要的。

第一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

一、阶级的存在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

阶级的产生和
消灭

要理解什么是阶级，必须先了解阶级是怎样产生的。阶级是一种历史现象。它不是自有人类社会以来就有的，也不会永远存在下去。正如马克思指出的：“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32页）

在原始社会里，由于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人们只有共同掌握生产资料，共同劳动，平均分配，才能维持整个社会成员的生活。那时，没有剩余产品，没有人剥削人的可能，因而也没有阶级。到了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生产力有了一定的发展，

社会产品除了维持人们的生存外，还有少量剩余，这就为剥削提供了物质前提。随着生产工具的改进，劳动生产率的提高，个体劳动在生产中的作用大大加强，原来需要几十人、上百人共同劳动，现在少数人就能进行了；同时，由于社会分工的出现，交换的发展，随着产品的私人占有，生产资料也逐步变为私人占有，于是私有制出现了。它使一部分人能利用自己所占有的生产资料剥削他人的剩余劳动，这样就产生了阶级。

人类社会最初出现的两个对立的阶级是奴隶主和奴隶。奴隶主阶级一般是沿着两条途径形成的：一是由氏族和部落中担任族长、酋长、军事首领、祭司等社会公职的人演化而来的。他们利用职权侵占公共财产，并利用战争掠夺的方式来发财致富，从原来为氏族成员服务的公仆变为氏族中的显贵。社会职位有的也由选举变为世袭。一是通过氏族内部分化出来的富有者形成的。随着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发展，氏族内部分化出了一部分占有较多的生产资料的富裕家族，就有可能从外面吸收一定数量的劳动力供他们剥削。这两部分人形成了人类社会最早的剥削者——奴隶主阶级。奴隶主阶级的剥削对象是奴隶。最初的奴隶是战争中的俘虏，后来本部落内那些因贫困而破产的人，也逐渐沦为奴隶。这样就形成了奴隶主和奴隶两个对抗的阶级，人类社会便由没有阶级、没有剥削的原始社会进入了第一个阶级社会——奴隶社会。

阶级是随着生产的发展而产生的，它又将随着生产的高度发展而消灭。在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高度发展的情况下，资本主义生产的社会性和资本家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达到了极其尖锐的程度，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及其上层建筑已成为社会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严重障碍。因此，推翻资本主义社会，消灭

阶级，向无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过渡，已成了社会发展的需要和必然趋势。但是，私有制和阶级的消灭不是自发的，必须通过无产阶级自觉的斗争才能实现。

由此可见，阶级的产生是以社会生产力有了一定发展而又不足为基础的，阶级的消灭又是以社会生产力充分发展为前提的。所以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

阶级的实质

从阶级的产生中我们可以看到：阶级就是在一定的生产关系中处于剥削或被剥削地位的不同社会集团。列宁给阶级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的了）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列宁选集》第4卷，第10页）

这个定义明确地告诉我们：阶级是在一定的生产关系中处于不同经济地位的集团。这种不同表现在：各个集团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由此，决定了各集团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由于以上两个不同，又决定了各集团取得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少也不同。这三个不同是互相联系的，其中各集团对生产资料占有关系的不同是最根本的，具有决定意义。阶级对立的实质，就在于一个集团拥有生产资料因而能够无偿地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

既然阶级是指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处于不同地位的集团，所以，阶级的划分，只能以经济地位，主要是对生产资料

占有关系的不同为根本标准，而不能以收入多寡、也不能以政治态度和思想观点作为划分阶级的标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出于篡党夺权的需要，鼓吹从政治思想上划分阶级的谬论，它颠倒了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关系，抽掉了划分阶级的唯物主义标准，因而是反马克思主义的。

二、阶级斗争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作用

在阶级社会里
阶级斗争是不可避免的

自从人类社会产生阶级以来，就有了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里主要的社会现象。

什么是阶级斗争？列宁指出：所谓阶级斗争，“就是一部分人反对另一部分人的斗争，无权的、被压迫的和劳动的群众反对特权的压迫者和寄生虫的斗争，雇佣工人或无产者反对私有主或资产阶级的斗争。”（《列宁选集》第1卷，第443页）可见，马克思主义所说的阶级斗争是指在经济利益上根本对立的阶级之间的斗争。在阶级社会，剥削阶级占有全部或大部分的生产资料，他们不参加生产劳动，然而却占有绝大部分的社会财富，过着奢侈的生活；被剥削阶级根本不占有或很少占有生产资料，他们终年辛勤劳动，创造出来的绝大部分社会财富却被剥削阶级所占有，自己过着贫困的生活。这种经济利益的根本对立，是阶级斗争的根源。恩格斯指出：“任何争取解放的阶级斗争，……归根到底都是围绕着经济解放进行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7页）在阶级社会里，正是由于经济利益的根本对立，阶级斗争才是不可避免的。尽管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力图掩饰这一点，但它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事实。

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阶级斗争贯穿于阶级社会的始终，是推动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这是历史唯物主义重要的基本原理，指明了无产阶级解放的根本途径。

阶级斗争推动社会发展的作用，首先表现在社会形态更替的质变过程中。它是实现社会制度根本变革的直接推动力。在阶级社会里，当旧的生产关系成为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严重障碍时，必然表现为尖锐的阶级冲突。代表旧生产关系的反动统治阶级，决不会自动改变旧的生产关系，退出历史舞台。他们总是利用为他们服务的上层建筑，来保护已经腐朽的生产关系。这样，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进步阶级和人民群众必然要起来推翻阻碍生产力发展的反动阶级的统治。所以，只有经过阶级斗争，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才能改变旧的生产关系，变革上层建筑的其它部分，才能使一种过了时的社会形态为另一种更高级的社会形态所代替。没有这种革命的阶级斗争，就没有社会形态的质变，社会也就不可能从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发展。

其次，它还表现在同一社会形态内部的量变过程中。被剥削阶级为了反对统治阶级日益加强的压迫和剥削，用不同的方式进行斗争，这些斗争都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剥削阶级的统治，迫使其做出某些政治经济上的改革，从而使生产力获得一定程度的发展，或多或少地推动了社会历史的前进。毛泽东同志指出：“在中国封建社会里，只有这种农民的阶级斗争、农民的起义和农民的战争，才是历史发展的真正动力。因为每一次较大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的结果，都打击了当时的封建统治，因而也就多少推动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588页）

当然，对阶级斗争双方所起的历史作用要作具体分析。革命阶级对反动阶级的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推动力；反动阶级对革命阶级、人民群众的镇压，是历史前进的阻力。

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阶级斗争，是人类历史上最后的阶级斗争，对社会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通过这种斗争，无产阶级夺取政权，用无产阶级专政代替资产阶级专政，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最终消灭阶级，进入无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

阶级斗争的基本形式

阶级斗争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但基本形式有三种，就是经济斗争、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这三种基本形式在资本主义社会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中得到最充分的应用和发展。经济斗争是阶级斗争的初级形式，是工人为了提高工资、缩短工时、改善劳动条件而进行的集体斗争。这种斗争虽然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但是有很大的局限性，它只能略为减轻无产阶级所受的剥削，而不能彻底消灭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它只能起“止痛剂”的作用，而不能“铲除病根”。因此，只有把经济斗争发展为政治斗争，才能从根本上消灭资本主义制度。政治斗争，是阶级斗争的高级形式，它是无产阶级为推翻资产阶级统治而进行的斗争。它的目的在于夺取政权，建立无产阶级专政，使自己成为统治阶级。政治斗争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如参加议会斗争，揭露统治阶级对劳动人民的欺骗，组织政治性的罢工和群众性的游行示威等等，但最高的、具有决定作用的形式是武装斗争。思想斗争，是指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在意识形态领域中进行的斗争。无产阶级在思想斗争中的主要任务是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的科学理论武装革命人民，扫除形形色色反动思想的影响，使他们认清社会发展的规律和自己的历史使命，为改造旧世界、建设新世界而奋斗。

阶级斗争的三种基本形式，是紧密联系、互相配合的。政治斗争是主要的，经济斗争、思想斗争都必须服从于政治斗争；但政治斗争又要以思想斗争为先导，以经济斗争为基础。

坚持阶级分析
的方法

所谓阶级分析方法，就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的阶级和阶级斗争理论，分析阶级社会历史现象的方法。列宁指出：“马克思主义给我们指出了一条指导性的线索，使我们能在这种看来迷离混沌的状态中发现规律性。这条线索就是阶级斗争的理论。”（《列宁选集》第2卷，第587页）具体说来，要正确进行阶级分析，必须以经济关系及各个阶级的经济地位为依据，同时也要结合政治态度和思想表现进行全面分析。只有这样，才能在社会历史研究中，把握阶级社会各种现象的本质，发现它们的规律性。因此，它是我们观察分析阶级社会历史现象唯一正确的科学方法。

阶级分析方法是无产阶级政党在阶级社会制定路线、方针、政策所必须采取的基本方法。只有运用这个方法，解剖社会各阶级的经济、政治、思想状况，以及各阶级的相互关系，才能正确估计革命斗争形势，正确区分敌、友、我，从而制定出符合客观实际的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把革命引向胜利。在当前的社会主义时期，对待在一定范围内存在的阶级斗争，包括意识形态领域里的阶级斗争，仍要坚持科学的阶级分析方法。

三、我国现阶段的阶级斗争

现阶段阶级斗争的表现

在我国(除台湾省外),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剥削阶级作为一个阶级已经消灭了。但是,阶级斗争在一定范围内还将长期存在,而且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这是因为:第一,在我国内部,剥削阶级以及“四人帮”的残余还存在,社会上还有反革命分子,敌特分子,各种严重破坏社会主义秩序的犯罪分子,蜕化变质分子,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新剥削分子,尽管他们不是一个完整的阶级,但是,他们的活动对社会主义制度和人民的根本利益是根本对立的,我们同他们的斗争仍然是一种阶级斗争。第二,资产阶级意识形态和封建阶级意识形态的影响还会长期存在。第三,台澎金马和港澳地区还存在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他们中间的反动分子,必然会以各种手段对我们进行破坏活动。第四,国内阶级斗争同国际阶级斗争密切联系着,帝国主义和社会帝国主义必然要通过种种渠道,不断对我国进行经济的、政治的、思想文化的渗透,甚至会进行武装侵略和挑衅。总之,由于国内和国际各种因素的影响,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

现阶段阶级斗争的特点

我国现阶段虽然还存在阶级斗争,但是,它毕竟是在剥削阶级消灭之后的阶级斗争,既不同于资本主义社会的阶级斗争,也不同于社会主义社会初期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前的阶级斗争,而是一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具有新的特点:第一,阶级斗争的对象不同。以前的阶级斗争是无产阶级同作为阶级的剥削阶级之间的斗争;现在的阶级斗争是工人阶级、人民群众同剥削阶级残余分子和新产生的敌对分子的斗争。第二,阶级斗争的地位不同。在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取得决

定性的胜利以前，我国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和斗争，是社会的主要矛盾；现在的主要矛盾则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主要任务是大大发展社会生产力，阶级斗争已不是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它必须服从于、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任务。第三，阶级斗争的方式不同。在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前，阶级斗争的方式通常是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运动；现在已经不搞群众性的政治运动，而是采取专政机关专门办案与群众路线相结合的形式，以社会主义法律为武器，按照司法程序去解决这方面的问题。第四，阶级斗争的趋势不同。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之前，阶级斗争总的趋势是越来越激烈。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后，随着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社会主义制度的巩固，社会生产力的高度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不断完善，阶级斗争虽然在某种条件下还有可能激化，但总的发展趋势是逐渐缓和，不断削弱，直到最终消灭。

正确估量现阶段
的阶级斗争

由于我国当前存在着的这种阶级斗争是一种特殊形式的阶级斗争，因此，我们既要反对阶级斗争扩大化的观点，又要反对认为阶级斗争已经熄灭的观点，要对现阶段的阶级斗争进行客观的实事求是的估量。一方面，必须清醒地看到国内外敌人在政治上、经济上、思想文化上对我们进行的各种破坏活动，对他们必须保持高度的警惕，进行坚决斗争。例如，当前经济领域里打击违法犯罪分子的斗争，思想领域里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和资产阶级腐蚀的斗争，就是新的历史条件下阶级斗争的重要表现。这一斗争是长期的，它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成败，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的盛衰兴亡，决不能等闲

视之。另一方面必须正确认识我国的阶级斗争确实已经不是社会的主要矛盾，而只在一定范围内存在着。现阶段大量存在的是不属于阶级斗争范围的各种社会矛盾，对这些矛盾必须采取不同于阶级斗争的方式来正确地加以解决。避免把阶级斗争当作标签任意贴在一切社会现象上，防止阶级斗争的扩大化。否则，也会危害社会的安定团结，并造成比较严重的后遗症。

第二节 国 家

一、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

国家的起源

随着阶级的产生，阶级斗争的发展，就出现了国家。国家和阶级一样，也是一种历史现象，它随着阶级的产生而产生，也将随着阶级的消灭而消亡。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恩格斯说：“国家并不是从来就有的。曾经有过不需要国家、而且根本不知国家和国家权力为何物的社会。”（《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70页）这就是原始社会。在原始社会里没有私有制，没有阶级，没有剥削和压迫，也就没有国家。那时，氏族部落是按血缘关系组织起来的，虽然也有管理公共事务的组织，但它不是一部分人压迫另一部分人的机构，而是为全体成员共同利益服务的组织。当时，没有特别的武装组织，社会秩序的维持主要是依靠习惯和传统的力量，以及族长、首领所享有的威信，仅仅在和其他民族、部落发生冲突时，才由全体成员共同进行武装活动。随着原始社会的解体，人类进入奴隶社会。在奴隶社会里，奴隶主和奴隶是经济利益根本对立的两大对抗阶级，奴隶

主对奴隶的极端野蛮残酷的剥削和压迫，必然要引起奴隶阶级的强烈反抗。奴隶主为了镇压奴隶的反抗，加强对奴隶的压迫和剥削，就建立起一种属于本阶级的专门从事镇压奴隶的暴力机构，这就是国家。

国家的实质

国家的实质是一个阶级统治另一个阶级的工具。从表面上看，国家似乎是代表社会全体成员管理公共事务的机构。但实际上它不是整个社会的代表，对各阶级不是一视同仁的。国家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专有的，是统治阶级用来维护本阶级的经济利益和政治权力，镇压被统治阶级反抗的工具。正如列宁所说：“国家是维护一个阶级对另一个阶级的统治的机器。”（《列宁选集》第4卷，第48页）国家的特征就是暴力。国家是由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特殊的暴力机构所组成的。其中，军队是国家政权的主要成分，历代统治阶级都十分注重掌握军队。

关于国家的起源和实质问题，历来的剥削阶级及其思想家们，总是根据自己的需要来解释，极力掩盖和歪曲国家产生的真正原因，抹煞国家的实质。他们把国家说成是“永恒的”、“超阶级”的东西，为剥削阶级的统治作辩护，对劳动人民进行蒙蔽和欺骗。因此，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是劳动人民争取解放的重要思想武器。

国家的职能

国家的本质还明显地表现在国家的职能上。国家职能有对内和对外两个方面。对内职能表明这个国家在社会中起什么作用，对外职能表明这个国家在同其他国家相互关系中起什么作用。一般说来，对内职能是基本的、主要的，对外职能服从于对内职能，是对内职能的继续。两者的目的都是维持统治阶级对被统治阶级的统治，

保护统治阶级的经济和政治利益不受侵犯。一切剥削阶级国家对内的主要职能是镇压被剥削阶级的反抗，调节统治阶级内部各个集团的矛盾，巩固剥削阶级在经济、政治、思想和文化上对广大劳动人民的剥削和统治。它对外的主要职能是保护本国剥削阶级利益不受外来侵犯，并且只要有可能就对外实行侵略和扩张，掠夺和奴役其他国家的劳动人民。

国家的消亡

国家随阶级的产生而产生，也必将随着阶级和阶级斗争的消灭而逐步消亡。这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毛泽东同志说：“阶级消灭了，作为阶级斗争的工具的一切东西，政党和国家机器，将因其丧失作用，没有需要，逐步地衰亡下去，完结自己的历史使命，而走到更高级的人类社会。”（《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405页）国家“消亡”，指的是无产阶级专政国家的自行消亡。至于资产阶级国家，它是不会自行消亡的，而是要由无产阶级在革命中来消灭它。国家的消亡是一个漫长的过程，只有全世界进入共产主义社会，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才会因失去存在的意义而最终自行消亡。在共产主义社会实现之前，当世界上还存在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国内还存在阶级斗争时，必须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加强人民军队的建设，才能为将来国家消亡创造条件。

二、国体和政体

国家产生后，在历史上曾经出现过多种多样的国家类型和形式。要认识国家的实质和形式，以及二者的关系，必须弄清国体和政体问题。

什么是国体

所谓国体：“就是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637页）

它表明这个国家的政权是掌握在那个阶级的手中，那个阶级是统治阶级，那个阶级是被统治阶级。它说明了国家的阶级性质。历史上依次出现过的国体有四种基本类型：奴隶主阶级专政的国家、封建地主阶级专政的国家、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前三种都是剥削阶级的国家，最后一种则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国家。

什么是政体

所谓政体：“是指的政权构成的形式问题，指的一定的社会阶级取何种形式去组织那反对敌人保护自己的政权机关。”（同上，第637—638页）所以，政体是一个国家政权的组织形式。一个国家采取何种政体不是随意的事情，但同一种国体的国家，由于具体历史条件和阶级力量对比状况的不同，往往采取不同的政权组织形式。比如，同样是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有的采取君主立宪制，有的则采取民主共和制。但不管采取那种政体，它们都是资产阶级统治的国家。

国体和政体的关系

国体和政体既有区别，又有联系，它们是内容和形式的关系。国体表明国家的阶级内容，政体是指政权的组织形式。国体决定政体，政体为国体服务，反过来也能促进或者阻碍国体的巩固和发展。比如：我国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能够保证人民通过各种渠道和手段来管理国家，使劳动人民当家作主。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破坏了社会主义民主制度，也就削弱了无产阶级专政。所以，我们既要重视坚持人民民主专政的国体，又要重视政体对国体的反作用，加强政体的建设。如果把国体和政体混为一谈，用形式来代替内容，依据政体来区别各种国家，就会被它的外部现象所迷惑，混淆了国家的阶级本质。

资产阶级思想家，极力混淆国体和政体的区别。他们夸大政权组织形式的不同，来掩盖国家的阶级实质。例如，他们美化资产阶级的议会制，把议会制说成是代表全体公民的“自由”、“民主”的制度。但是，实际上议会民主制丝毫也没有改变资产阶级国家的本质，它不过是掩盖资产阶级专政的遮羞布，真正的权力还是掌握在资产阶级手里。正如列宁说的，“每隔几年决定一次究竟由统治阶级中的什么人在议会里镇压人民、压迫人民——这就是资产阶级议会制的真正本质。”（《列宁选集》第3卷，第209页）

三、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是新型的国家

什么是人民民主专政

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就是无产阶级专政。人民民主专政，就是以无产阶级（通过共产党）为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广大人民群众对反动派、反动阶级和反抗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分子实行的专政。它与一切剥削阶级专政的国家根本不同，是新型民主和新型专政的国家。列宁指出：无产阶级国家“不可避免地应当是新型民主的（对无产者和一般穷人是民主的）国家和新型专政的（对资产阶级是专政的）国家。”（《列宁选集》第3卷，第200页）这就是说，它是对占人口绝大多数的人民实行民主和对少数的敌人实行专政的国家，因而是人类历史上最进步的也是最后一种类型的国家。

人民民主专政是对敌人的专政和对人民民主的统一。马克思主义认为，专政和民主从来都是互相联系、不可分割的。任何国家总是对一部分人实行民主，对另一部分人实行专政。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同样如此。毛泽东同志指出：“对人民内部

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互相结合起来，就是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412页）没有对敌人的专政，就没有对人民的民主；没有对人民的广泛民主，也就不能对敌人实行有效的专政。对敌人的专政是对人民实行民主的前提和保证；对人民实行民主是对敌人实行专政的力量源泉。

人民民主专政
的职能

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同以往一切剥削阶级国家的本质区别还表现在国家职能的不同上。它的对内职能是：镇压被推翻的反动阶级和一切敌对分子的反抗，保障人民民主；实行社会主义改造，组织社会主义经济和文化建设；进行思想工作，提高人民群众的共产主义觉悟。总之，在政治、经济、文化领域逐步清除旧社会的痕迹，为实现共产主义准备条件。它的对外职能是：防御社会帝国主义、帝国主义和国外反动派的侵略和颠覆；发展同社会主义国家和其他友好国家的互助合作关系；坚持无产阶级国际主义，支持被压迫人民和被压迫民族的革命斗争，反对帝国主义霸权主义、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维护世界和平。

当前，在我国坚持人民民主专政，进一步扩大和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加强和完善社会主义法制，是把我国逐步建设成为现代化的高度民主的高度文明的社会主义强国的根本保证。

我军是人民民
主专政国家的
主要成分

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与其他类型的国家一样，也是阶级统治的暴力工具。人民军队则是这种暴力工具的主要成分。

人民军队是在无产阶级政党的绝对领导下，代表无产阶级利益，为无产阶级的政治服务的新型军队。历史和现实都充分证明，无产阶级夺取政权，必须依靠人民军

队，人民民主专政的巩固也必须依靠人民军队。“没有一个人民的军队，便没有人民的一切。”（《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023页）中国革命的胜利，主要依靠我们党所领导的完全新型的人民军队，在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和配合下，通过长期人民战争战胜了强大敌人取得的。没有这样一支人民的军队，就不可能有人民的解放和国家的独立。在保卫和加强人民民主专政的斗争中，人民解放军又发挥了重要作用。因此，只要国内还存在着阶级斗争，世界上还存在着帝国主义、社会帝国主义，就必须建设和保持一支强大的人民军队。

在新的历史时期中，我军的任务就是要加强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的建设，巩固国防，保卫祖国，参加国家建设事业，随时随地为人民的利益服务。作为基层政工干部，应当充分认识人民军队在人民民主专政中的地位和作用，加强政治工作对我军建设的重大意义，牢固树立无产阶级的战争观和战斗队的思想，恢复和发扬官兵之间、军政之间、军民之间紧密团结的优良传统，时刻准备打仗，为保卫社会主义祖国献身。

第三节 社会革命

一、社会革命的实质、根源和条件

社会革命的 实质

社会革命的实质是革命阶级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用先进的社会制度代替腐朽的社会制度。在阶级社会里，从旧的社会形态向新的社会形态的转变，都是通过社会革命来实现的。社会革命的任务和目的是要改变旧的生产关系，建立和发展新的

生产关系，解放和发展生产力。这是因为旧的生产关系是靠旧的上层建筑来维持的，而国家政权是上层建筑的核心，是直接维护统治阶级经济制度的暴力机器。革命的级阶如果不首先夺取国家政权，建立起自己的国家政权，要消灭旧的经济制度，建立适合生产力状况的新社会制度是不可能的。所以，夺取国家政权的斗争，是社会革命的根本问题。列宁说：“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不弄清这一点，便谈不上自觉地参加革命，更不用说领导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19页）国家政权从反动阶级手里转移到革命阶级手里，是实行革命变革的首要的、基本的标志。而同一阶级内部各阶层和社会集团间政权的变换，是属于统治阶级内部权力的转移，并未触动现存社会制度的根本性质，如封建社会内部的改朝换代，就不能称为社会革命。反动阶级对革命政权的篡夺，属于反革命复辟问题，更不能称为社会革命。

社会革命是推动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在社会革命时期，社会生活的变革，总要比和平发展时期所发生的变化，显著得多，深刻得多。它不是少数人的行动，而是千百万人民群众起来打破旧制度、建立新制度的运动。革命的变革越是深刻，人民群众的发动就越是广泛；人民群众发动越广泛，社会的改造也就越彻底。如果没有社会革命把亿万群众动员起来，就不可能推翻反动阶级的政治统治，消灭旧的经济制度，建立起新的社会制度。所以，社会革命是阶级社会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决定性的手段和环节。正如马克思所说：“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474页）

社会革命根源

社会革命是阶级社会的必然现象，在阶级对抗的社会里革命是不可避免的。它

决不是某一个人、团体或政党所能随意发动并取得胜利的，它有着深刻的社会根源。

社会革命的根源在于社会基本矛盾的尖锐化。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原来已经存在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就激化起来，旧的生产关系不再适应生产力的状况，成为束缚和破坏生产力发展的桎梏。这时，代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革命阶级，只有组织群众起来进行革命，推翻旧的上层建筑，夺取政权，建立新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解放生产力，才能完成社会发展的飞跃。所以，社会革命归根结底是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是社会基本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

社会革命的 条件

社会革命的发生和胜利不仅有其深刻的社会根源，还需要具备一定的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所谓革命的客观条件，主要指由于社会基本矛盾尖锐化而引起的阶级斗争极端尖锐化的客观形势。列宁对革命的客观条件作过精辟的分析。他指出：“只有当‘下层’不愿照旧生活而‘上层’也不能照旧生活和统治下去的时候，革命才能获得胜利。这个真理的另一个说法是：没有全国性的（既触动被剥削者又触动剥削者的）危机，革命是不可能的。”（《列宁选集》第4卷，第239页）这是正确判断革命条件是否成熟，能否发动革命的客观依据。比如：在旧中国，人民遭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残酷压迫和剥削，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国民党反动派政治、经济极端腐败，遭到人民的坚决反对，在这种情况下就具备了革命的客观条件。

革命的客观条件是社会革命的必要条件，但是没有充分的主观条件，革命也是不会发生和取得胜利的。所谓革命的主观条

件，主要指革命阶级的觉悟程度和组织程度。对于无产阶级革命来说，主观条件成熟的基本标志，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成熟。只有在按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和革命风格建立起来的成熟的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下，充分发动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不失时机地进行各种各样的斗争，才能使革命走向胜利。中国革命的胜利充分说明了这一点。它除了具备客观条件外，还由于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才取得了最后胜利。

认识革命发生和胜利的主客观条件，对于我们正确分析当前资本主义世界的革命形势具有很重要的意义：一方面要看到那里的革命斗争之所以未能立即爆发起来，是由于革命所需的条件还不完全具备；另一方面，也不能因此而看不到那里存在引起社会革命的深刻根源，动摇社会主义必然在全世界代替资本主义的信念。

二、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

什么是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

在人类历史上发生过各种不同类型的社会革命。在奴隶社会，有反对奴隶主阶级的奴隶革命和新兴地主阶级的革命。在封建社会，有反对封建地主阶级的农民革命和新兴资产阶级的民主主义革命。在资本主义社会，又有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

什么是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呢？它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广大劳动人民推翻资产阶级专政，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用社会主义战胜资本主义，彻底消灭一切私有制度，消灭一切阶级差别，在全世界实现共产主义的革命。它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发展的必然结果。资本主义社会的

基本矛盾是生产的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矛盾。这一矛盾表现在阶级关系上，就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这两个阶级之间的斗争，必然引起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

无产阶级革命
同其他革命的
区别

无产阶级革命是人类历史上最深刻、最彻底的革命，它同历史上其他类型的革命有根本的区别。

第一，以往的革命，都是一个剥削阶级推翻另一个剥削阶级，一种私有制代替另一种私有制的革命；而社会主义革命却是最终消灭一切阶级、一切私有制的革命。

第二，以往的革命，它们的结局都是用新的剥削阶级的统治代替旧的剥削阶级的统治，因此，在夺取政权时，往往可以按照本阶级的利益对旧的国家机器进行某些改造，然后加以利用。而社会主义革命要消灭一切剥削制度，这就必须彻底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建立新型的国家机器——无产阶级专政。

第三，以往的革命都是为少数剥削阶级谋利益的，虽然代表新的生产方式的剥削阶级与劳动群众存在着某种暂时的共同利益，但剥削者和被剥削者的根本利益是不可调和的，所以，他们不可能长久地把广大劳动人民团结在自己周围，当他们利用劳动人民的力量夺取政权后，就会把劳动人民一脚踢开；而社会主义革命是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无产阶级同其他劳动群众有着根本的共同利益，能够最大限度地动员广大劳动群众参加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最广泛的统一战线，夺取革命的胜利，直到建成共产主义。

第四，以往的革命，尽管也是用一种新思想代替一种旧思想，但都跳不出私有观念的框框；而社会主义革命却要同私有观念彻底决裂，在全体人民中逐步树立起共产主义的高尚思想。

暴力革命是无
产阶级革命的
根本道路

无产阶级革命的根本问题依然是政权问题，主要手段依然是暴力。暴力革命是无产阶级革命的根本道路。马克思、恩格斯指出：无产阶级革命的目的，“只有用暴力推翻全部现存的社会制度才能达到。”（《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85页）列宁指出：“资产阶级国家由无产阶级国家（无产阶级专政）代替，……根据一般规律，只能通过暴力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188页）毛泽东同志也提出了“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的著名论断。（《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512页）无产阶级革命之所以必须采取暴力革命，是因为反动统治阶级决不会自动交出国家政权，自愿退出历史舞台。在存在着军阀制度、官僚制度，和资产阶级国家机器不断强化的情况下，随着阶级斗争尖锐化，反动统治阶级总是首先使用暴力，血腥镇压无产阶级的革命运动。因此，无产阶级通常都要用革命暴力粉碎反革命暴力以夺取政权。俄国十月革命和中国革命的胜利，都是坚持暴力革命，用武装夺取政权的结果。马克思主义认为暴力革命是无产阶级革命的一般规律，但并不排斥采取其它取得政权的斗争形式。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如果无产阶级的力量占据了绝对优势，革命也不排斥有“和平转变”的可能性。然而，即使革命能够和平地发展，也必须以强大的革命武装作为后盾。总之，关于世界上各国革命的具体道路问题，由于各国无产阶级进行革命的情况各不相同，应当由各国无产阶级政党根据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本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原则去研究解决。

第十一章 社会意识及其形式

在考察了政治上层建筑的特点、作用后，这一章要进一步研究意识形态上层建筑的特点和作用。它对我们自觉地用先进的社会意识武装自己的头脑，同各种旧的社会意识进行斗争，更好地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有着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社会意识的一般特点

一、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依赖性

社会意识依赖性
的表现

所谓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依赖性，就是指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它不能离开社会存在独立形成。这种依赖性表

现在两个方面：

一是有什么样的社会存在，就有什么样的社会意识。社会意识的内容，包括一切思想、观点和学说，都是人们对周围环境、社会关系、社会过程的反映。正确的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真实反映，错误的社会意识是对社会存在的歪曲反映。它们都根源于社会存在，依赖于社会存在。政治思想、道德、艺术等多数社会意识，直接或间接反映社会的生产关系；自然科学等少数社会意识，反映社会的生产力状况，它们也都根源于社会存在，依赖于社会存在。人类社会形成以后，人的意识

就具有社会性，离开社会存在的社会意识是根本没有的。

二是随着社会存在的变化，社会意识必将或迟或早发生变化。中国在三十多年前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今天是社会主义社会，社会存在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社会意识也有了划时代的进步。正如斯大林指出的：“在奴隶占有制度下是一种社会思想、理论、观点和政治设施，在封建制度下是另一种，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又是一种，——那不能用思想、理论、观点和政治设施本身的‘本性’和‘属性’来解释，而要用不同的社会发展时期的不同的社会物质生活条件来解释。”（《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第128—129页）

在阶级社会，
社会意识一般
具有阶级性

在阶级社会里，社会关系中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反映这种社会关系的社会意识，也就具有明显的阶级性。其中，在经济地位上处于尖锐对立的不同阶级，他们的意识形态也是根本对立的。奴隶主和奴隶、地主和农民、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他们的思想感情、愿望要求、习惯心理就有根本的不同。例如我国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期间，当农民革命运动风起云涌的时候，地主豪绅、国民党右派诬蔑农民运动是“痞子运动”、“糟得很”，而真正的中国共产党人和革命人民则对农民运动大加赞扬，称赞它“好得很”。这种对同一件事情两种截然相反的思想和感情，正反映了当时中国劳苦大众和反动统治阶级之间的根本对立的社会关系。

那么，就一个时代来说，那个阶级的思想占统治地位呢？马克思、恩格斯指出：“统治阶级的思想在每一时代都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这就是说，一个阶级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力量，同时也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精神力量。”（《马克思恩格

斯选集》第1卷，第52页)这是因为，作为上层建筑一部分的社会意识，对于维护、巩固与之相应的经济基础有重要的能动作用，因而各个时代的统治阶级必然要运用自己经济的、政治的力量去建立和控制相应的精神生产机关，如学校、报社、研究院、出版社、影剧院、教堂等，来传播本阶级的思想意识，同时影响、压制、排斥其他阶级的思想意识。历史上统治阶级的思想家由于阶级利益的需要，往往把一个时代的统治思想说成是符合“天理”的，是代表全民的，这是完全错误的。相反的，无产阶级敢于公开申明意识形态的阶级性，号召以无产阶级思想去战胜和克服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并且坚信：随着无产阶级在经济领域和政治领域革命的胜利，共产主义思想一定会最后战胜资产阶级思想和一切腐朽没落的意识形态。

社会意识的阶级性，是一定阶级经济利益的反映。因此，只有从经济根源上去分析，才能正确把握各阶级思想的基本特征。例如，封建思想，是以地主阶级维护宝塔式等级制度的宗法观念为基本特征的；资本主义思想，是以资产阶级把一切都看成商品的唯利是图、“金钱万能”观念为其基本特征的；共产主义思想，则是以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的大公无私、集体主义观念为基本特征。有了这种区分，才能使我们更准确、更有力地同各种旧思想作斗争，避免把各种剥削阶级思想等同起来，或者犯用一种剥削阶级思想去反对另一种剥削阶级思想的错误。

二、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相对独立性

所谓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就是指社会意识在依赖社会存在的前提下，又有自己形成和发展的独立表现。它反映社会

存在不象“影之随形”那样简单、机械、被动，而是要复杂得多。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主要表现在：

社会意识与社会存在的
不一致性

一定时代的社会意识，是建立在一定的经济水平和经济基础之上的，从总体上来说，它是和这个时代的经济水平、经济基础相适应的。但从局部或一段时间来说，二者又存在着不一致的情况。

首先，社会意识的发展水平与经济的发展水平存在着不一致的情况。例如当代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水平比较高，而社会意识在总体上则是落后的、腐朽的。相反，我国的经济水平虽然暂时还比较低，但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核心的社会意识形态却是人类思想史上最先进的部分。

产生这种不平衡的原因，在于社会意识的发展水平不是直接地反映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的，而是要通过生产关系、政治关系的中介作用来反映；在阶级社会里，还要受到阶级矛盾、阶级斗争的重大影响。

其次，社会意识的变化与经济基础的变化也具有不一致性。这种不一致性，一方面表现在社会意识的变化落后于社会存在的变化。就是说一种新的生产方式代替了旧的生产方式，但旧的社会意识并没有随着旧的生产方式的消灭而立即消灭，它在或长或短的时期内依然存在，并对社会发展起阻碍作用。例如我国现在已经确立了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但私有观念仍然在许多人的头脑里或多或少地存在着。另一方面则表现在先进的社会意识能够在一定程度上预见社会发展的趋势。例如，马克思主义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就揭示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历史规律，为无产阶级革命指明了方向。

但是，为什么这种独立性是相对的呢？因为在归根到底的意义上，社会意识是必然同社会存在相一致的，暂时的、某个方面的一致是以根本上的一致为前提的。例如，落后国家产生先进理论也必须要有它的社会基础，象中国有先进的思想必须有无产阶级的基础，否则是不可能的。又如，落后的社会意识在产生它的社会基础消失后，尽管能存在一段时间，但最终一定要消灭；先进意识的预见作用，只有在社会存在的发展已成熟到能够提出新任务时才能产生，而且也只能在客观允许范围内预见大致的发展趋势，而不可能预见一切。

社会意识的继承性和相互影响

社会意识及其形式在运动发展中不仅受到经济基础的规定和制约，而且受到自身运动规律的作用和各种意识形态相互间的影响，这是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的又一个重要方面。

社会意识的继承性是社会意识自身运动规律的表现，它告诉我们，任何时代任何形式的社会意识都和前人的思想成果有着必然的继承关系。我们知道，马克思主义的产生，不能离开它的三个理论来源；毛泽东军事思想中，就包含有我国古代军事思想的许多精华。

社会意识各种形式之间的相互影响，具体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一种意识形态对另一种意识形态起促进或阻碍作用。例如，科学和唯物主义哲学在发展中相互促进，宗教则对科学的发展起阻碍作用。二是在相互影响中使一种意识形态带有另一种意识形态的某些特点。例如，我国封建社会的文学作品，由于受当时社会道德观念的影响，大多带有“忠孝节义”的内容。在今天，由于科学向文学渗透而出现的科幻、科普文学也是一例。

为什么说这些独立性的表现也是相对的呢？因为从归根到底的意义上说，它们也都是不能离开社会存在的决定作用的。例如，同是继承孔子的思想遗产，反动派需要它腐朽没落的主要方面，为其专制统治服务；我们则需要其中合理的成分，经过改造为革命服务。可见，继承什么、抛弃什么，都是由当时的社会存在决定的。而意识形态之间的相互影响，也是反映了经济基础通过一种意识形态去影响另一种意识形态，因而某种意识形态影响作用的大小，取决于它和经济基础联系的紧密程度，这种联系越紧密，其影响作用越大。象政治思想是对经济基础的集中反映，因而它对其他意识形态一般来说就起着支配作用。

社会意识的反
作用

社会意识的反作用，是其相对独立性的突出表现。它表现在：正确的、先进的社会意识对社会历史的发展起促进作用，落后腐朽的社会意识对历史发展则起阻碍作用。例如，一部好的电影、小说，能够振奋战士的革命精神；相反，宣传腐朽思想的文艺作品，则容易使一些战士误入歧途。

作为上层建筑一部分的社会意识形态，对于社会历史发展起促进作用还是阻碍作用，取决于它所服务的经济基础的性质。当它服务的经济基础是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时候，它就起促进作用，反之则起阻碍作用。某种社会意识形态对于社会历史反作用的大小，主要取决于它满足社会存在需要的程度，同时还取决于它反映社会发展规律的正确程度和在群众中传播的情况。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先进意识，虽然能在一定程度内反映当时历史发展的趋势，满足社会存在的客观需要，但是，它们并没有真正找到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对历史发展的促进作用比

较小。只有马克思主义才正确揭示了社会历史的一般规律，因而它对社会历史的积极作用是以往一切意识形态无法比拟的。当然，马克思主义对社会历史的积极作用，只有它在群众中广泛传播、被群众所掌握的时候，才能成为促进社会历史发展的现实力量。这也告诉我们，加强党的政治思想工作，加强马克思主义在群众中的宣传和教育，是极有意义的工作。

第二节 社会意识的各种形式

社会意识形式有政治思想、法律思想、道德、科学、哲学、艺术、宗教等。各种社会意识形式对社会存在的反映和其相对独立性的表现都有各自的特点。

一、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的含义和特点

政治思想是人们对于社会政治制度、各种阶级和各社会集团相互关系等问题的理论和观点；法律思想是人们对于法律制度及其设施的性质、形式和作用的理论观点。

点。广义的政治思想包括法律思想在内。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随着阶级和国家的出现而产生的。在原始社会里，人们都自觉遵守共同劳动中形成的不言而喻的行为准则。随着私有制和阶级的出现，随着阶级斗争的发展，统治阶级为了巩固和发展对自己有利的经济和社会秩序，就要建立一种强制性行为准则来制约人们的行动，这就产生了国家和法律，同时也产生了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经济基础最直接、最集中的反映。

在阶级社会里，它们同阶级利益的关系最为密切，因而具有最鲜明、最强烈的阶级性，代表了统治阶级的意志。统治阶级只有在一定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指导下，才能建立和实施自己的政治统治，被统治阶级要想从经济上得到解放，也需要新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作指导。在存在着阶级的社会里，占支配地位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只能是统治阶级的思想。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是比较露骨地为奴隶主和地主阶级服务的。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资产阶级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虽然披上了“自由、民主”的外衣，但它仍然有着鲜明的阶级性，维护资本主义的私有制是它的基本特征。无产阶级的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同样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它的精髓就是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思想。在现阶段，我国政府依据无产阶级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所确立的各种制度、法令、政策，是我国人民意志最集中的表现。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的地位和作用

政治思想和法律思想在社会意识各种形式中居于主导地位，它们不仅对巩固和发展与其相应的经济基础有着重要的作用，而且给予其他意识形态以重大影响。一个社会是这样，一个单位的工作、一个人的成长也是这样。因此，我们在部队基层政治思想工作中，必须把贯彻党的政治路线，树立正确的政治观点放在首位，确保干部战士在政治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必须加强法纪教育，提高干部战士的遵纪守法观念。

二、道德

道德的含义和特点

道德是调整人们之间和个人与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通俗一点说，规范就是标准，行为规范也就是做人的

标准。道德的基本问题是个人利益和社会利益的关系问题。它主要依靠社会舆论的力量，以善和恶、光荣和耻辱、公正和偏私、诚实和虚伪、正义和非正义、有良心和没良心等道德观念来评价人们的行为，贬恶扬善，以维护社会的正常秩序。

道德对于人们的行为的制约，没有法律的强制性，它依靠人们的信念、习惯，传统和教育的力量来维持，起到“内心法庭”的作用。例如，一个人做了一件对不起别人的事，受到内心的谴责，使他脸上发烧，这就是道德的力量。

道德是经济基础比较直接的反映。在原始社会里，已经有了与低下的生产力和原始公有制经济相适应的朴素的道德观念，如共同劳动、平均分配、服从集体、血仇报复等。在阶级社会里，道德具有明显的阶级性。不同的阶级有着不同的甚至根本相反的道德观念。奴隶主认为，奴隶只是会说话的工具，可以随意生杀予夺，这是道德；而奴隶则认为怠工、反抗、求得合理的生存是道德。地主阶级认为收缴地租、重利盘剥、不劳而获是道德；广大农民则认为热爱劳动、勤俭持家、周济困难是做人的美德。资产阶级认为损人利己、尔虞我诈、不择一切手段追求金钱是道德；无产阶级则认为彻底推翻一切剥削制度、解放全人类是最高道德。

在阶级社会中，虽然各个阶级从本阶级利益出发提出各自的道德标准，但是，评价人们行为是否合乎道德，还是有客观标准的，这就是：人们的行为有利于社会的进步，符合多数人的利益，就是道德的，反之就是不道德的。例如，一个国家去侵略别人，统治阶级认为效忠国家、参加战争是道德的，而劳动人民认为反战是道德的。哪一个对呢？当然劳动人民的对，因为它是促进社会进步的。

道德的作用

道德通过对人的行为的影响而对社会经济基础发生作用，从而对历史的发展产生影响。各个阶级的道德对其经济基础服务的途径，集中表现在宣传各自的道德理想。所谓道德理想，就是一个阶级的理想人格，也就是这个阶级在道德上应该做到的最高标准。一般说来，它通过各个阶级思想家的概括总结，反映在他们的著作中。例如，无产阶级的道德理想，在毛泽东同志《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纪念白求恩》、《为人民服务》和刘少奇同志《论共产党员的修养》等著作中就有深刻的论述。并且在这个阶级的英雄人物身上集中表现出来，象雷锋同志的一生，就集中体现了无产阶级的道德理想。无产阶级的道德理想就是共产主义的思想品质。它的核心是大公无私、集体主义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精神。这是人类有史以来最先进、最高尚的道德。建设社会主义和实现共产主义，必须使这样的道德风尚日益深入人心，成为全社会共同遵守的规范和准则。

人民军队的军人道德

我们是人民的军队，革命军人必须遵守人民军队的军人道德。军人道德和社会公德，是个性和共性的关系。人民军队的军人道德，体现了我军的光荣传统，反映了军队工作的特殊要求。它的主要内容包括：强烈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精神，以保持革命气节和民族气节为高尚，以背叛祖国、动摇变节为可鄙；高度的革命英雄主义，以“一不怕苦，二不怕死”、勇敢沉着、坚韧不拔为光荣，以贪生怕死、临阵逃脱为可耻；钢铁般的组织纪律性，令行禁止、团结齐心是受赞扬的，而目无法纪、各行其是则要受到谴责；革命的人道主义精神，在平时以抢险救灾、保护人民为己任，在战时也能自觉执行不虐待俘虏的政策，等等。

三、科 学

科学的含义和特点

科学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的知识体系。它的根本任务是揭示事物的发展规律，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科学包含有许多具体门类，如数、理、化、文、史、哲等。但一门知识冠以“科学”之名，它必须是经过实践检验证明是正确的，并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

科学以概念和逻辑的形式反映世界，它是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通过人们的理论思维而获得的。自然科学是人类改造自然的经验总结，反映的是自然界的发展规律，它直接来自生产斗争实践，并为生产斗争服务。自然科学的水平和发展，直接反映了生产力的水平和发展，不通过生产关系的中介，所以自然科学本身没有阶级性。但在阶级社会里，自然科学怎样被利用，为什么目的服务，同样受到阶级利益的制约。社会科学是人们对社会规律的认识，是阶级斗争和其他社会斗争经验的概括和总结。社会规律是客观的，这是它和自然规律的共同点，但社会规律又是通过人们的自觉活动表现出来的，这是它和自然规律的不同点。人们对社会规律的认识必然以阶级利益为转移。因此，社会科学在阶级社会里，一般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历史上的剥削阶级，只有在其上升时期，能够或多或少地正确认识社会生活某一方面的本质。而无产阶级利益和社会发展规律是完全一致的，因此，只有无产阶级才能全面认识社会发展规律，建立真正的社会科学。

科学的作用

科学能够指导人们正确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在人类历史发展中是一种革命

的、进步的力量。标志新民主主义革命起点的“五四运动”，有两面革命的旗帜，一面是拥护民主，一面就是拥护科学。在新的历史时期，我们要实现工业、农业、科学技术和国防的现代化，关键是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所以，要求我军的干部战士必须努力学习科学知识，更好地为建设现代化正规化的革命军队贡献力量。

四、艺 术

艺术的含义和 特点

艺术是通过塑造具体生动的艺术形象来反映社会生活，表现作者思想感情的一种社会意识。它包括表演艺术（如音乐、舞蹈），造型艺术（如绘画、雕塑），语言艺术（如文学），综合艺术（如电影、戏剧）等。

社会生活是艺术的唯一源泉，但艺术对社会生活的反映是离不开形象的。唐代诗人杜甫的“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以鲜明具体的形象，表现了当时社会中严重的贫富对立；“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则通过形象展现了鲁迅憎爱分明的感情。艺术的形象根源于客观事物的形象，但又不是后者的简单翻版。艺术形象是典型的形象，它集中地概括地表现了社会生活某一方面的本质。

在有阶级存在的社会里，艺术作品总反映出一定阶级和社会力量的要求，为一定阶级服务。这是因为：一方面，艺术所表现的社会生活本身就具有阶级性；另一方面，艺术家无不属于一定的阶级、阶层，他本身的思想感情同样要自觉或不自觉地在他的作品中，使作品具有倾向性。当然，由于各种具体的艺术形式对社会生活的表现有着各种特殊的情形，它们对

社会经济基础的反映不象政治思想、道德那么直接，往往要经过几次“折射”，因此，对不同的艺术形式和不同的艺术作品的阶级性要作具体分析。如音乐或写风景的诗歌，可能没有直接、鲜明地表现一定阶级的利益，但不能否认它仍然要受到作者阶级性的影响，从而体现出一定的倾向性。即使所谓无标题音乐，也内含了作者的思想感情，仍然有使接受者从中受到振奋或颓丧的不同表现力。总之，对这类艺术作品，我们既不能夸大它的阶级性，也不能否认它不可避免地受到阶级性的影响。

艺术的作用

艺术给人以美的感受，具有教育作用和认识作用。好的作品可以振奋革命精神，增长多方面的知识，引导人们积极向上。例如，看了《董存瑞》、《上甘岭》等电影，大家受到了革命英雄主义的教育；看了巴金的《家》和茅盾的《子夜》，人们懂得了什么是封建家庭，什么是资本家之间的尔虞我诈。反之，不好的作品，象宣传资产阶级生活方式和低级趣味的黄色小说、黄色音乐等，只能腐蚀革命意志，把人们引入歧途。因此，革命文艺工作者要考虑作品的社会效果，接受者应该有健康的艺术情趣。毛泽东同志说过：“要使文艺很好地成为整个革命机器的一个组成部分，作为团结人民、教育人民、打击敌人、消灭敌人的有力的武器”。（《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05页）今天，我们仍然要坚持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新文化的方向，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宗旨。在基层政治工作中，对文艺潜移默化的作用要有足够的认识，善于运用革命文艺的感染力量，寓教于乐，激励部队斗志，陶冶革命情操，并教育干部战士自觉抵制腐朽没落的反动文艺的侵蚀。

怎样评价艺术作品

既然艺术作品的好坏对人的影响截然不同，政工干部就一定要学会正确评价艺术作品，并有责任引导干部战士正确对待这个问题。总的说来，对于一部作品应该从思想内容和艺术形式两个方面去评价。思想内容包括政治观点、哲学观点、历史观点、道德观点、艺术观点等在内。这些观点都不是抽象的，而是同艺术的形象、题材、构思，以及艺术所反映的生活真实结合在一起的。艺术形式主要是指艺术形象反映生活的准确、鲜明、生动程度和完美程度。好的思想内容必须有好的艺术形式才能感染人，否则往往成为某种政治观点的图解物；坏的内容如果加上好的艺术形式，则具有更大的欺骗性和毒害力。因此，掌握评价艺术作品的标准，应该力求做到思想内容和艺术形式的统一，不能把两者割裂开来；如果孤立地强调某一个方面，就会带来不良的后果。

五、宗教

宗教的含义和特点

宗教是一种以虚幻的、颠倒的形式反映支配人们外在力量的意识形态。它包括人们的宗教观念以及宗教感情、宗教仪式等内容。

宗教的基本特征是信仰超自然的力量，崇拜神灵或偶像。宗教是自然压迫、社会压迫和人们愚昧的产物。在原始社会里，由于生产力水平极端低下，人们无法抗拒自然灾害，完全不知道自己的身体的构造，无法解释做梦的原因，就以为有离开人体而独立存在的“灵魂”，并把这种“灵魂”赋予自然现象，认为山有山神，水有龙王，雷有雷公，电有电母等。对自然力量

的神化和崇拜，就形成了原始的宗教思想。随着阶级对立的出现，宗教有了更深刻的社会根源。历史上的劳动人民，无法摆脱受剥削、被压迫的命运，就把对幸福生活的希望寄托于神灵，或者寄希望于来世。反动统治阶级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同样要向神灵求救，要利用宗教这种“精神鸦片”来消磨人民的反抗意志。在阶级社会里，反动阶级的存在及其政治需要是宗教赖以存在和发展的重要原因。

宗教的作用

对宗教的作用要做历史的分析。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它能够起到团结劳动群众反抗统治阶级的作用，但总的来看，宗教是一种对社会历史发展起阻碍作用的意识形态。

在政治上，宗教是反动统治阶级用来麻醉人民的鸦片，是奴役和统治人民以及对外侵略扩张的工具。各种宗教虽然形式各异，但大多宣传“灵魂转世”、“因果报应”一套，要劳动人民甘愿受剥削、受压迫，做统治阶级的顺民。历史上各个统治阶级都是按照自己利益的需要，利用、改造传统的宗教神学，把自己的统治和上帝的意志联系起来。

在人类思想发展史上，宗教是科学和唯物主义的死敌。宗教和唯心主义是一对双生子，是互相印证、互相补充的。历史上，科学和唯物主义思想每一步发展，都打击着宗教；而宗教意识的盛行，又严重阻碍着科学的进步。中世纪的欧洲，三百多年间被宗教法庭惩罚的有三十四万人，其中活活烧死了三万二千人，包括象布鲁诺这样的科学家，可见这对人类文明的进步是一个多么严重的摧残。

宗教消亡的条件和党的宗教政策

宗教是一种历史的现象。它产生和发展在社会生产力低下和社会阶级矛盾尖锐的年代；随着社会的发展，它也必然要趋向灭亡。但是，宗教的消亡是一个长期的、艰巨的过程，必须具备三个基本条件：社会生产力和科学文化的高度发展，阶级的消灭，科学世界观的普及。因此，尽管我国已经进入社会主义社会，消灭了剥削阶级，有条件积极宣传无神论，逐步缩小宗教的影响，但是距离宗教的完全消亡还很远。在对待宗教问题上，我党一直采取慎重的态度，严格执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这项政策早在十月革命初就由列宁提出来了，他强调宗教信仰是“私人的事情”，意思是宗教与国家分离，教会不得干涉国家事务，信不信教纯系个人的事情，教会和国家都不得加以干预。根据列宁的教导，结合我国的国情，我们清除了教会中的帝国主义势力，推行独立办教会的“三自”（自传、自治、自养）方针，尊重和保护一切宗教设施和群众正当的宗教活动；明确既有宣传宗教的自由（限制在宗教场所），也有宣传无神论的自由（不到宗教场所去宣传）；并注意区分宗教活动和封建迷信的界限，正当的宗教活动和利用宗教进行犯罪活动的界限，以及宗教活动和一些民族习惯的界限。军队作为无产阶级专政的工具，是禁止进行一切宗教活动的。每个共产党员和革命军人，应该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做彻底的无神论者，不应参加宗教活动。

第三节 正确开展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

一、正确认识现阶段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加强和改善思想政治工作

意识形态领域
斗争是长期
的、复杂的

在社会主义历史阶段，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是长期的、复杂的。从我国情况来看，它的根源，可以从以下两点来认识：

首先，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观点看，旧意识形态的社会基础在我国还会长期存在。我国现阶段在经济基础中还不是单一的公有制，有少量的私有经济和中外合资经营的企业；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在某种条件下还能激化；由于历史的原因，小资产阶级思想还有广泛的社会基础。另外，就整个世界范围来看，还有帝国主义、资本主义的社会存在，作为反映这种社会存在的资产阶级思想，随着我国国际交往的增多，还会不断从国外传到国内。总之，社会存在的变革是一个长期的、历史的过程，社会主义制度的彻底胜利有赖于世界革命的成功，这就决定了社会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必然是长期的、复杂的。

其次，从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来看，新意识的产生、发展和旧意识的消亡有一个过程。我国历史上有过漫长的封建制度，近代又沦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因此，封建意识、洋奴思想、资产阶级思想对人们的毒害是严重的。这些旧社会的思想污泥不会随着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而立即消亡，而且由于意识形态的相互影响，它同国外传入的帝国主义、资本主义的意识形态，一拍即合，互为补充，还能起推波助澜的作用。所以，在意识形态领域除旧布新的过程中，封建主义思想和资本主义思想、外来的和原有的往往交织在一起，敌我性质和人民内部两种思想的斗争也往往交织在一起，这同样决定了意识形态领域里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

社会主义时期意识形态斗争是长期的、复杂的，但与过去

比较也有显著的不同。这是因为意识形态领域的阶级斗争已经不是主要矛盾，而只在一定范围内存在。从全局来看，大量的还是人民内部先进思想和落后思想、正确思想和错误思想的斗争，它们主要反映国家、集体、个人利益三者之间的矛盾，以及人们在实践中不同认识的矛盾。这种矛盾和斗争虽然同阶级斗争有联系，但毕竟是一种性质完全不同的斗争。

加强和改善思
想政治工作

我国现阶段意识形态领域斗争的状况和特点，决定了党的思想政治工作不仅不能削弱，而且必须加强和改善。

加强和改善思想政治工作，首先要求我们明确政治工作在新的历史时期的地位和作用。当前，我们虽然改变了长期以来以阶级斗争为纲、大搞政治运动的做法，但政治工作仍然是一切工作的生命线。无论是进行“四化”建设，还是进行经济体制、国家制度某些方面的改革，离开了无产阶级政治思想的统帅和保证，都会走到邪路上去。即使一些学术理论问题的探讨和艺术风格的争论，离开了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也同样会陷入迷惘的境地。因此，这就要求我们，必须用革命思想和革命精神，也就是用共产主义思想，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教育干部和群众，提高人们的革命觉悟，坚定地进行反腐蚀的斗争。正如《决议》指出的，要“抵制腐朽的资产阶级思想和封建残余思想的影响，克服小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发扬祖国利益高于一切的爱国主义精神和为现代化建设贡献一切的艰苦创业精神。”

加强和改善党的思想政治工作，还要求我们真正从现阶段意识形态领域斗争的特点出发，贯彻好党的“双百”方针和其他有关的方针政策。

“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是毛泽东同志提出的繁荣我国科

学文化事业的基本方针，是经过实践检验、符合我国国情的正确方针，必须长期坚持。这一方针是根据意识形态的东西不能剥夺的特点制定的；实质是探讨和发展真理，发现和纠正错误；目的是为社会主义服务，为人民服务。因此，不能把它理解为真伪不辨，好坏不分，香花毒草一样对待；更不能把它理解为资产阶级自由化。因为“百花齐放”的前提必须是促进社会主义的“香花”，而不是有害于社会主义的“毒草”，也就是说，它是在坚持社会主义方向的前提下，不同意见、风格、倾向的相互争论、相互促进。这个方针并不是党在思想工作中的唯一方针，在贯彻时必须同党的其他方针，如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为人民服务 and 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坚持批评与自我批评等结合起来。因而只要不把它们割裂开来，就不会削弱党的领导，偏离社会主义的方向，导致资产阶级自由化。

在基层政治思想工作中，还必须坚持说理疏导的工作方法。“疏”就是疏通，“导”就是引导，要象顺着水势导流入海那样把干部战士中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引导到无产阶级革命的轨道。要做到这一点，就要在政治思想工作的内容上坚持科学和真理，以理论的正确性来说服人。同时，在思想工作的方法上，必须坚持“团结——批评——团结”的方针，坚持民主的方法、教育的方法，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真正把思想工作做到人们的心坎上。

二、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建设社会主义高度精神文明

什么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范围很广，它的主要内容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教育、科学、文化、艺术、卫生、体育事业的发展规

模和发展水平。这是一个社会文明与否和文明程度的标志。任何社会都要发展自己所需要的这方面的精神文明，而社会主义制度要求它发展的更普遍更迅速。另一方面是共产主义思想和伦理的发展规模和发展水平，主要指的是共产主义的理想、道德和精神面貌。这是由社会主义的制度决定的，并且强烈地反作用于社会制度本身。发展这方面的精神文明，是我们社会主义社会区别于资本主义和以往任何阶级社会的重大标志，是保障我们社会主义经济和社会主义发展前途的重要社会政治思想条件。通常说共产主义理想是精神文明建设的核心，就是这个意思。

马列主义、毛
泽东思想是建
设社会主义精
神文明的支柱

要建设社会主义高度精神文明，必须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无数事实证明，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支柱。因为它正确反映了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代表了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指明了方向。例如，要树立共产主义的理想和信念，就必须依靠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发展的学说指引；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真正投身于群众斗争的实践，就必须接受马克思主义的群众观点。不仅社会政治观点和伦理观点要以马克思主义为基础，而且社会主义社会的科学、教育、卫生事业的发展，也不能离开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指导。同时，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是抵制和批判一切非无产阶级思想的锐利武器，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健康发展提供了根本保证。当前要战胜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潮和资产阶级生活方式的侵袭，就必须依靠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武器。一些单位和部门一个时期资产阶级思想泛滥，他们的教

训就是在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上发生了动摇。总之，如果离开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这个坚强支柱，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大厦是根本建立不起来的。

发挥各种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作用，加强精神文明的建设

我们在充分发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作用的同时，还要发挥各种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积极作用，才能全面地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建设。它包括全面提高全民族的教育、科学、文化水平和健康水平，发展革命的、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教育青年和人民树立远大的革命理想和崇高的道德风尚，等等。近年来，全国开展的“五讲四美”（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活动和总政对全军发出的“四有三讲两不怕”（有理想、有道德、有知识、有体力；讲军容、讲礼貌、讲秩序；不怕艰难困苦，不怕流血牺牲）的号召，就是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具体措施。

对基层政治工作来说，搞好本单位的精神文明建设，是一项经常性的任务。我们必须研究和把握基层干部战士的特点，坚持正面教育为主，表扬为主，充分发挥政治思想的主导作用，法律思想的约束作用，道德的规范作用，艺术的感染作用，科学的丰富作用等，运用各种意识形态的相互影响，把精神文明的建设搞好。

第十二章 人民群众和个人 在历史上的作用

人是社会的主体，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都是通过人的活动实现的。因此，历史唯物主义在揭示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同时，还必须正确回答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发展中起什么作用的问题。这个原理是我们党坚持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以及在群众斗争中培养造就革命领袖，反对一切形式的个人崇拜的哲学依据。

第一节 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作用

一、在对待人民群众作用问题上两种根本对立的历史观

人们在观察人类历史的时候，经常提出这样的问题：历史是人民群众创造的，还是英雄人物创造的？围绕这个问题，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展开了针锋相对的斗争。

历史唯心主义 主张英雄创造 历史	历史唯心主义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基本观点出发，把人的意志说成是推动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可是社会上有很多人，到底谁的意志起决定作用呢？它们认为少数英雄人物的意志起决定作用，人民群众不过是听命于英雄的愚昧无知的群众，历史是少数英雄人物创造的，这就是
---------------------------------	---

英雄史观。它有唯意志论和宿命论两种表现形式。唯意志论认为，英雄人物的意志可以随心所欲地左右历史。我国宋朝的哲学家朱熹说过：“天不生仲尼，万古长如夜”，好象孔子如果不出生，整个历史就是一片黑暗。十九世纪末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尼采贩卖的“超人”哲学，主张个别“超人”的权力意志决定历史的一切，人民群众“不过是供实验的材料，一大堆多余的废品”。这种主观唯心主义的历史观，拿反动文人胡适的一句话来形容，就是历史象英雄人物手里的一串铜钱，怎么摆弄都行。宿命论则认为决定社会历史发展的是某种神秘的精神力量，天上的上帝或玉皇大帝就是这种精神力量的化身，人们的命运都是由它们安排的，只能“听天由命”。但是，这种客观唯心主义的历史观，最后还是认定人间的皇帝为“天子”，是受上天的旨意来统治人民的，人民群众只能老老实实服从这些“君权神授”的统治者的命令。因此两种表现形式的实质是一样的，都是说世界历史要由少数英雄人物来主宰。

历史唯物主义
主张人民群众
创造历史

历史唯物主义从它创立的那一天起，就提出了同英雄史观尖锐对立的主张。正如《国际歌》唱的：“是谁创造了人类世界？是我们劳动群众。”“从来就没有什么救世主，也不靠神仙皇帝。要创造人类的幸福，全靠我们自己。”历史唯物主义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个基本观点出发，认为社会发展的历史首先是物质资料生产的历史，是生产方式新陈代谢的历史，千百万劳动群众是物质资料生产的直接承担者，因此，以劳动人民为主体的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历史的真正主人，这是它的必然结论。正如毛泽东同志说的：“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毛泽东选集》合

二、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

什么是人民群众

众

我们要理解人民群众在创造历史中的决定作用,首先要搞清楚什么是人民群众。历史唯物主义认为,一切促进社会进步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群众的范围。因此,在不同的国家,不同的历史时期,人民群众包含的具体内容是不同的。它是一个历史范畴。拿我国的情况来说,在抗日战争时期,日本帝国主义、汉奸、亲日派是人民的敌人,一切抗日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群众的范围。在解放战争时期,美帝国主义和它的走狗官僚资产阶级、地主阶级以及代表这些阶级的国民党反动派,是人民的敌人,一切反对这些敌人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群众的范围。在现阶段,人民群众包括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社会主义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及其它爱国者。但是,不管人民群众的具体内容发生什么样的变化,占人口绝大多数的、从事生产活动的劳动者,包括那些以脑力劳动谋生而不剥削他人的知识分子在内,始终是人民群众的主体,他们对历史的发展起着主要的决定的作用。

为什么人民群众

是历史创造

者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决定作用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得到证明:

第一,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是谁生产了人类必需的吃穿用住等物质生活资料呢?是劳动者。这是极普通的常识,甚至持英雄史观的人也不敢加以否认,只是他们竭力贬低它的作用罢了。

可是唯物史观却把物质资料的生产看作人类社会的基础，认为如果没有这种物质生产活动，人类就根本无法生存下去，也根本不可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等等活动；而且，如果没有物质生产活动，人类社会也根本不可能向前发展，因为只有人民群众在生产过程中，不断积累生产经验，改进生产工具，才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进而引起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变革，使人类社会出现依次更替的社会形态。这就是马克思、恩格斯说的：“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衣、食、住以及其他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2页）

第二 人民群众是社会精神财富的创造者。在旧社会，由于剥削阶级长期垄断精神财富，因此持英雄史观的人常常以精神财富的创造者自居，并且从这里得出了劳动人民是在他们的知识才能指挥下从事物质生产的，决定历史发展的只能是少数英雄人物的结论。这是对历史的颠倒。唯物史观针锋相对地驳斥了他们的谬论，恢复了历史的真实面貌：首先，劳动人民创造了产生一切精神财富所必需的物质条件。千百年来，剥削阶级总是说劳动人民所从事的物质资料生产活动是“低贱”的，只有他们从事的精神文化活动才是“高尚”的。但是，难道没有劳动人民辛勤创造的物质生活资料，他们能够从事精神文化活动吗？根本不可能。正如毛泽东同志尖锐指出的：“中国历来只是地主有文化，农民没有文化。可是地主的文化是由农民造成的，因为造成地主文化的东西，不是别的，正是从农民身上掠夺的血汗。”（《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39页）其次，以劳动人民为主体的社会实践，是一切精神文化产生和发展的唯一源

泉。任何科学家、思想家、文学家和艺术家之所以能够对人类的精神文化的创造作出贡献，主要是因为他们不同程度地参加了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对人民群众的经验 and 智慧进行了科学的概括和总结。《水浒》、《三国演义》、《西游记》这些著名的小说，都是作者在民间口头文学的基础上加工整理而成的。《本草纲目》这样著名的医药经典，也是李时珍深入民间采访，反复调查实践的结晶。离开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任何人都不可能创造出真正有价值的精神产品来。最后，劳动人民还直接参加了精神文化的创造。这不仅表现在劳动人民直接创造了万里长城、敦煌壁画等文化古迹，以及许多有很高文化价值的陶瓷、石雕、牙雕等珍品，而且在劳动人民中间还出现了不少著名的科学家、艺术家和思想家，他们虽然受到剥削阶级的歧视和压抑，但经过顽强的努力，还是对人类文化的发展作出了卓越的贡献。例如，中国古代四大发明之一的活字印刷术，就是宋代印刷工人毕升创造的。近代蒸汽机的发明者瓦特，电灯、电影等的发明者爱迪生，也都是普通工人出身。无产阶级的伟大作家高尔基只念过五个月小学。哲学家狄慈根一生是不脱产的皮革工人。总之，历史唯物主义并不一概否认剥削阶级创造精神财富的作用，但认为创造精神财富的决定力量始终是劳动人民，这是不容怀疑的历史事实。

第三，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人民群众推动历史发展的决定作用不仅表现在社会发展的量变阶段，而且更突出地表现在社会发展的质变阶段。我们知道，生产关系是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状况的，但是生产关系的改变，社会制度的变革，在阶级社会里都是通过阶级斗争实现的。而千百万劳动人民正是阶级斗争的主力军。没有奴隶们的暴动，奴隶社会就不

会被消灭，没有农民和城市平民的起义，封建地主阶级的专制统治就不会被推翻；没有无产阶级和其它劳动人民的顽强斗争，资本主义制度也不会被埋葬。在一定历史阶段处于上升时期的剥削阶级，作为人民群众的一部分，也曾经参加甚至领导了这种斗争，对历史发展起过重大作用。但是冲锋陷阵的主要力量仍是劳动群众，只有劳动群众才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

在不同历史条件下，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是不同的

人民群众对历史发展具有决定作用，这是一个总的结论。但是，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作用的大小程度又是有区别的。奴隶和农民因为不是新生产力的代表，所以不能消灭剥削制度，

建立一个新社会，只有无产阶级才能完成这个历史任务。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劳动人民经济上受剥削、政治上受压迫、文化上受歧视，他们创造历史的作用受到了很大的限制。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劳动人民摆脱了剥削和压迫，掌握了自己的命运，他们创造历史的作用有了充分发挥的可能。但是，要变可能为现实，还必须不断冲破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旧思想、旧风气的束缚，不断改革和完善社会主义的制度。只有到了共产主义社会，在高度发展的生产力的基础上，消灭了阶级，消灭了三大差别，人们的思想觉悟空前提高了，科学文化空前普及和提高了，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才能得到最充分的发挥。从这个意义上说，人类才获得了彻底的解放，也就是到了全人类都自觉地改造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的时代。

第二节 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一、个人对历史发展的加速或延缓作用

历史唯物主义肯定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但并不否认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它认为，历史上的代表人物，包括代表进步势力的杰出人物和代表反动势力的反动人物，能够对历史的发展起到加速或延缓的作用。也就是说，凡是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方向一致的杰出个人，可以加速历史的进程；凡是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方向相反的反动人物，则延缓历史的进程。这里，主要以政治领域的杰出人物为例，作一具体分析。

政治上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

政治上的杰出人物，一般指的是进步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的领袖人物。为什么他们能够对历史发展起加速作用呢？这可以从三个方面进行考察：

首先，他们能够提出反映社会发展趋势的进步思想和理论，在传播革命思想上起着“启蒙者”的作用。例如，在冲破封建专制的斗争中，资产阶级的政治家提出“自由、平等、博爱”的口号，以“人权”反对神权，以“个性解放”反对封建特权，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起到了解放思想、唤醒群众的进步作用。

其次，他们能够团结一大批有能力的骨干，在领导革命运动中起到了“发起人”的作用。例如，封建时代的一些农民起义领袖和有作为的皇帝，都比较善于组织人才，发挥大家的积极性、创造性，因此在历史上作出了较大的贡献，在不同程度上推动了历史的发展。

再次，他们又比较地具有战略眼光，在历史转折的关头，往往起了“掌舵人”的作用。例如，在外敌入侵，整个民族处于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杰出统帅的组织指挥，就能力挽狂澜，

克敌制胜。在起义队伍几经挫折，面临绝境的时候，起义领袖的临危不惧和坚韧不拔，也能起死回生，渡过难关。

同样的道理，可以说杰出的科学家、文学家、思想家等等，也都在各自的领域里，起着类似“启蒙者”、“发起人”、“掌舵人”的作用，加速了各门事业和学科的发展。

个人在历史上的
作用不能脱离
人民群众

那么，为什么说杰出人物所起的“启蒙者”、“发起人”、“掌舵人”的作用只能是一种加速作用，而不是决定作用呢？这里的关键，是要弄清杰出人物同人民群众的关系，说明个人的作用是不能脱离人民群众的。

首先，杰出人物是顺应时代、阶级和群众斗争的需要而产生的。在人类历史发展过程中，先进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为了解决新的历史任务，需要推举出自己的领袖人物来充当本阶级的代表，以组织和领导广大群众进行革命斗争。就是说，只有历史发展提出了这样的要求，杰出人物才能产生，这叫“时势造英雄”。中国历史上从陈胜、吴广到洪秀全，无数农民起义的领袖，都产生在封建社会阶级矛盾激化的年代，是适应人民群众反抗封建压迫的需要产生的。二十世纪初期，我国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人民大众同封建主义、帝国主义的矛盾空前激化，适应历史提出的推翻封建帝制、建立民主共和的要求，才产生了象孙中山那样的革命先行者。十月革命以后，在无产阶级革命的新时代，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斗争需要有共产党领导，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无产阶级领袖，就在这种历史条件下应运而生了。因此，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就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即使某个人不存在了，也会有另外一个

人或迟或早、或好或坏地来代替他。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

其次，杰出人物的才能是群众斗争实践经验的结晶。杰出人物要能够满足社会发展和群众斗争的需要，当然要比一般人具有更渊博的知识和更高超的才能。可是这样的知识才能是那里来的呢？除了他们的主观条件以外，主要是由于他们亲自参加了当时当地的群众斗争实践，是在斗争实践中锻炼出来的。因此，任何杰出人物的本领都在不同程度上反映了群众的智慧。例如，象李自成等许多农民起义的领袖，出身贫寒，文化不高，可是他们在革命斗争中成长，锻炼了组织群众、指挥打仗的杰出才能。又如，在我国历史上对社会发展有过重要贡献的封建王朝的统治者，象秦始皇、汉高祖、唐太宗等，几乎都是打天下的，经过斗争锻炼，有点真才实学。反过来说，封建王朝的多数皇帝，由于严重脱离群众斗争的实践，必然是昏庸无能，无所作为。

再次，杰出人物的作用只有通过人民群众的斗争实践才能实现。杰出人物作为革命和进步事业的组织领导者，一定要提出反映社会发展要求的方针、政策和纲领，但这一切都是主观的东西，要把它变成现实，必须经过千百万群众的斗争实践。如果没有人民群众，杰出人物的思想理论就失去了实践的主体，就不会起什么作用了。革命理论只有武装了群众，才会变成物质力量。宏伟的计划只有变成群众的行动，才能成为眼前的事实。诸葛亮的指挥艺术很高明，可是要实现他的作战意图，还得靠千军万马的冲锋陷阵。都江堰是古代修筑的有名工程，地方官李冰提出修建规划是有贡献的，但要建成还得靠千万民工的辛勤劳动。

由此可见，杰出人物是人民群众的优秀代表，他的作用在

于更好地反映群众的要求，集中群众的意志和力量，使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发挥得更充分。因此，同人民群众的决定作用比较起来，它只是一种加速作用；我们必须在肯定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前提下，承认他们的重要作用。

同杰出人物相对立的还有反动人物。他们是社会腐朽势力的代表，力图保护没落阶级的利益，维护落后的社会制度，对历史发展起延缓作用。他们之所以能起这种延缓作用，是因为他们代表旧的统治力量，掌握强大的国家机器，而且有几十年、几百年的统治经验；他们的思想是旧社会的统治思想，能影响和蒙蔽一些群众。但是，马克思主义认为，反动人物这种阻碍历史前进的作用，只能是暂时的，不能根本改变历史发展的方向。这个事实，进一步说明了个人作用是有限的，只有人民群众才是推动历史发展的决定力量。

正确评价历史
人物

分析了杰出人物和反动人物对历史发展的作用，告诉我们一个深刻的道理：正确评价历史上的人物，必须采取历史主义的态度。这就是必须把他们放到当时的历史环境和条件中去分析。这些人物是进步的还是反动的，应该以对当时的历史发展起加速或延缓作用为标准。而他们所起作用的大小，客观上取决于他们所处的时代、环境和所代表的阶级，主观上取决于他们认识社会发展趋势和反映人民群众要求的正确程度，以及个人意志的强弱和性格的特点等。但是，客观决定主观，他们主观上发挥能动作用的限度，是受时代和阶级制约的，这就是时代的局限性。因此，正确评价历史人物应该把握两条界限：一方面，尽管个人的加速作用或延缓作用有时相当大，但这种作用不可能改变历史发展的方向，也不能超越群众的决定作用。

如实地把杰出人物的作用看作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一部分，鲜明地指出他们的力量源泉来自人民群众，这是唯物史观的基本要求。另一方面，也不可对历史人物任意挑剔，对他们提出超出历史时代的要求。正如毛泽东同志在《纪念孙中山先生》一文中说的：“象很多站在正面指导时代潮流的伟大历史人物大都有他们的缺点一样，孙先生也有他的缺点方面。这是要从历史条件加以说明，使人理解，不可以苛求于前人的。”（《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12页）

二、正确认识无产阶级领袖的作用

无产阶级领袖就是无产阶级杰出的政治代表。他们同历史上其它的革命领袖一样，能够加速历史发展的进程，在革命运动中起着“启蒙者”、“发起人”和“掌舵人”的作用，这是前面已经阐明的一般原理。现在，我们要深入研究他们的作用，就必须一般在一般原理的指导下，着眼其特点，进一步分析他们不同于其它杰出人物的地方。

无产阶级领袖
的作用是历史
上杰出人物无
法比拟的

1931年，斯大林在同德国作家路德维希的一次谈话中，说过一句著名的话：“彼得大帝是沧海一粟，而列宁是整个大海。”（《斯大林全集》第十三卷，第94页）为什么无产阶级领袖的作用是历史上的杰出人物无法比拟的呢？这就需要正确说明无产阶级领袖同其它杰出人物的显著区别：

第一、阶级性不同。无产阶级领袖是人类历史上最进步的阶级的代表，他们要为解放全人类，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具有最坚定、最彻底的革命性，这是其他阶级的领袖无法比拟的。

斯大林在那次谈话中，就着重指出了这一点：“彼得大帝为了提高地主阶级和发展新兴商人阶级是做了许多事情的”，但他巩固这两个阶级占统治地位的民族国家，“都是靠残酷地剥削农奴来进行的”。而列宁和他的战友们的任务，却是“提高另一个阶级，即工人阶级”，是要巩固工人阶级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这个国家在任何程度上的巩固都会有助于整个国际工人阶级的巩固”。（同上，第93—94页）

第二，科学性不同。无产阶级领袖是人类最先进的理论武器——马克思主义的创立者和发展者，他们目光远大，思想敏锐，具有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高超本领，这也是其它阶级的领袖无法比拟的。马克思、恩格斯在资本主义还处于相当稳固的时期，就科学地预见它的必然灭亡和共产主义的必然胜利。列宁在帝国主义严重包围下，领导创建了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毛泽东同志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东方大国，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他们掌握社会发展规律的程度和推动历史前进的能力，都显著地高于历史上的杰出人物。

第三，群众性不同，无产阶级领袖由于具有彻底的革命性，全心全意为群众谋利益，又由于掌握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武器，懂得革命必须依靠群众，这就决定他们最善于集中群众的智慧，发挥群众的作用。这一点，同样是其它阶级的领袖无法比拟的。许多剥削阶级的领袖，在革命没有取得胜利时，还可以同群众保持一定的联系，一旦革命胜利了，就不可避免地要严重脱离群众。而无产阶级领袖无论在夺取政权前还是取得政权后，都能够同群众保持血肉的联系。“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

下之乐而乐”，这是封建时代的政治家提出的口号，有它自己特定的阶级内容；但是，如果把“天下”理解成普天之下的劳动人民，那么，真正能够实践这个口号的就只有无产阶级的代表人物。

正因为无产阶级领袖具有这样一些重要特点，因此马克思主义从来认为，革命领袖是无产阶级革命取得成功的重要而必不可少的条件。领袖的成熟程度，反映了党和阶级的成熟程度，一个国家只有党和阶级成熟了，才能产生有威信、有影响的领袖，革命才能取得成功。《决议》对毛泽东同志历史地位的充分肯定，是符合我国现代历史发展客观事实的。

无产阶级领袖
的作用不能离
开群众，不能
离开党

无产阶级领袖的作用也同历史上的杰出人物一样，是不能脱离人民群众的。他们具有的彻底革命性正是代表无产阶级的阶级性，他们掌握的马克思主义正是无产阶级的思想武器，因此，他们具有高于历史上杰出人物的品质和才能，只能以无产阶级的先进性来说明，他们能够比历史上的杰出人物发挥更大的作用，也只能以无产阶级肩负的历史使命来解释。正因为时代不同了，代表的阶级不同了，所以无产阶级领袖就能同群众保持更好的联系，从群众中吸取更丰富的养料，也能够领导群众发挥出更大的威力。这样，无产阶级领袖的伟大作用恰恰说明了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历史作用的伟大，它正是不同的历史时期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是不同的原理的具体表现。如果把无产阶级领袖说成是超越时代、超越阶级的“神”，那就完全歪曲了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个人作用的原理，必然要陷入英雄史观的泥坑。

无产阶级的领袖还不能离开党，这也是时代和阶级的特性

决定的。因为同历史上其他阶级不同，无产阶级政党是按照民主集中制组织起来的，它的领袖组成了一个集团，实行的是集体领导的原则。这种原则能够保证最充分地集中群众的正确意见，避免个人经验的片面性。因此，作为一个领袖来说，他越是遵守民主集中制，遵守集体领导的原则，就越能代表群众的正确意见，更好地发挥自己的作用；反之，削弱党的民主集中制，脱离党的集体领导，就必然要脱离群众，影响自己作用的正确发挥。

无产阶级领袖同党同群众关系的原理，完全适用于一切干部。正如毛泽东同志说的：“事情是广大群众做的，干部起一种领导作用，不要夸大干部的这种作用。没有你就不得了吗？历史证明，各种事实证明，没有你也行。……没有你，地球就不转了吗？地球还是照样地转，事业还是照样地进行，也许还要进行得好些。”（《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151页）这是告诫我们，千万不要颠倒了个人和群众、个人和党的关系。任何人决不能向党伸手，向人民要骄傲，那样人民就不买你的账。人民没有你，可以推选新的领导，工作也许做得更好些，可是领导一旦脱离群众，那就什么事情也办不成。

总结历史经验，反对两种倾向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一百多年来，在对待无产阶级领袖问题上，有成功的经验，也有失误的教训，中心问题是要正确处理领袖和群众的关系。列宁说过，一个无产阶级政党，如果“不学会把领袖和阶级、领袖和群众结为一个整体，结成一个不可分离的整体，它便不配拥有这种称号”。（《列宁选集》第4卷，第206页）这就是说，一方面群众斗争需要有自己的领袖，另一方面，人民的领袖又一刻也不能脱离群众。

人民群众一方面是主要的，起决定作用的；领袖只有适应群众的需要，代表群众的利益，才能发挥重大的作用。历史证明，两者结合得好，主次不颠倒，无产阶级事业就兴旺发达；两者分割了，主次颠倒了，就会严重阻碍革命事业的前进。

实践中发生的割裂领袖和群众的关系的倾向有两种：一种是取消或贬低领袖作用的倾向，这是无政府主义思潮在革命队伍内部的一种反映。人们经常引用列宁在《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的一段话，就是批判这种倾向的。他说：“群众是划分为阶级的；……阶级通常是由政党来领导的；政党通常是由最有威信、最有影响、最有经验、被选出担任最重要职务而称为领袖的人们所组成的比较稳定的集团来主持的。这都是起码的常识。”（《列宁选集》第4卷，第197页）并且深刻地指出，这种不要领袖的倾向的实质是，“在‘打倒领袖’这一口号掩饰下，实际上竟把一些胡说八道、满口谬论的新领袖拉出来代替那些对普通事物还能持常人见解的老领袖。”（同上，第199页）另一种是个人崇拜的倾向，这对取得了政权的社会主义国家来说，特别需要警惕。因为从我国的历史经验看，搞这个东西，就根本谈不上民主生活，谈不上实事求是，谈不上解放思想，甚至为野心家所利用，为害之烈，莫此为甚。我们要防止和纠正这两种倾向，就必须做到《决议》的要求：“一定要树立党必须由在群众斗争中产生的德才兼备的领袖们实行集体领导的马克思主义观点，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一定要维护党的领袖人物的威信，同时保证他们的活动处于党和人民的监督之下。”

第三节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

一、牢固树立群众观点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是人民群众创造历史这一原理的具体体现。这是马克思主义的根本观点之一，也是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的重要标志。那么，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包括那些主要内容呢？

相信人民群众
自己解放自己
的观点

是否相信人民群众能够自己解放自己，这是持马克思主义观点的革命者同持英雄史观的革命者的一个根本区别。因为坚持英雄史观的人，总是把自己当作群众的“救世主”，搞革命只相信少数人的力量，不相信群众的力量，有时甚至害怕群众的力量。可是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群众的力量和智慧是无穷无尽的，革命只有依靠群众自己解放自己，不能搞恩赐观点，不能搞包办代替。尤其是彻底埋葬剥削制度的共产主义革命，无产阶级如果不能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共同奋斗，是无法完成的。干革命，总是人多一些好。连队的工作，如果不把群众发动起来，只靠少数人冷冷清清地去做，是做不好的；反之，要是把绝大多数群众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什么困难都是能够克服的。

全心全意为人
民服务的观点

《共产党宣言》早就提出了这个基本思想，叫做“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62页）毛泽东

同志又把它规定为我军的“唯一的宗旨”。(《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988页)它们的含义都是说,除了为广大人民群众谋利益外,无产阶级政党决不谋个人和小集团的私利。共产党人要把自己看作人民群众的斗争工具,而不是把人民群众作为自己的工具。所以,他们在人民面前“甘为孺子牛”,能为人民的利益坚持好的,为人民的利益改正错的,具有无限宽广的胸怀。党内一切不正之风,尽管表现形式各种各样,但共同的一点,都是违背了我党的宗旨,不是为人民服务,而是为个人或少数人服务的。作为政工干部,我们一定要带头抵制不正之风,决不同它妥协。但是,有时我们也遇到这样的矛盾:向上级负责重要还是向人民负责重要呢?这从根本上说,应该是一致的,但具体情况又要作具体分析。有时候,上级的指示不符合本单位的实际,机械地执行上级指示就会损害群众利益,对革命不利,政治工作就应该坚持按实际情况办事,需要请示上级的就及时请示。但必须注意另一种情形,如果上级的指示代表全局,代表长远,而我们看到的群众利益只是局部的眼前的,那就不能借口群众利益而不执行上级指示。这时政治工作应该毫不犹豫地说服群众自觉牺牲局部的眼前利益,坚决执行上级的指示。总之,我们不能把对上级负责和对人民负责对立起来,一切要以最后对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否有利为标准。

和群众同甘共苦的观点

在战争时期,无产阶级政党处处和群众同甘共苦,想群众所想,急群众所急,因此,同群众建立了鱼水关系,这是率领群众战胜敌人的根本条件。夺取政权后,无产阶级政党处于执政党的地位,能否继续保持这个优良传统就成为很大的考验。在资产阶级糖衣炮弹面前,有的人就没有经得起考验,搞特殊

化，追求资产阶级生活方式，严重地脱离了群众，这是很危险的。我们要保持共产党人的本色，就一定要同这种倾向作坚决的斗争。在基层工作的同志都有这样的体会：如果干部在工作中不带头，生活上脱离群众，那么做思想工作就没有什么说服力；反之，要是干部吃苦在先，享受在后，关键的时候敢说“跟我来”，那就是最有力的政治动员。这说明，同甘共苦是群众检查干部是否有群众观点的最经常、最有效的内容，是我们应该高度重视的。

向人民群众学习
的观点

无产阶级政党是群众的领导者、教育者，而教育者必须首先受教育，只有先当学生，才能当好先生。群众才是真正的英雄，我们一定要遇事同群众商量，虚心向群众学习，甘当群众的小学生。只有把群众的智慧集中起来，才能形成正确的思想，制订正确的方针、政策和措施。在干部中间，妨碍向群众学习的主要障碍是骄傲自满情绪。许多东西都可以成为骄傲的“资本”：成绩大一点，学历长一点，资格老一点，入党早一点等等。有了“资本”，就背上了“包袱”，摆起了架子，不注意听取群众的意见，看不到群众中蕴藏着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动不动就埋怨群众落后。这是我们政治工作最忌讳的毛病，因为有了这种病症，往往使自己成为“孤家寡人”，本领再大也不可能做好工作。

二、自觉执行群众路线

什么是群众
路线

群众路线是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的一个基本方面。《决议》指出：“群众路线就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它包括两个方面：“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

众”，体现了群众观点的主要内容，是贯彻群众路线的思想保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体现了党和群众的正确关系，是实行群众路线的主要方法。它同实事求是、独立自主一样，都是在中国革命的长期艰苦奋斗中形成的，是具有中国共产党人特色的立场、观点和方法。

为什么必须坚
持群众路线

群众路线是党的根本路线。因为从根本上说，群众路线就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政治路线、组织路线和思想路线。说它是党的根本的政治路线，是指党必须首先在政治上代表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并用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领导群众为实现自己的利益而斗争。例如，我们今天要实现“四化”建设的政治目标，就是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的，因此也就体现了“一切为了群众”的群众路线。说它是党的根本的组织路线，是指党的组织在一切工作中，都必须密切联系群众，发动和依靠群众。例如我们在土改、肃反和社会主义改造中，都是依靠群众自己起来完成革命任务的，这就体现了“一切依靠群众”的群众路线。说它是根本的思想路线，是指党的任何思想、理论、政策的制订，都必须从实际出发，遵循从实践到认识再到实践的认识过程，经过反复循环才能比较正确，这也就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

群众路线又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根本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毛泽东同志指出：“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

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54页）在这里，辩证唯物主义关于认识论的原理和历史唯物主义关于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原理，同实际工作非常紧密地结合起来了，化为党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成为广大干部和群众易于掌握的思想武器。这正是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造性贡献。

历史证明，我们党所取得的巨大胜利，没有一次不是执行群众路线的结果；我们要争取新的胜利，也不能离开这个光荣传统。

群众路线在我
军政治工作中
的实际运用

毛泽东同志把群众路线运用于我军的政治工作，制订了一系列具有我军特色的政治工作方针原则。例如政治工作的三大原则、三大民主、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等，都体现了群众路线的精神。因此，这些方针原则都具有普遍意义，不仅过去发挥了巨大作用，而且今天和将来仍将发挥巨大的作用，我们必须结合新的情况坚决贯彻执行。

在实际工作中，同群众路线相对立的是命令主义和尾巴主义两种错误倾向。命令主义，不顾群众的觉悟水平，不启发群众提高觉悟，简单地靠强制命令去办事。例如，军阀主义的残余作风就是它的具体表现。尾巴主义，则对群众中的落后思想放任迁就，不批评，不引导，反而跟着跑。两种倾向的共同特点都是不相信群众，不对群众进行耐心细致的思想工作，实际上就是放弃了领导者的责任。经验证明，“左”的倾向严重时，命令主义就盛行起来；批判“左”的倾向后，尾巴主义又会抬头。我们要贯彻群众路线，必须经常警惕这两种错误倾向的干扰。

结 束 语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归根到底，是要牢固树立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自觉执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并在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指导下，坚定共产主义的理想和信念，自觉献身于党的事业。

一、自觉执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

毛泽东同志说：“‘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我们要从国内外、省内外、县内外、区内外实际情况出发，从其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759页）《决议》进一步指出：“实事求是，就是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就是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它包括唯物论、辩证法、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等一系列基本原理。从这个意义上说，它是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的简明概括。因此，只有综合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才能坚持实事求是，才能深刻理解和自觉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有效地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

我们在基层应该怎样综合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坚持实事求是，做好政治思想工作呢？

第一，坚持从实际出发。既然意识是人脑对客观存在的反

映，做一切工作都必须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方针、办法，这就要求我们在政治思想工作中，也必须从干部战士的思想实际出发，如实地反映它的本来面目，绝不能从主观愿望出发，带着框框找材料，附加任何个人的成分。只有坚持这个正确的出发点，才有可能从“实事”中求“是”，真正掌握干部战士思想变化的规律。

第二，用辩证方法分析客观实际。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们思想，都是辩证发展的，只有坚持辩证法才能彻底坚持唯物论。这就要求我们：

必须联系地、发展地、全面地分析干部战士的思想实际，切不可孤立地、静止地、片面地看问题；

必须用矛盾分析法把握干部战士思想的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不仅要研究它的普遍性，尤其重要的是研究它的特殊性；

还必须认清干部战士思想发展的量变质变过程，以及在曲折中前进的特点，等等。

如果用形而上学的方法看问题，必然要陷入主观主义，歪曲干部战士思想的本来面目，背离了实事求是。

第三，在实践的基础上，能动地反映客观实际。由于呈现在我们面前的干部战士的思想实际，只是表面现象，这就要求我们：

必须以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为指导，在实践的基础上，自觉进行“两个飞跃”，并通过实践的检验，肯定正确，排除谬误，抓住本质，把握干部战士思想发展的规律；

必须认真学习领会政治工作的理论，党的方针和政策，以及上级的指示，用它指导“两个飞跃”，做到普遍原则与本单位实际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必须充分发扬根据和符合客观实际的自觉能动性，针对于

部战士的思想问题，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还必须不断研究新情况、新问题，掌握部队思想变化规律的新特点，使自己的认识跟上发展着的形势，不断深化，等等。

如果我们不这样做，纵然天天生活在基层，也不可能做到实事求是。

第四 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看问题。干部战士的思想问题，都属于社会现象。因此，要做到实事求是，不仅要运用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而且要以历史唯物主义原理为指导。这就要求我们：

必须以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为指导，不仅把握干部战士思想问题本身，而且要弄清其社会根源；

必须以社会意识相对独立性的原理为指导，不仅重视物质生活上实际问题的解决，更要充分发挥先进意识的反作用，并根据意识形态自身的特点，采取耐心说服的方法提高人们的觉悟，抵制旧的社会意识的侵蚀；

必须以社会主义社会阶级斗争的理论为指导，既看到干部战士的思想问题基本属于人民内部的矛盾，又要充分看到当前在一定范围内仍然存在着阶级斗争，这个斗争在部队必然会有所反映；

还必须以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原理为指导，认真贯彻群众路线，集中群众的智慧，依靠群众自己教育自己，等等。

我们只有遵循历史唯物主义原理，才能深刻地认识和有力地解决部队的思想认识问题。

以上列举的仅仅是坚持实事求是做到的几个方面，我们必须根据不同的情况和不同的问题，学会灵活运用这些原理，切不可生搬硬套。

二、坚定共产主义的理想和信念

共产主义的理想，是革命人生观的核心问题。牢固树立这个理想，是一个无产阶级战士从自发的革命者转向真正自觉的革命者的标志。这个理想不是自发产生的，它需要马克思主义思想理论作指导。因此，坚定共产主义的理想和信念，同样必须综合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

第一，掌握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认清历史发展的方向，把共产主义理想建立在科学的理论基础之上。

共产主义理想不是空想，而是一种科学的理论，它建立在正确认识社会发展客观规律的基础上。这就要求我们：

必须懂得社会发展的根源在于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原理，学会分析资本主义社会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和社会化大生产的矛盾，从而得出资本主义必然灭亡、共产主义必然胜利的结论；

必须懂得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是阶级斗争的原理，明确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必然要导致无产阶级专政，这个专政必然要过渡到共产主义；

必须懂得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原理，明确只要发动和依靠群众，使他们从资产阶级思想和其它旧思想的蒙蔽下觉醒起来，组成浩浩荡荡的革命队伍，共产主义的胜利是一定能够到来的。

历史经验一再证明：对社会发展客观规律的认识越深刻，共产主义的理想和信念就越坚定。革命理想的树立，不能只靠朴素的阶级感情，一定要靠刻苦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理论。

第二，正视现实生活中的各种问题，用唯物辩证法的观点去分析对待，使共产主义理想经得起困难和挫折的考验。

共产主义事业是空前伟大的事业，也是空前艰难的事业。

在共产主义运动中，一定会遇到许多困难和问题，如果我们不能用唯物辩证法的观点对待它们，这往往会动摇共产主义的信念。这就要求我们：

必须解决好“文化大革命”后的拨乱反正问题，划清真假马克思主义的界限，懂得过去的失误正是由于离开了马克思主义的轨道，三中全会以来回到正确的轨道上，才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从而更加坚定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信念、信仰和信心。

必须全面地、历史地看待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要看本质，看主流，不被现象和支流所迷惑，充分认识它的优越性；

必须完整准确地理解党的经济政策，决不能认为当前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政策，导致了资本主义因素的滋长，更不能因此动摇了实现共产主义的信心，明确认识当前的政策符合社会发展的规律，是同实现共产主义相联系的，只要我们掌握两手，一方面坚持这样的政策，另一方面打击经济领域的严重犯罪活动；那就一定能够迅速发展生产力，使社会主义建设取得一个又一个的胜利，逐步接近共产主义的远大目标；

必须正确看待当前的不正之风，决不能因为不正之风还比较严重，而动摇实现共产主义的信心，既要看到它的危害，又要看到它可以通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的自我调节来解决，党和人民完全有能力改变这种不正之风严重的局面，等等。

共产主义事业是在曲折中前进的，我们只有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观察问题，才能在曲折中看到前进的必然趋势，在困难时看到光明，坚信只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搞好四个方面的政治保证，社会主义事业一定能够胜利前进，从而坚定共产主义必然实现的信心。

第三，站稳无产阶级立场，以共产主义思想体系作为指导，

坚定地为大家谋利益。

马克思主义是阶级性和科学性的统一。如果不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上，不用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作指导，而是从个人主义出发来观察问题，那就不可能树立共产主义的理想，更不可能为共产主义理想而献身。这就要求我们：

必须正确处理个人利益和集体利益的关系，解决“为理想奋斗个人要吃亏”的认识问题，明确个人利益必须服从集体利益，眼前利益必须服从长远利益，无产阶级只有解决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从而使每个革命战士自觉树立“为人民吃亏最光荣”的思想；

必须抵制资产阶级腐朽思想和生活方式的腐蚀，批判“人都是自私的”、“主观为自己、客观为别人”等错误倾向，同它们坚决划清界限，坚信随着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发展，共产主义的思想一定能最后战胜这些错误思想；

必须做到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统一，把为共产主义奋斗的理想转化为实际行动，并在实际斗争中检验自己的思想，磨炼自己的意志，不断提高共产主义的觉悟。

这样，我们才能在共产主义理想的鼓舞下，以饱满的革命热情、坚强的毅力、旺盛的斗志，投身到建设四化、保卫四化的伟大斗争中去！

毛泽东同志说过：“读书是学习，使用也是学习，而且是很重要的学习。”（《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165页）我们在课堂上学习了哲学原理，仅仅是第一步，今后一定要在实际工作中加以运用，通过实践进一步加深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理解，经过从实践到理论、再到实践的多次反复，努力提高自己的思想理论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